

公司代码：688710

公司简称：益诺思

上海益诺思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尚未实现盈利

☐是 ☒否

三、重大风险提示

本公司已在本年度报告中详细阐述在生产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的相关风险，详情请查阅本报告第三节、四、“风险因素”部分的相关内容。

四、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五、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六、公司负责人常艳、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高晓红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姚方珏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七、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2024年12月31日，2024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人民币147,775,836.46元，其中母公司实现净利润人民币60,227,336.70元，母公司报表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258,501,139.48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2024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为了更好地回报投资者，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3.2元（含税），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转入以后年度。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140,979,615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45,113,476.80元（含税），占2024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30.53%。

如在本报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股本发生变动，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金额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如后续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八、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十、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十一、 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十二、 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5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7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2

第四节 公司治理 50

第五节 环境、社会责任和其他公司治理 70

第六节 重要事项 79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104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115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115

第十节 财务报告 116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公司、益诺思、上海益诺思、股份公司、母公司	指	上海益诺思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本报告期	指	2024 年 1-12 月
报告期末、本报告期末	指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南通益诺思、南通子公司	指	益诺思生物技术南通有限公司，曾用名益诺思生物技术海门有限公司，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黄山益诺思、黄山子公司	指	黄山益诺思生物技术有限公司，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深圳益诺思、深圳子公司	指	深圳市益诺思生物医药安全评价研究院有限公司，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美国益诺思、美国子公司	指	美国益诺思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InnoAlliance Inc.），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国药集团	指	中国医药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实际控制人
国药投资	指	中国医药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实际控制人全资子公司
医工总院	指	中国医药工业研究总院有限公司，曾用名中国医药工业研究总院，公司控股股东
翱鹏合伙	指	上海翱鹏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公司的员工专项持股平台
张江生药基地	指	上海张江生物医药基地开发有限公司
行业监督机构		
NMPA	指	National Medical Products Administration，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原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CFDA）
CFDA	指	China Food and Drug Administration，原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是已撤销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直属机构，2018 年整合至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CFDI	指	Center for Food and Drug Inspection of NMPA，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食品药品审核查验中心
EMA	指	European Medicines Agency，欧洲药品管理局
FDA	指	U.S. Food and Drug Administration，美国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The Netherlands GLP Compliance Monitoring programme	指	荷兰良好实验室规范合规检查计划
ICH	指	International Conference on Harmonization of Technical Requirements for Registration of Pharmaceuticals for Human Use，人用药物注册技术要求国际协议会议，于 1990 年由美国、欧共体和日本三方药品监管部门和行业协会共同发起成立，基本宗旨是在药品注册技术领域协调和建立关于药品安全、有效和质量的国际技术标准和规范，作为监管机构批准药品上市的基础
OECD	指	Organisation for Economic Co-operation and Development，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
TGA	指	Therapeutic Goods Administration，澳大利亚药品管理

		局
WHO	指	World Health Organization, 世界卫生组织
国际 AAALAC	指	Association for Assessment and Accreditation of Laboratory Animal Care, 国际实验动物评估和认可委员会
美国 CAP	指	College of American Pathologists, 美国病理学家协会
专业名词		
CRO	指	Contract Research Organization, 合同研究组织, 为医药企业提供包括新药产品开发、临床前研究及临床试验、数据管理、新药申请等技术服务, 涵盖了新药研发的整个过程, 并主要对新药的安全性和有效性进行检测
qPCR	指	Quantitative Polymerase Chain Reaction, 实时定量聚合酶链式反应
Western Blot	指	蛋白质印迹法
PDOX	指	Patient-derived Organoids-based Xenograft, 类器官移植瘤小鼠模型
NASH	指	Non-alcoholic Steatohepatitis, 非酒精性脂肪性肝炎, 又称代谢性脂肪性肝炎
LC-MS/MS	指	Liquid Chromatography-Tandem Mass Spectrometry, 液相色谱-串联质谱联用技术
CIC	指	Circulating Immune Complex, 循环免疫复合物
PAF	指	Platelet Activating Factor, 血小板活化因子
ddPCR	指	Droplet Digital PCR, 微滴式数字 PCR, 将 PCR 反应体系分割成数万个纳升级微滴, 通过统计阳性/阴性微滴数量实现绝对定量
NGS 技术	指	Next-Generation Sequencing, 下一代测序技术 (或高通量测序技术), 单次运行可测序数十亿条 DNA 片段。
XDC	指	指各种类型的偶联药物, 包括抗体偶联药物、多肽偶联药物、放射性核素偶联药物、小分子偶联药物等
EAE 模型	指	Experimental Autoimmune Encephalomyelitis, 实验性自身免疫性脑脊髓炎模型
ADA	指	anti-drug antibody, 抗药抗体
NAb	指	neutralizing antibody, 中和抗体
qPCR	指	Quantitative Polymerase Chain Reaction, 实时定量聚合酶链式反应

本报告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单项数据之和在尾数上可能存在差异, 上述差异主要系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的中文名称	上海益诺思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益诺思
公司的外文名称	Shanghai InnoStar Bio-tech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InnoStar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常艳
公司注册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郭守敬路199号106室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无
公司办公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郭守敬路199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01203
公司网址	https://www.innostar.cn/
电子信箱	bo@innostar.cn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燕	白雪
联系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郭守敬路199号	
电话	021-50801259	
传真	021-50801259	
电子信箱	bo@innostar.cn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中国证券报》（ www.cs.com.cn ）、《上海证券报》（ www.cnstock.com ）、《证券时报》（ www.stcn.com ）、《证券日报》（ www.zqrb.cn ）、《经济参考报》（ www.jjckb.cn ）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址	http://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公司股票/存托凭证简况

（一）公司股票简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及板块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益诺思	688710	不适用

（二）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上海南京东路 61 号 4 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江强、陈书珍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静安区新闻路 669 号博华广场 36 层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刘赛辉、陈轶超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24 年 9 月 3 日-2027 年 12 月 31 日

六、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4年	2023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2年
营业收入	1,141,669,402.29	1,038,429,214.87	9.94	863,073,837.5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7,775,836.46	194,445,247.03	-24.00	135,407,089.2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25,386,126.25	174,447,670.89	-28.12	106,521,828.8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6,600,454.14	168,190,513.37	-157.44	278,663,195.38
	2024年末	2023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22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391,927,683.26	1,618,070,569.46	47.83	1,407,225,757.44
总资产	3,219,540,808.87	2,775,441,130.65	16.00	2,618,267,247.53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4年	2023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2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 / 股）	1.26	1.84	-31.52	1.40
稀释每股收益（元 / 股）	1.26	1.84	-31.52	1.4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 / 股）	1.07	1.65	-35.15	1.1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76	12.85	减少5.09个百分点	12.9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59	11.53	减少4.94个百分点	10.17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5.30	5.82	减少0.52个百分点	6.06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1、营业收入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 114,166.94 万元，较 2023 年增加 10,324.02 万元，同比增长 9.94%。其中，核心主营业务板块安全性评价服务实现收入 95,926.29 万元，同比增长 7.86%。

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报告期内，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4,777.58 万元，同比下降 24.00%，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 12,538.61 万元，同比下降 28.12%，主要系受国内医药行业投融资放缓和市场需求增长放缓的影响，市场竞争加剧导致销售订单价格下降，利润空间被压缩，毛利率同比下滑。

3、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

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下降 157.44%，主要系客户回款放慢，原材料采购的现金支出增加。

4、总资产

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 321,954.08 万元，较报告期期初增加 44,409.97 万元，增长 16.00%，主要系公司产能扩张，报告期内投入高品质非临床创新药物综合评价平台扩建项目以及益诺思总部及创新转化中心工程建设，报告期末在建工程较报告期期初增加 19,827.10 万元，增长 486.61%。其次，报告期内公司首次发行股份募集资金增加，货币资金较报告期期初增加 21,133.45 万元，增长 18.25%。

5、每股收益

报告期内，公司基本每股收益 1.26 元/股，同比下降 31.52%，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 1.07 元/股，同比下降 35.15%。主要系净利润同比下降，以及报告期内公司发行股份引起股本增加所致。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2024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296,077,168.18	309,558,892.08	276,798,430.78	259,234,911.2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7,052,588.68	38,586,517.59	37,144,237.94	14,992,492.2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53,555,486.81	35,921,261.68	31,199,085.46	4,710,292.30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后的净利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489,011.59	-20,722,558.09	-56,100,514.01	2,711,629.55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4 年金额	附注（如适用）	2023 年金额	2022 年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86.43		-1,128.21	-885,618.1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28,666,873.04		24,532,570.43	39,091,316.32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				

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48,606.27		249,593.87	188,940.8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3,545,952.93		3,281,492.44	4,233,235.5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482,217.20		1,501,967.51	5,276,143.03
合计	22,389,710.21		19,997,576.14	28,885,260.46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十、非企业会计准则财务指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因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原因的信息暂缓、豁免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24年国内医药行业在投融资放缓的背景下，呈现出“结构性分化、整合加速、政策驱动”的复杂格局。CRO市场机遇与挑战并存，虽然行业竞争加剧，对行业短期发展构成压力，但长期增长逻辑未变，政策支持和技术升级有望推动行业复苏。在此背景下，公司秉承“科学引领、质量唯先、诚信敬业、合作共赢”的核心价值观，以科学为引领、以客户为中心，充分发挥“十四五”发展规划的战略导向作用，以价值创造行动为抓手，围绕全年经营计划，聚焦主责主业、加大业务协同，稳中求进、主动变革、求实创新。

报告期内，公司以“十四五”发展规划和中长期发展规划目标为统领，以改革创新发展为支撑，以提高核心竞争力和增强核心功能为重点，进一步强化国药集团医药创新发展技术策源地的功能定位，彰显国资助力中国医药创新示范性案例。通过推动组织变革，提升组织效能，强化风险管控，确保稳健运营；构建“一体两翼”大市场战略，重塑“以客户为中心”的销售服务体系；探索搭建多元化营销渠道，建立上下游战略合作模式和机制，通过业务优势互补、市场资源共享，赋能海外新市场开拓，共建产业生态良性循环；深化实施人才发展战略，全方位重塑人力资源体系，科学引才、育才两手抓；从前瞻性创新技术、现有技术平台提升及创新品类药物评价技术等多方面布局，持续推动双轮驱动的研发机制；夯实内部质量管理及合规要求，进一步提升国际化服务能力；加速构建“AI+”能力，赋能业务增长，打造差异化服务和流程；科学谋划，着力打造品质工程；通过多措并举，提升企业核心竞争力，助力公司可持续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了营收规模的持续扩张。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11.42亿元，同比增长9.94%；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48亿元。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32.20亿元，较期初增长16.00%；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23.92亿元，较期初增长47.83%。报告期内公司取得以下几方面经营成果：

1. 推动组织变革，强化战略管控型总部的战略引领与核心管控效能

报告期内，为了强化战略管控型总部的战略引领与核心管控效能，同时进一步提升二级业务单元的决策和运营效率，促进业务持续健康发展，公司以组织变革为契机，形成“总部—二级业务单元”的两层决策机制，着力推进组织架构的扁平化与分权化改革，系统性提升了战略执行效能与运营管理质量。通过实施“战略决策权上移、运营决策权下沉”的权责分配原则，形成了差异化的授权体系。从而保障公司战略的整体性，同时又赋予二级业务单元必要的自主决策空间，有效实现了“战略管控”与“运营活力”的辩证统一。同时通过建立动态评估机制，持续优化权责配置模型，确保组织架构与战略演进保持动态适配，更好发挥组织资源的整合性与业务发展的协同性，持续创造价值。

2. 构建“一体两翼”大市场战略，重塑“以客户为中心”的销售服务体系

2024年，公司深化“以客户为中心”的服务理念，深入洞察客户需求，在细分市场赛道上提高产品的附加值，通过强化业务部门与销售部门协同性，从文化价值、客户价值、技术价值三方面凸显益诺思特色，建立独具特色和差异化的竞争优势，逐步实现与客户从顾问式到托付式、伙伴式关系的转变，“以客户驱动”与客户共建生态体系，应对外部激烈的竞争环境。公司通过在核心业务领域的深耕细作与市场拓展策略的有效实施，在服务的客户数量与项目类型上均实现增长，推动全年营收稳步上升，其中非临床CRO业务实现营业收入108,939.51万元，同比增长8.99%；临床CRO业务实现营业收入4,693.85万元，同比增长27.17%。

2024年度公司新签订单金额为8.19亿元，截至2024年末在手订单金额为9.73亿元。从销售端来看，2024年公司各业务板块齐头并进，其中核心业务IND（新药临床试验申请）和NDA（新药上市申请）的新签订单个数合计同比增长14.63%，彰显了公司强大的市场拓展能力。其中，药

效板块表现尤为亮眼，新签订单金额同比增长 19.94%，持续巩固了公司在临床前 CRO 领域的领先地位。在创新药物研发领域，公司紧跟行业前沿，积极布局小核酸、多肽、放射性药物等新兴领域。报告期内，创新品类药物的新签订单金额同比均有显著增长，特别是放射性药物和小核酸药物领域，凭借其独特的治疗机制和广阔的市场前景，成为公司新的增长点。这充分体现了公司在创新研发方面的前瞻性和竞争力。作为国药集团的重要成员，公司充分利用技术创新优势，深化与集团内客户的合作。报告期内，国药集团内的客户新签订单金额同比增长 26.28%，协同作用显著。随着集团内客户合作的不断深入，预计未来将有更多优质订单涌现，为公司业务发展提供强劲动力。面对医药行业投融资热度降温、市场需求变动以及 CRO 行业竞争加剧等不利因素，公司积极应对市场挑战，采用直销与上下游战略合作相结合的销售模式，通过客户信息搜集并对目标客户进行主动拜访、参加国内外行业展会和专业展会、学术大会并配以销售实地拜访、组织专题讲座的市场拓展方式的同时，优化服务流程、提升服务质量、加强技术研发，成功稳住了市场地位。尽管整体行业销售订单价格承压下行，但公司新签订单个数仍保持了相对稳定，展现了公司的强大韧性和抗风险能力。

3. 探索搭建多元化营销渠道，赋能新市场开拓

报告期内，公司探索构建自有销售渠道以外的多元化营销渠道，充分联合产业链上下游、产业资本合作伙伴，赋能国内、海外目标市场的开拓。公司与上下游细分领域中多家龙头企业，例如博腾股份、复容资本等，共建战略合作伙伴关系。通过业务优势互补，资源共享，共建产业生态良性循环，共同应对国内外市场挑战，全面赋能国内外市场突破，实现业务协同增长。同时形成品牌联合效应，提升企业知名度和信誉度。

2024 年益诺思通过线上培训和线下学会或培训班的方式，进一步优化对外培训和学术交流平台：联合主办或协办展会或学术培训会议 15 场，参与国内外线上、线下展会 23 场；举办线上培训和知识分享 7 场；积极拓展国际合作，参与第 22 届圣地亚哥生物制药大会、ACT 2024 Annual Meeting、SOT 等，进一步提高了公司的国际曝光度。通过上述学术分享和展会，进一步提高了公司品牌的行业影响力，也为药物非临床评价和新药研发行业的规范化发展做出了巨大贡献。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广泛开展与新型研发机构、早期投资机构等外部单位的合作，助力新药研发早期项目的概念验证和产业孵化。公司聚焦高校院所医药领域的源头创新，以专家领衔的个性化研究方案设计为特色，通过建立标准化评估体系、搭建专业转化平台等方式提供从立项调研咨询到 POC-PCC-IND-NDA 过程中一站式的综合研发服务，加速优质科研成果的产业转化，打造以原创新药全生命周期服务为特色的全新服务模式。

4. 深化实施人才发展战略，全方位重塑人力资源体系

人才是组织可持续发展的第一资源，既是驱动业务增长的核心引擎，更是实现高质量发展的战略支点。公司锚定战略人才建设，持续搭建人才积极流动、创新活力竞相迸发、价值创造持续涌现的良性生态循环，通过精准的人才标准，科学的人才评估及动态适配激励机制，充分激发人才活力，持续培育兼具战略视野与复合能力的人才梯队，硕博比例持续提升。

益诺思结合行业发展态势与公司战略方向，以内部精准培育与外部靶向引才为双轮驱动，升级核心人才密度，优化人才结构、提升人才质量，构建梯度合理、能力互补的高绩效团队，持续提升人力资源投入产出效益，打造精准匹配组织需求、灵活响应市场变化的人才管理体系。在内部培育方面，公司秉持“聚焦价值创造”的人才发展策略，搭建了公司学习发展体系，积极推动各价值维度的人才建设，采用训战一体的培养方式，通过行星计划、星辰计划、益能星球公开课平台等一系列“精准化、系统化、全链条”的人才发展项目，实现专业线和管理线人才水平的升维；搭载“益能星球在线学习平台”，涉及领导力发展、通用力提升、专业力塑造等各个维度的海量课程，截至报告期末，为员工打造 200 余门专业课程，为员工职业成长构建了体系化赋能平台，持续夯实组织人才底座。在外部引才方面，公司作为中国医药工业研究总院药理学专业博士

研究生、硕士研究生教育基地，同时与上海交通大学、复旦大学、同济大学、中国药科大学等高校深度合作，通过联合培养的模式，深化产学研教学体系融合发展，打造创新人才培养基地，为药理学专业人才提供了良好的教学环境及实践基地。益诺思结合药理学专业人才的课业及实践工作表现选拔出最优秀的人才，不断充实人才队伍，实现产业链、创新链、教育链、人才链的高效融合，培养出新质生产力发展所需要的专业型、创新型、应用型的高质量人才，构建起跨学科、多层次、高学历的科学家团队。

2024年，公司牢筑科技人才根基，建立SME（领域专家）体系，识别、培养、管理和调动具有深厚专业知识和经验的专家人才，以支持公司的战略目标和业务运营；进一步优化技术人才培养机制，构建带教师驱动型组织，支撑公司人才素质与技术能力双升级；坚持以企业文化凝聚员工，将企业文化融入员工荣誉、绩效管理及人才发展项目等员工生命周期的各个环节，集中资源围绕“以客户为中心”及“赞赏认可”两个维度树立标杆并激发员工有效行为，以焕发组织的持续发展活力；着力构建以价值为导向的激励体系，通过对标调研，分层分类精准设计及持续监测激励成效的方式，全面考察工作质量及效率，并结合多元化激励方式，以实现公平激励、精准激励、高效激励，驱动个人目标与组织战略深度协同，促进价值创造到价值分配的良性循环。

5. 以市场需求为导向，不断提升业务能力

本年度，公司立足全球药物研发趋势，以市场需求与前瞻式布局相结合的科技创新双轮驱动模式，以临床转化效率与监管科学前沿为锚点，完成多项药物评价关键技术创新，完善和提升了公司的业务服务能力。

持续提升特色技术平台服务能力。进一步提升了放射性同位素标记与影像学评价研究技术平台，从放射性药物早期筛选、非临床药效、药代和安全性研究到放射性临床样品生物分析全覆盖；放射性药物配体类型，在小分子和多肽基础上，拓展了靶向纳米抗体、重组蛋白等；建立了 α 核素 ^{225}Ac 标记、质控和样品分析技术。持续拓展眼科一站式技术平台，在原有眼科药物非临床评价技术基础上，对标目前眼科用药最新研发进展，丰富眼科基础疾病模型研究，建立了青光眼小梁静脉烧灼模型、长效眼底血管病变模型、干眼症角膜损伤模型等；完善了眼科模型综合评价技术和手段，如电生理检测技术、qPCR、Western Blot、免疫荧光等。不断扩展药效评价技术平台，构建了肿瘤转移模型等肿瘤药效模型及自身免疫性疾病EAE模型、代谢疾病猴NASH模型和关节炎模型、兔皮肤烧伤模型、大鼠和猪肝切出血模型、阴茎短小的动物模型、小鼠瘙痒模型、大小鼠脑卒中模型等，建立了多个肿瘤组织的肿瘤类器官库及相应的PDOX模型。进一步扩充吸入药物评价平台产能，已评价了多个治疗哮喘、肺纤维化等吸入药物。

持续完善和提升创新品类及热门研发产品的生物分析和生物标志物检测服务能力。针对目前热门的ADC类产品，建立了基于LC-MS/MS平台的ADC的总抗和偶联有效荷载定量分析技术；针对基因修饰的细胞治疗产品，建立了基于双重荧光定量PCR法或ddPCR法的生物分析技术，为该类生物分布评价提供了更精确定量的分析方法；建立了基于Western Blot法的药物靶点蛋白含量或磷酸化水平等PD指标分析技术；建立了TCR免疫组库测序助力免疫细胞治疗产品PK研究；建立了PEG纯化及磁珠纯化分析技术，提高了免疫原性分析中药物耐受水平；针对双/多特异性抗体，建立了活化补体、CIC及PAF分析技术。

持续建立不同动物种属的复杂给药技术。针对与日俱增的复杂的动物给药途径需求，建立了精准嗅区恒流滴注技术、经皮微针给药技术、24小时持续静脉滴注给药技术、椎间盘给药技术、椎管内给药技术、幼年非人灵长类动物侧脑室注射技术，拓展了犬和非人类灵长类动物的膀胱灌注给药技术等。

持续追踪药物研发热点，不断完善前沿药物的非临床评价体系，包括依托新型载体递送的基因治疗产品、新型XDC药物、新型细胞治疗产品、核酸类药物、创新型疫苗等非临床评价体系；同时参与了多个新型药物非临床评价指导原则的前期讨论和制定，如放射性治疗产品、干细胞产

品、AAV 基因治疗产品、预防用 mRNA 疫苗、肿瘤治疗疫苗产品、疫苗佐剂类等非临床评价指导原则，以技术预判力与监管洞察力相结合，构建全维度评价体系，夯实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另外，公司依托前瞻性研发战略，进一步完善了创新技术平台，奠定行业领先的非临床评价技术标杆，包括基于 AI 的图像诊断技术、基于类器官的药物早期毒性评价体外替代模型、重要靶器官新型生物标志物检测技术、NGS 测序和生物信息学分析及基于免疫组化的多重生物标志物分析技术等，可显著缩短药物研发周期，提高新药研发的成功率，强化了公司在新品类、新靶点、新技术药物等领域的多元化服务能力。

6. 强化质量管理，持续完善 GLP 体系建设

在 GLP 体系建设方面，2024 年 3 月，公司通过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OECD）成员国日本药品医疗器械管理局（PMDA）基于项目的 GLP 检查；2024 年 5 月，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益诺思南通，接受了匈牙利国家公共卫生和药品中心（NNGYK）药物 GLP 认证检查，本次 OECD GLP 认证检查是公司第 5 次接受 OECD GLP 认证检查，全资子公司益诺思南通首次接受 OECD GLP 认证检查，2024 年 10 月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益诺思南通皆顺利获得了匈牙利国家公共卫生和药品中心颁布的 OECD 药物 GLP 认证证书；2024 年 10 月底，全资子公司益诺思南通接受并通过了美国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US FDA）的全面 GLP 检查；2024 年 10 月，全资子公司益诺思南通通过 NMPA GLP 增项（生殖 III 段试验）；2024 年 12 月，公司接受 NMPA GLP 复查，2025 年 3 月获得 GLP 复查证书。这标志着益诺思的质量管理体系已经充分融合了国内国际各监管机构的最新规范要求，进一步完善了 GLP 体系建设，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益诺思南通均具备了开展符合 NMPA、美国 FDA 以及 OECD GLP 要求的药物非临床安全性评价能力，公司服务能力得到了全面提升，可开展国际化的药物安全性评价；控股子公司益诺思深圳于 2024 年 10 月顺利通过 NMPA GLP 增项检查，本次公司控股子公司益诺思深圳顺利通过 NMPA GLP 增项申请检查，实现新增生殖毒性试验、遗传毒性试验及致癌性试验的服务资质，全面提升子公司益诺思深圳在创新药领域的服务能力。

7. 加速构建“AI+”能力，赋能业务增长

公司积极推进人工智能技术与数字化转型在组织运营、研发创新及管理体系中的系统性整合，着力构建技术赋能、场景落地、生态协同的智能化发展体系。在核心技术研发领域，公司聚焦人工智能与产业场景的深度融合，积极探索研发基于深度学习的智能病理辅助诊断系统，通过 AI 智能辅助分析为临床决策提供精准支撑；构建企业级知识图谱智能管理平台，实现海量知识资产的语义关联与高效应用；同时公司正在推进开发项目资源动态优化配置模型，上线后将显著提升研发资源全周期管理效能。公司积极深化实验室智能化管理体系建设，集成实验流程标准化管控、资源智能调度与数据分析模块，形成端到端的科研管理闭环，全面提升科研项目管理水平与资源利用效率。

8. 科学谋划，着力打造品质工程

报告期内，益诺思各项工程项目均按计划顺利推进，完成投资 2.24 亿元。根据公司的战略规划和业务需求，南通高品质非临床创新药物综合评价平台扩建项目 2.4 万平方米的设施将于 2025 年逐步投入使用。该设施的设计规划充分结合了公司未来发展需求变化，布局更加合理。设施工艺功能设计在补齐当前短板的基础下，兼顾市场需求的前瞻性，投产后将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服务规模和水平，满足客户需求的多样性、全面性，并为市场发展趋势早准备，想在客户需求的前面，走在客户需求的前面，更好地服务市场。同时，该设施系统的设计更加现代化、智能化，运维管理实现数字化，能源消耗低碳化，提升公司内部管理能效，以达到降本增效的效果，推动公司的高质量发展道路更上新台阶。

非企业会计准则业绩变动情况及展望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行业情况及研发情况说明

(一) 主要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情况

益诺思是一家专业提供生物医药非临床研究服务为主的综合研发服务（CRO）企业，作为国内最早同时具备 NMPA 的 GLP 认证、OECD 的 GLP 认证、通过美国 FDA 的 GLP 检查的企业之一，与国际标准接轨，具备了行业内具有竞争力的国际化服务能力，为全球的医药企业和科研机构提供全方位的符合国内及国际申报标准的新药研究服务。公司服务主要涵盖生物医药早期成药性评价、非临床研究以及临床检测及转化研究三大板块，其中非临床研究板块具体包括非临床安全性评价、非临床药代动力学研究、非临床药效学研究。

经过多年的发展与积累，益诺思在国内非临床安全性评价细分领域市场占有率排名前三，处于行业领先地位。经过多年的发展，益诺思目前已拥有近 6 万平方米的现代化设施，千余人的研究团队，分布在上海、南通、深圳、黄山及美国旧金山等地。公司具备行业领先的国际化服务能力，与国际标准接轨，为全球医药企业和科研机构提供全方位的、符合国内及国际申报标准的一站式新药研发服务。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累计服务了国内外 900 多家制药公司、新药研发机构和科研院所，助力国内创新药研发 NDA/BLA 成功案例 24 例，IND 注册成功案例近 540 例，协助 140 余个项目获批了美国、欧盟、韩国及澳洲等国外监管机构的临床注册申报，获批 FDA NDA/BLA 3 例。

报告期内，益诺思 90%以上收入均来自 I 类创新药物非临床研究服务。自设立以来，益诺思凭借自身具有的前瞻性、创新性能力，逐步形成了重要靶器官毒性生物标志物评价技术平台、特殊毒性评价关键技术平台、创新药物非临床安全性评价体系、动物特殊实验操作技术、放射性同位素标记与 Micro-PET/MR 影像技术、小核酸/多肽/ADC/CGT 产品生物分析技术平台、高灵敏度大分子多抗分析平台等核心技术。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益诺思已协助完成了近 200 个国际、国内首个创新药的研究服务，包括：全球首个环形 RNA 药物、全球首款精准嗅区恒流滴注药械组合产品、全球首个同时在中美获批用于帕金森病临床研究的 AAV 基因治疗产品、全球首款碱基编辑通用型 NK 细胞产品、全球首个且唯一一个上市的重组人白蛋白注射液、Usher 综合征全球首个基于 AAV 的基因编辑药物、全球首个静脉注射自复制 RNA 肿瘤治疗药物、全球首个纳米双抗 ADC、全球首个基于非病毒载体开发的 TIL 新药品种、首个 CRISPR/Cas13 RNA 编辑疗法药物、国内首个基因修饰间充质干细胞药物、国内首款针对系统性红斑狼疮干细胞药物、国内首个微针贴片药物等。

(二) 主要经营模式

公司提供的研发服务具有高度定制化的特点，需要始终坚持科学性、创新性，才能不断加强和巩固自身沉淀的技术优势，不断获得下游客户的认可。公司已构建了跨学科、多层次、高学历的科学家团队，核心技术团队中拥有行业内具有丰富指导经验及国际化视野的资深科学家群体。专业人才的聚集有助于公司不断地提高科研技术水平和专业服务能力，为公司未来的经营业绩提升奠定良好的基础。

1、盈利模式

公司主要盈利模式为通过向客户提供合同研发服务，获取试验服务报酬来实现盈利，具体是指：公司接受客户的委托，根据委托方的研究需求和行业规范要求，对委托方提供的供试品开展相关试验，并按照合同约定将研究成果和数据等资料移交给客户。报告期内，公司相关实验服务按照服务成果结算模式（Fee For Service, FFS）进行结算，定价标准综合考虑试验难度及创新程

度、药物申报区域、项目人员配置、项目周期、检测项目数量、实验动物种类、试剂耗材使用情况等，并结合合理的利润空间，与客户协商确定。

2、采购模式

公司对外采购内容主要分为物料采购和服务采购。公司采购物料主要包括各类实验动物（含消耗性生物资产）、实验试剂及耗材、实验设备等；采购服务主要为体内药代动物试验服务、动物饲养服务等。

公司设有专门的采购部门，并制定了严格的供应商遴选、采购业务流程、招投标和比价流程、物资出入库管理等制度，保证采购申请、审批、询价、供应商选择、合同签订、验收和付款等环节权责关系明晰且均得到有效管控。

3、营销模式

制药企业和科研机构选择医药研发服务机构时，综合权衡相关机构的业务资质、项目经验及服务质量、团队技术水平及执行效率、公司品牌及行业地位、报价水平等因素。公司自设立以来，深耕安全性评价领域，早期通过关键技术人员积累了丰富的项目经验并树立了良好的口碑，与国内大型制药企业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随着新药政策改革促进了国内创新药企业的崛起，公司凭借科学性、创新性的业务优势，成功拓展了众多新兴的知名创新生物技术企业，为其提供所需的新药研发服务。

公司获取客户的方式主要包括以下四种：1）通过举办培训班，展示公司团队的专业性和权威性；2）参加行业展会、学术讨论、国际沙龙等，对服务成果和技术创新进行推广宣传，并向潜在客户了解需求，展示业务能力；3）对已有合作的客户定期回访以及对新客户主动拜访；4）树立行业口碑，新客户主动联系建立合作关系。

4、服务模式

公司提供的服务内容主要分为早期成药性评价、非临床安全性评价、非临床药代动力学研究、非临床药效学研究和临床检测及转化研究。针对某项药物，公司可为客户提供包括上述所有服务在内的综合研发服务，亦可提供其中某项研发服务。

公司主要采用设计研发模式，即接受客户委托，根据客户项目类型、药物类型，以客户需求为导向，通过矩阵管理模式，以项目/任务为中心抽调公司各事业部人员形成项目执行团队，设计相适应的试验方案立项并执行，待项目团队完成合同约定的所有试验项目后，按约定交付项目成果。公司各服务项目通常实施周期情况如下：

业务类别	安全性评价	药代动力学	药效学	早期成药性评价	临床检测及转化研究
项目实施周期	6-9 个月	4-6 个月	2-4 个月	1-2 个月	和药物本身的研究周期相关

(三) 所处行业情况

1、行业的发展阶段、基本特点、主要技术门槛

1) CRO 市场发展概况

海外 CRO 起源于二十世纪七八十年代，经历近五十年的发展，行业已经形成了一套成熟完整的业务流程体系，市场规模稳步增长，经过多年的成熟发展，全球 CRO 市场中发展出一批大型的跨国 CRO 企业，如世界排名前列的 LabCorp、IQVIA、PPD、ICON（PRA）、Syneos、药明康德、CharlesRiver，这些大型 CRO 企业在全 球 CRO 行业占据了较多的市场份额，收入规模平均达到 30 亿美元以上水平。

国内 CRO 的萌芽时间较国外晚且不成熟。昆泰、科文斯等全球 CRO 巨头于上世纪末进入中国市场，塑造了国内 CRO 行业的雏形。2003 年，我国颁布的《药品临床试验质量管理规范》中

“申办者可以委托合同研究组织执行临床试验中的某些工作和任务”对我国的 CRO 行业起到了直接的促进作用。此后，本土 CRO 公司如药明康德、泰格医药等一一上市，国内 CRO 行业发展走向了新的里程。

近年来，由于我国经济发展和国民收入水平的提高，伴随着人口老龄化问题的逐渐浮现，我国医药行业发展迅速。2015 年中国逐步开启医疗改革进程，医药政策倾斜推动创新药需求高速增长。国内外制药企业在药物研发上投入大量资金，扩大市场规模，抢占市场份额，以分享产业高速发展的成果。CRO 企业作为制药企业研发产业链上的重要一环，医药市场规模快速扩大以及研发投入高速增长直接推动了中国 CRO 行业的快速发展。

在市场规模上，根据 Frost & Sullivan 统计，2023 年全球 CRO 市场规模约 821.1 亿美元，其中非临床阶段的市场规模约 243.6 亿美元，临床阶段的市场规模约 577.5 亿美元。全球 CRO 市场呈现持续增长态势，预计 2023-2026 复合年增长率为 9.0%，并在 2030 年超过 1477 亿美元。

CRO 是由研发需求驱动的行业，医药研发支出是 CRO 行业发展和生存的重要基础。近年来中国生物医药行业融资进入低谷期，但由于其中以真正创新为导向的优质企业，已经能够通过 license-out 等方式有效地拓宽资金来源，补充社会融资之外的研发费用投入；同时以 Pharma 企业为主的中大型企业在集中带量采购、国家医保谈判背景下加速创新转型，加大新药研发投入。故中国医药研发投入整体增长速率虽有一定程度的下滑，但仍能保持向上增长的趋势，并将有望随着全球生物医药融资的回暖，恢复更快的增长速率。根据 Frost & Sullivan 统计，中国医药 CRO 服务市场规模在 2023 年约为 848.2 亿元，其中非临床阶段的市场规模约 405.8 亿元，临床阶段的市场规模约 442.4 亿元。预计 2026 年达 1,126.5 亿元，2023-2026 复合年增长率约 9.9%，并在 2030 年达到 1854.9 亿元。

2) 政策构建创新药多层次支持体系

报告期内，国家连续出台系列支持创新药的政策及改革措施，鼓励医药行业提升新药研发能力，促进 CRO 行业长期发展。

在全链条支持方面，2024 年 3 月，国务院《政府工作报告》首次提及“创新药”，明确指出加快前沿新兴氢能、新材料、创新药等产业发展。7 月，国务院常务会议审议通过了《全链条支持创新药发展实施方案》。会议要求，要全链条强化政策保障，统筹用好价格管理、医保支付、商业保险、药品配备使用、投融资等政策，优化审评审批和医疗机构考核机制，合力助推创新药突破发展。此外，上海、北京、广州和珠海等多省市发布全链条支持创新药的新政或征求意见稿，围绕研发、临床、审评审批、应用推广、产业化落地、投融资、国际化等关键环节，多角度全方位支持创新药发展。

在医保支付改革方面，2024 年 2 月，国家医保局、医药价格和招标采购司发布《关于建立新上市化学药品首发价格形成机制鼓励高质量创新的通知（征求意见稿）》，鼓励以临床价值为导向的药物研发创新，支持高质量创新药品的多元供给和公平可及，充分发挥市场决定性作用，更好发挥政府作用，健全药品价格形成机制。6 月，国务院办公厅发布的《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 2024 年重点工作任务》提出，研究对创新药和先进医疗技术实施 DRG/DIP 付费除外等政策倾斜；推动商业健康保险产品扩大创新药支付范围；加大创新药临床综合评价力度，促进新药合理快速应用；整合医疗医药数据要素资源，构建以创新药为重点领域的成果转化交易服务平台。9 月，国务院新闻办新闻发布会举行的“推动高质量发展”主题新闻发布会上，国家医保局提出推进“1+3+N”多层次医疗保障体系，探索医保与商业保险同步结算，为高值创新药开辟支付路径。

在区域产业基金扶持方面，上海、海南等地纷纷设立生物医药专项基金，解决创新药行业融资困境。2024 年 7 月，上海发布生物医药先导产业母基金，基金总规模 215 亿元，重点投向创新药物及高端制剂、高端医疗器械、生物技术、高端制药装备等领域。海南省大力推广“研发进度+里程碑付款”的信贷产品，探索“股权+债权”组合融资模式，为药企提供更加灵活多样的融资方案。

3) 创新药研发创新带动 CRO 行业技术和人才门槛进一步提高

创新药研发尤其看重研发效率和研发成功率,对于非临床 CRO 的专业能力和业务经验提出了较高的要求。作为一家从事药物研发外包的非临床 CRO,丰富的专业知识和业务经验能够有效提升项目执行过程的成功率和效率,并极大地减少主观因素带来的实验失误,确保高标准完成非临床服务。近年来,创新药的研发创新带动了非临床 CRO 的技术更迭,新兴领域的 CGT、ADC、新型抗体等药物与传统化药在产品特性、疗效特点和安全性风险等方面存在显著区别,对非临床 CRO 的技术储备和专业人才团队提出了更高的要求。目前行业头部非临床 CRO 借助自身技术和人才优势,承接大量不同类型的创新药物订单,并不断在新兴领域深入研究和积累,进一步提高了技术和人才壁垒。

综上所述,在市场需求增长与国家政策支持的基础上,CRO 行业未来市场空间广阔,CRO 企业仍将延续一站式布局和国际化的发展趋势,推动全球医药行业持续发展。

2、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分析及其变化情况

公司核心板块为非临床安全性评价服务,是最早取得国内 GLP 认证、最早符合国际 GLP 标准、国内质量管控体系最完备、毒理学研究积累最深厚的机构之一,在此细分赛道中具有巨大的先发优势。

在非临床安全性评价领域,公司凭借多年的业务经验与国内知名头部制药企业建立了深厚、密切的战略合作关系,形成了一定的品牌优势和良好的客户基础,在这一细分领域已处于国内龙头地位。公司具备行业领先的国际化服务能力,与国际标准接轨,为全球医药企业和科研机构提供全方位的、符合国内及国际申报标准的一站式新药研发服务。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累计服务了国内外 900 多家制药公司、新药研发机构和科研院所,助力国内创新药研发 NDA/BLA 成功案例 24 例,IND 注册成功案例近 540 例,协助 140 余个项目获批了美国、欧盟、韩国及澳洲等国外监管机构的临床注册申报,获批 FDA NDA/BLA 3 例。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益诺思已协助完成了近 200 个国际、国内首个创新药的研究服务,包括:全球首个环形 RNA 药物、全球首款精准嗅区恒流滴注药械组合产品、全球首个同时在中美获批用于帕金森病临床研究的 AAV 基因治疗产品、全球首款碱基编辑通用型 NK 细胞产品、全球首个且唯一一个上市的重组人白蛋白注射液、Usher 综合征全球首个基于 AAV 的基因编辑药物、全球首个静脉注射自复制 RNA 肿瘤治疗药物、全球首个纳米双抗 ADC、全球首个基于非病毒载体开发的 TIL 新品种、首个 CRISPR/Cas13 RNA 编辑疗法药物、国内首个基因修饰间充质干细胞药物、国内首款针对系统性红斑狼疮干细胞药物、国内首个微针贴片药物等。

报告期内,公司凭借卓越的技术实力与创新服务,接连斩获多项权威荣誉,业内认可度和影响力不断提高。2024 年,公司荣膺国家级“中央先进集体称号”、“上海市企业技术中心”、“江苏省现代化服务业高质量发展领军企业”等多项荣誉。在行业领域,公司先后荣获“亚太区细胞与基因治疗行业之星最佳 CRO”、“中国医药 CRO 企业 20 强”、“ADC 新基建先锋企业”、“CGT 领域 CRO 合作启明星奖”、“”生物创新药本土 CXO 服务卓越供应商 TOP10”等系列荣誉,从研发到产业化的一站式服务能力获得行业高度认可。

3、报告期内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的发展情况和未来发展趋势

新技术方面,随着人工智能(AI)时代的到来,医药行业正迎来积极变化。人工智能作为药物研发领域“超级工具”,已贯穿药物研发全流程,包括靶点药物发现、化合物设计、ADME 预测以及辅助病理诊断研究等方面。人工智能药物研发模式,较传统模式可以明显缩短研发时间和降低成本。公司近年来在人工智能应用于非临床研究方面也持续加大投入,不断培育和发展 AI 在非临床研究报告、翻译、病理阅片领域的应用。公司目前已经完成了大量异常和正常病理切片的模型训练,不断优化和提升数字化病理辅助诊断系统,有望实现病理诊断效率的大幅提升。通过 AI

技术在非临床研究领域的应用，将大大缩短新药研发非临床研究阶段的时限，助力新药研发企业的创新药物尽早进入到临床研究阶段。随着生物医药行业的快速发展，类器官技术也逐渐成为医药研究的热点。“十四五”期间，科技部国家重点研发计划将“类器官与人源化动物模型”作为重点研究方向；2022年，美国FDA通过现代化法案2.0，并首次批准完全基于类器官芯片的临床前数据支持新药进入临床试验，成为类器官技术从基础研究向工业界转化的里程碑事件。目前类器官研究已经用于药物筛选、毒性检测、疾病建模等各个方面，涵盖肿瘤类器官、心脏类器官、肠道类器官、肝脏类器官、脑类器官、生殖系统类器官等多个模型。益诺思于2022年开始布局，已经使用人诱导多能干细胞构建心脏类器官模型并开展了全生命周期的研究，为候选药物非临床心脏毒性评价提供新的模式；建立了基于3D打印的睾丸类器官，为雄性生殖毒性验证提供一个新的体外评价模型；并逐步搭建了肿瘤类器官库，用于相关药效学的评价。

新产业方面，随着全球新药研发总体趋势向好，传统的小分子化药和大分子抗体类药物虽然仍占主导地位，但是新兴领域也呈现爆发式增长，包括偶联类药物如ADC（包括双抗ADC、双分子ADC等）及多肽偶联药物等，凭借精准靶向和高效杀伤，不仅推进了实体瘤治疗革命，也在非肿瘤疾病领域开始应用；核酸类药物如siRNA、ASO、mRNA等，随着递送系统和化学修饰的优化成熟，适应症也快速从罕见病扩展到慢病；此外，放射性药物、融合蛋白类药物等新型药物数量的年复合增长率也明显增加。针对新型药物，公司以前瞻性布局逐步覆盖非临床研发全链条，结合公司自主研发平台，保持技术不断创新，成为创新药企的“战略伙伴”。未来，随着各种新型药物的更新迭代，公司也将持续保持技术更新和产能升级，进一步巩固在药物研发服务领域的地位。

新业态和新模式方面，作为在药物非临床评价领域具有较强影响力的企业，公司构建了非临床到临床转化的一体化平台，通过不同模块的技术协同与数据贯通实现效率跃升。服务内容包括早期成药性评价、非临床药效学研究、非临床药代动力学研究、非临床安全性评价、临床生物样本分析、生物标志物及转化的服务能力和体系。同时传统的CRO项目经理（PM）主导模式难以应对日益复杂的药物研发，公司创新性引入项目科学家（PL）与项目经理（PM）双轨制的专业敏捷的项目管理模式。利用十余年行业经验专家组成的资源库，负责制定科学路径、技术风险预判以及关键节点决策；同时依托公司在构建的数字化项目管理平台以及资源管理平台，实现PM高效的项目管理。公司的“一站式服务+PL+PM管理模式”并非简单资源整合，而是通过科学深度、技术精度与执行速度的三维重构，以“科学引领”为核心理念，通过1v1定制化解决方案和数字化工具重构行业服务模式。此外，公司也不断加速国际化布局，以获得更多国际市场份额，于2024年成立美国子公司InnoAlliance Inc.，开展临床生物样本分析，适应医药行业全球化的生态模式。

（四）核心技术与研发进展

1、核心技术及其先进性以及报告期内的变化情况

1) 核心技术及技术来源

益诺思作为药物研发评价领域的领军企业，始终以符合全球化标准为导向，构建国内领先的药物评价研究服务体系。同时秉持“技术升级驱动服务升级”的理念，深耕科研创新，不断攻克药物研发行业及领域具有挑战性的技术难题，依托自身优秀的科学家团队以及丰富的行业经验，持续推进新技术和新业务平台的发展。在早期成药性评价方面，公司建立了不同品类候选分子的快速筛选策略，显著提高药物研发初期的候选分子评估效率；在非临床药效学研究方面，公司建立了肿瘤转移模型等肿瘤药效模型，以及自身免疫性疾病EAE模型、代谢疾病猴NASH模型和关节炎模型、兔皮肤烧烫伤模型、大鼠和猪肝切出血模型、阴茎短小的动物模型、小鼠瘙痒模型、大小鼠脑卒中模型等多种药效模型，并构建了多种肿瘤组织的肿瘤类器官库和建立了PDOX模型，

为药物有效性评估提供全方位的技术支撑；在非临床药代动力学研究方面，益诺思打造了特色放射性同位素平台，创新性的将放射性同位素标记与 Micro-PET/MR 影像技术结合为靶向纳米抗体、重组蛋白等新型药物的药代动力学研究提供个性化解决方案；在非临床安全性评价方面，公司以前瞻性视野建立了一系列前沿技术平台，不仅开发了基于人工智能的毒性病理诊断技术平台、基于类器官的药物体外评价技术平台及体外生殖毒性评价技术平台等，还构建了重要靶器官毒性生物标志物检测、眼科评价以及体外心脏和发育毒性评价等多元化技术体系。公司所有核心技术均为自主研发成果，具备完整的知识产权，不存在任何知识产权争议或潜在纠纷。

2) 具体技术及其先进性

报告期内，新增技术及其先进性如下：

(1) 搭建基于人工智能的毒性病理诊断技术平台

在毒性病理诊断领域中创新性地引入 AI，通过 AI 深度学习算法，在国内较早构建了基于自监督学习范式与多尺度形态学特征融合的 AI 病理辅助诊断模型，在非临床药物安全性评价框架下实现对 WSI 进行跨种属自动识别和分析，快速地判断正常组织和异常组织，大大提高毒性病理学家诊断的效率。

(2) 搭建基于类器官的药物体外评价技术平台

在国内较早使用人诱导多能干细胞构建了心脏类器官模型并开展了全生命周期的研究，采用已知心脏毒性药物对所构建的心脏类器官模型进行验证，为候选药物非临床心脏毒性评价提供新的模式。在国内较早建立了基于 3D 打印的睾丸类器官，为候选药物对男性生殖毒性的评价提供一种新的体外评价模型。搭建了多种肿瘤组织的肿瘤类器官库，并构建了 PDOX 模型，可支持创新药物高通量筛选，有效缩短研发周期，同时减少了动物实验的使用，符合“3R”原则（减少、优化、替代），具有显著的伦理价值与应用前景。

(3) 搭建体外发育毒性评价技术平台

在国内率先利用 hiPSCs 建立了向 EBs 和心肌细胞分化的模型，用于候选药物的发育毒性评价。从发育形态学、细胞凋亡率和胚层细胞发育等多维度，实现具有潜在致畸性的候选药物的快速筛检，为补充或替代传统动物试验提供了科学依据。

(4) 完善体外心脏毒性评价技术平台

进一步完善了生理温度条件下基于钾通道的体外心脏毒性评价技术，更好地模拟人体内环境，以减少室温条件引起的假阳性/假阴性发生率，提高药物尤其是温度敏感性药物非临床心脏毒性筛选和评价的准确性。

(5) 完善重要靶器官毒性生物标志物评价技术平台

通过对比研究血液中和靶器官中外泌体 LncRNA 表达差异，分析基因表达水平改变和蛋白表达水平改变的相互关系，阐明毒性作用机制，从而建立心脏、肝脏、肾脏等重要靶器官的毒性生物标志物检测技术，为探索非入侵性毒性生物标志物并外推至临床提供重要理论基础；建立了多个动物种属的新生物标志物分析技术，可为药物非临床评价研究提供更详实的数据参考。

建立和完善了多种基于组学的生物标志物研究平台，涵盖光谱流式、用于多重细胞因子检测的电化学发光、新一代测序、单细胞测序、CITE-seq、蛋白组学、多重免疫组化、多重免疫荧光、原位杂交、荧光原位杂交等技术。进一步完善了基于支持细胞治疗以及靶向免疫治疗新药开发的 NGS 测序技术及基于支持临床生物标志物检测和新药开发的免疫组化技术，基于 InDel 特征筛选设计了引物探针，建立了基于 ddPCR 法的细胞治疗产品生物分析技术，综合提升了本机构临床转化研究能力，加速药物向临床的转化。

(6) 完善放射性同位素标记与 Micro-PET/MR 影像技术平台

创新性地开发了靶向纳米抗体及重组蛋白放射性同位素标记方法，同时采用 ^{68}Ga 和 ^{177}Lu 对靶向纳米抗体及重组蛋白进行标记，完成了动物体内生物分布、活体影像及药效学研究，完善了放药早期筛选平台，可高效筛选具有潜力的 α 核素药物，降低候选药物临床转化风险，缩短研发

周期；同时完成了 α 核素 ^{225}Ac 标记、质控分析及生物样品检测方法的开发，为 α 核素放射性药物评价提供技术基础。

（7）完善眼科评价技术平台

在原有眼科平台基础上，深挖眼科疾病发病机制，创新性地突破了高氧诱导视网膜新生血管病变模型；建立了青光眼小梁静脉烧灼模型，并对青光眼导致的视神经损伤开展机制研究建立了干眼症角膜损伤模型，并探索了角膜损伤诱发疼痛的机制，为眼科药物提供更多的模型选择，满足了市场多样化的研发需求。

（8）完善吸入药物评价技术平台

进一步完善吸入药物评价技术平台，扩充产能，可用于完成啮齿类和非啮齿类动物（大鼠、小鼠、豚鼠、犬和猴等）对气体、液体气溶胶、粉尘气溶胶、纳米颗粒气溶胶、烟气等可吸入物的口鼻暴露研究；实现气溶胶在线浓度检测和实时采样；采用高精密控制系统，提高了气溶胶均匀度和稳定性。

（9）完善创新品类生物分析技术平台

率先在国内建立了一种基于 LC-MS/MS 的 ADC 的总抗和偶联有效荷载的生物分析技术，能够针对 ADC 的特定结构，进行高精度的定量和定性分析，可解决无法用传统的 ELISA/ECL 等技术进行 ADC 总抗和偶联的有效荷载定量生物分析的难题，为 ADC 评价研究提供了一种新的分析技术，助力 ADC 药物的研发及临床转化。

建立了基于双重荧光定量 PCR 法的细胞治疗产品定量生物分析技术，能同时定量检测表达功能相关的基因拷贝数和免疫细胞中的基因拷贝数，并克服了人源肿瘤细胞对免疫细胞治疗产品分析的影响；建立了基于 ddPCR 的免疫细胞治疗产品生物分析技术，区分人源肿瘤细胞和免疫细胞治疗产品的同时，为该类产品的生物分布评价提供了更精确定量的方法；这些方法为 CGT 类产品的生物分析提供了新的解决方案。

建立了基于 PEG 纯化和磁珠纯化法的免疫原性（ADA 和 Nab）分析技术，极大地提高了免疫原性分析特别是 Nab 分析方法的灵敏度和药物耐受水平，提高了免疫原性检测的准确度。这两种纯化技术均为无药物特异性的通用技术，具有广泛的应用前景。

（10）完善药效评价技术平台

构建了肿瘤转移模型和 PDOX 肿瘤模型，能确保抗肿瘤药物在生物系统中具有适当的药理学和生物活性，可为相关疾病治疗药物提供更合适的药效学评价模型，具有广泛的应用前景。

构建了自身免疫性疾病 EAE 模型、代谢疾病猴 NASH 模型和关节炎模型、兔皮肤烧烫伤模型、大鼠和猪肝切出血模型、阴茎短小的动物模型、小鼠瘙痒模型、大小鼠脑卒中模型等，为生命科学与医学研究提供了关键工具，满足了市场多样化的研发需求。

完善了从非临床评价至临床样本生物分析和临床转化的高质量创新药综合评价平台，并在眼科药物评价、吸入制剂评价及放射性药物评价等领域形成一定特色，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拓展服务范围，助力创新药物研发和临床转化。

报告期内，公司的核心技术及其先进性未发生重大变化。

国家科学技术奖项获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制造业“单项冠军”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报告期内获得的研发成果

1) 公司获得荣誉称号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子公司获得的省级及以上荣誉称号如下：

序号	时间	名称	授予方
1	2024 年	上海市企业技术中心	上海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国家税务总局上海市税务局/上海市财政局/上海市海关
2	2024 年	深圳市创新型中小企业	深圳市中小企业服务局

2) 公司承担的重要课题

报告期内，益诺思承担/参与的国家级、省级、区域性各类科研项目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主管部门	角色	起止时间	验收状态
1	干细胞治疗产品的质量评价及临床前安全性评价	国家科学技术部重点研发计划“干细胞及转化研究”专项	主持 ^{注1}	2020/10-2024/12	进行中
2	上海市新药安全评价专业技术服务平台	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研发平台项目	主持	2024/07-2027/06	滚动支持
3	符合国际标准的综合性新药评价创新转化中心建设	上海市发展改革委员会战略性新兴产业重大项目	主持	2024.01-2027.12	进行中
4	江苏省新药一站式高效非临床评价公共服务平台建设	江苏省科学技术厅创新能力建设计划项目	主持	2021/03-2024/12	进行中
5	ddPCR 法在 iPSC 衍生的细胞治疗产品药学、非临床及临床评价中的研究与应用	中国药品监督管理局研究会研究课题	主持	2024.01-2024.12	进行中

注 1：“十三五”期间，益诺思是一项国家重点研发计划项目课题承担单位。

3) 文章

报告期内，公司累计发表文章 35 篇，其中 SCI 文章 9 篇。

4) 专利

报告期内，公司新取得授权专利 8 项。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拥有已授权的专利共计 68 项，其中 3 项实用新型因专利保护期届满失效。

5) 报告期内获得的知识产权列表

	本年新增		累计数量	
	申请数（个）	获得数（个）	申请数（个）	获得数（个）
发明专利	22	2	112	23
实用新型专利	9	6	55	45
外观设计专利	0	0	0	0
软件著作权	0	0	5	5
其他	0	0	0	0
合计	31	8	172	73

3、研发投入情况表

单位：元

	本年度	上年度	变化幅度（%）
费用化研发投入	60,532,495.25	60,434,156.82	0.16
资本化研发投入			
研发投入合计	60,532,495.25	60,434,156.82	0.16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5.30	5.82	减少 0.52 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研发投入总额较上年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在研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 总投资规模	本期投入金额	累计投入金额	进展或阶段性成果	拟达到目标	技术水平	具体应用前景
1	创新技术在药物毒性评价中的应用研究	7,700,000.00	6,762,198.86	6,762,198.86	建立了 LncRNA、HP、AGP、A2M、CIC 等多个新生物标志物检测方法；研究了幼年动物代谢差异和骨毒性机制；建立了基于人工智能的病理诊断模型。	进一步提升靶器官毒性生物标志物检测技术平台；进一步提升幼年动物评价技术平台；搭建基于人工智能的毒性辅助诊断技术平台。	在国内较早建立了多个新生物标志物检测方法，研究了幼年动物代谢差异和骨毒性机制，建立了基于人工智能的病理诊断模型，达到国内领先水平。	建立了一系列前瞻性创新药物非临床评价新技术和新方法，可应用于创新药物的毒性评价中，提高研发效率，降低成本。
2	药物早期毒性评价创新技术研究	11,674,300.00	12,328,767.65	12,328,767.65	建立了心脏类器官模型并开展了生命周期的研究；建立了基于3D 打印技术的睾丸类器官模型；进一步完善了生理温度条件下钾通道评价技术；建立了疫苗的抗体依赖性增强作用评价技术；建立了3D 培养 MSC 的非	搭建基于类器官模型的毒性评价体外替代技术平台；进一步提升创新品类如疫苗、干细胞产品和新型抗体评价技术平台。	在国内较早建立了多项药物早期毒性筛选前瞻性技术，疫苗、干细胞产品和抗体等创新品类评价新技术，达到国	建立了类器官等体外评价新技术平台，可用于药物早期毒性预测，同时也可作为传统动物实验的补充研究；建立的疫苗、干细胞产品、新型抗体等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 总投资规模	本期投入金额	累计投入金额	进展或阶段性成果	拟达到目标	技术水平	具体应用前景
					临床评价关键技术；探索了双特异性抗体免疫介导的肾脏毒性及其机制等。		内领先水平。	评价新技术，可用于上述创新品类的非临床评价中，提高药物研发成功率。
3	新型疗法(New Drug Modalities)药物代谢动力学(PK)生物检测关键技术研究	1,850,000.00	2,562,210.82	2,562,210.82	建立了基于LC-MS/MS技术的脂质谱体游离组分生物分析技术；建立了基于InDel的细胞治疗产品的生物分析技术；建立了细胞分泌外泌体产品的生物分析技术；建立了基于VP1/2/3蛋白的AAV产品真实中和抗体分析技术。	进一步提升新型疗法药物代谢动力学(PK)生物检测关键技术平台。	在国内较早建立了多个新型疗法药物代谢动力学(PK)生物检测关键技术，达到国内领先水平。	建立了一系列新型治疗药物的药代动力学生物检测关键技术，可用于创新品类药物药代动力学评价，助力其快速实现临床转化。
4	多重生物标志物在创新药物研发中的应用研究	4,350,000.00	4,753,037.33	4,753,037.33	建立了NGS测序和生物信息学分析技术平台；建立了多个生物标志物免疫组化分析技术。	进一步提升NGS测序和生物信息学分析技术平台；进一步提升基于免疫组化的多重生物标志物分析技术平台。	在国内较早建立了组学和生物信息学分析技术，免疫组化/多重免疫荧光染色技术，达到国内领先水平。	NGS测序和生物信息学及生物标志物免疫组化分析技术，可用于生物技术新品类药物从非临床到临床的评价服务中，为快速实现临床转化提供技术支撑。
5	药物免疫原性分析技术的优	1,100,000.00	1,016,843.73	1,016,843.73	建立了基于磁珠纯化的ADA和Nab分析技	进一步提升生物技术药	在国内较早建立了基于	基于磁珠和PEG纯化ADA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 总投资规模	本期投入金额	累计投入金额	进展或阶段性成果	拟达到目标	技术水平	具体应用前景
	化研究				术；建立了基于 PEG 纯化的 ADA 和 Nab 分析技术。	物免疫原性分析技术平台。	磁珠和 PEG 纯化 ADA 或 Nab 分析技术，达到国内领先水平。	或 Nab 分析技术，可用于生物技术药物免疫原性临床分析，助力其临床研究。
6	杂交免疫捕获 LC-MS/MS 生物分析技术在抗体偶联药物中的应用研究	1,500,000.00	1,434,165.73	1,434,165.73	建立了基于 LC-MS/MS 的 ADC(总抗/偶联有效载荷)生物分析技术。	进一步提升 ADC 的生物分析技术平台。	在国内较早建立了基于 LC-MS/MS 的 ADC(总抗/偶联有效载荷)生物分析技术，达到国内领先水平。	基于 LC-MS/MS 的 ADC(总抗/偶联有效载荷)生物分析技术可用于 ADC 体内药代/毒代动力学特征等研究，从非临床到临床，为 ADC 药代动力学研究提供一种新的分析技术。
7	基于类器官的药物致肠道毒性评价技术研究	3,600,000.00	2,083,396.99	2,083,396.99	建立了基于类器官的药物致肠道毒性评价技术。	搭建基于类器官的毒性评价技术平台。	在国内较早建立了基于类器官的药物致肠道毒性评价技术，达到国内领先水平。	肠道类器官模型可用于免疫介导的药物靶器官毒性评价及机制研究，为新药研发、药物早期毒性筛选提供新模型。
8	眼科药物非临床评价创新技术研究	6,700,000.00	6,108,347.43	6,108,347.43	建立了青光眼小梁静脉烧灼模型、高氧诱导视网膜新生血管病变	进一步拓展眼科疾病模型，提升眼科	进一步丰富眼科疾病模型种类，完	进一步丰富眼科疾病模型种类，为未来相关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 总投资规模	本期投入金额	累计投入金额	进展或阶段性成果	拟达到目标	技术水平	具体应用前景
					模型、干眼症角膜损伤模型。	非临床评价技术平台。	善眼科药物非临床评价技术平台，达到国内领先水平。	疾病与眼科药物的研究奠定基础。
9	药物非临床特殊评价技术研究	8,550,000.00	7,726,949.69	7,726,949.69	建立了多个非常规动物种属临床病理学毒性标志物检测技术；建立了肺脏微核评价技术；建立了生物技术药物过敏反应动物模型及生物标志物检测技术。	进一步提升临床病理学毒性标志物检测技术平台；进一步提升药物遗传毒性评价技术平台；进一步提升生物技术药物非临床安全性评价技术平台。	在国内较早建立了非常规动物种属临床病理学毒性标志物检测技术、肺脏微核评价技术、生物技术药物过敏反应动物模型及生物标志物检测技术，达到国内领先水平。	进一步拓展药物非临床研究特殊评价技术研究，可用于相应药物品种的非临床评价；建立了生物技术药物过敏反应动物模型及生物标志物检测技术，可用于预防各类生物技术药物非临床评价中动物出现的过敏反应，减少由于过敏导致毒性评价结果的误判。
10	体内外药代评价创新技术研究	8,600,000.00	7,584,793.38	7,584,793.38	建立了 LC-HRMS 的完整 ADC 定量和定性（DAR）分析技术；建立和完善了基于 LC/MS-MS 的核酸类药物生物分析技术；建	进一步提升 ADC 分析技术平台；进一步提升核酸类药物生物分析技术平	在国内较早建立了 LC-HRMS 的完整 ADC 定量和定性	建立了多个体内外药代评价创新技术，可用于相应药物品种体内外药代动力学评价。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 总投资规模	本期投入金额	累计投入金额	进展或阶段性成果	拟达到目标	技术水平	具体应用前景
					立了纳米抗体和重组蛋白的不同核素标记技术和相应放射性药物的非临床评价技术。	台；建立放射性诊断和治疗药物的不同核素标记技术和非临床评价技术平台。	(DAR) 分析技术、基于 LC/MS-MS 的核酸类药物生物分析技术、放射性药物不同核素标记和非临床评价技术，达到国内领先水平。	
11	药效平台新技术新方法研究	4,400,000.00	4,853,340.15	4,853,340.15	建立了肿瘤转移模型；建立了基于 3D 打印技术的脑胶质瘤体外模型；建立了自免疾病 EAE、代谢疾病猴 NASH 及关节炎模型；建立了多种肿瘤组织的肿瘤类器官库及相应的 PDOX 模型。	搭建基于肿瘤类器官和 3D 打印的体外肿瘤药效评价技术平台；进一步提升肿瘤药效评价技术平台；搭建非肿瘤药效评价技术评价平台。	通过构建肿瘤转移模型和多种动物疾病模型，拓展非临床体内药效评价模型的种类，同时建立了肿瘤类器官库及相应的 PDOX 模型，达到国内领先水平。	拓展非临床体内外药效评价模型的种类，可为创新新药提供相关适应症非临床药效学研究。
12	镇痛药物生殖毒性评价体系	900,000.00	1,069,372.84	1,069,372.84	建立了镇痛药物生殖毒性评价体系，并进行	建立镇痛药物生殖毒性	通过对镇痛药物的毒性	建立了镇痛药物生殖毒性评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 总投资规模	本期投入金额	累计投入金额	进展或阶段性成果	拟达到目标	技术水平	具体应用前景
	建立及机制探索				了机制探索。	评价体系并进行机制研究。	评价及机制探索，为后续同类镇痛药物的评价奠定技术基础。	价体系，可用于镇痛药物非临床评价，助力其临床转化。
13	药物评价特殊关键技术研究	2,600,000.00	2,249,070.65	2,249,070.65	建立了基于 MSD 和 Luminex 的细胞因子分析技术。	进一步提升生物技术药物细胞因子分析技术平台。	建立了基于不同平台的细胞因子分析技术，为生物技术药物细胞因子检测提供了不同的选择和 应用场景，达到国内领先水平。	建立了基于不同检测平台的细胞因子分析技术，可用于生物技术药物免疫毒性评价，助力其临床转化。
合计	/	63,524,300.00	60,532,495.25	60,532,495.25	/	/	/	/

情况说明
无

5、 研发人员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基本情况		
	本期数	上期数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人）	114	119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10.51%	10.72%
研发人员薪酬合计	3,537.92	4,498.20
研发人员平均薪酬	31.03	37.80

注：报告期内，公司研发人员人数 114 人，研发人员构成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研发活动分自主研发和受托研发进行新技术和新方法开发、验证或完善的环节两部分，公司基于会计处理一致性原则，从谨慎角度出发统一将其中自主研发工时比例大于 50%以上的人员和专职研发人员认定为研发人员。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技术人员 884 人。研发技术人员指公司内从事自主研发项目和受托研发项目的全体研究服务工作人员。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学历结构类别	学历结构人数
博士研究生	12
硕士研究生	62
本科	33
专科	6
高中及以下	1
研发人员年龄结构	
年龄结构类别	年龄结构人数
30 岁以下（不含 30 岁）	61
30-40 岁（含 30 岁，不含 40 岁）	40
40-50 岁（含 40 岁，不含 50 岁）	11
50-60 岁（含 50 岁，不含 60 岁）	2
60 岁及以上	0

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一) 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双轮驱动的创新力推动业务能力持续提升，赋能客户

公司积极布局科技创新，进一步完善以市场化需求为导向、前瞻性研发为动力的双轮技术创新机制，深度契合国内外药物研发领域需求，在持续优化原有核心技术的同时，前瞻性布局药物评价新技术和新方法的开发，进一步提升有竞争力的业务能力。

1) 创新性评价研究技术和方法，赋能创新药物研发

作为高新技术企业，公司长期致力于创新技术和方法的探索 and 开发，不断提高创新药物的评价研究能力，赋能客户。经过多年的技术创新积累，不断完善眼科药物、吸入药物、放射性药物、双/多特异抗体、双分子 ADC、纳米双抗 ADC、基因和细胞治疗产品等新品类、新靶点和新技术药物的评价方法和技术，同时新建了多个非肿瘤药效模型，如自身免疫性疾病 EAE 模型、代谢疾病猴 NASH 模型和关节炎模型、兔皮肤烧烫伤模型、大鼠和猪肝切出血模型、阴茎短小的动物模型、小鼠瘙痒模型、大小鼠脑卒中模型等，以及嗅区恒流滴注技术、经皮微针给药技术、24 小时持续静脉滴注给药技术、椎间盘给药技术、椎管内给药技术、幼年非人灵长类动物侧脑室注射技术等新型给药技术。分析技术平台建设方面，公司根据创新品类特征和需求，完善了 NGS 测序和生物信息学分析技术及基于免疫组化的多重生物标志物分析技术平台；建立了 LC-MS/MS 法检测 ADC 的总抗/偶联有效载荷分析技术；建立了基于磁珠和 PEG 纯化 ADA 或 Nab 分析技术等。公司不断推进新毒性生物标志物的研究，为药物靶器官毒性评价研究提供更详实的数据参考。上述新技术新方法新平台的建立和完善，不断提升公司在新药评价研究领域的核心竞争力。

放射性影像评价技术平台是公司核心技术平台之一。公司在推进 β 核素放射性药物评价技术的应用的同时，不断拓展和建立新型核素及新种类配体的评价体系，目前已经完成了 α 核素资质的认证，并完成了 α 核素 ^{225}Ac 标记、质控分析及生物样品检测方法的开发，为 α 核素放射性药物评价提供技术基础；建立了靶向纳米抗体、重组蛋白的不同核素标记及非临床评价技术等。

公司从 2022 年开始布局类器官平台的建设，不仅建立了肿瘤类器官，应用于体外药物筛选以及药效研究，还积极探索类器官在非临床安全性评价领域的应用，包括探索心脏类器官、肠道类器官、睾丸类器官在药物诱导心脏毒性、肠道毒性和生殖毒性中的应用，类器官平台的建设和应用有望为非临床评价动物替代提供支持。

2) 应用人工智能，提升服务效率

近年来，公司通过自主研发立项的方式，在人工智能（AI）应用于非临床研究方面持续加大投入，不断培育和发展 AI 在非临床研究报告、翻译、阅片领域的应用。目前已经完成了大量异常和正常病理切片的模型训练，不断优化和提升数字化病理辅助诊断系统，有望实现病理诊断效率的大幅提升。同时公司还在不断推进报告和翻译的自动化。通过 AI 技术在非临床研究领域的应用，将大大缩短新药研发非临床研究阶段的时限，助力新药研发企业的创新药物尽早进入到临床研究阶段。

3) 创新项目管理模式，提升服务体验

公司在传统项目负责人（PM）管理项目模式的基础上，构建了专业敏捷的“PL+PM”的项目管理模式，利用十余年行业经验专家组成的资源库，以及在“新领域”持续自主研发突破的成果赋能，贯彻科学引领的价值观，通过 PL 制定 1v1 的管理项目方案，建立具有企业特色的创新服务模式，该创新管理模式能在高效的项目流程管理基础上，增加基于项目层面的科学把控，提升客户体验。

2. 一站式、规模化的服务能力

公司目前已经建成了涵盖药物成药性评价、药效、药代、毒理的非临床评价研究以及临床分析与转化研究业务于一体的创新药物一站式评价研究能力，可为更多的制药企业提供范围更广、水平更高、质量更优的药物非临床研究和临床分析与转化研究，有效提高国内新药研究开发效率，降低开发风险和成本，加快国内新药研发机构的研发进程，推动药物后续研发和产业化进程。2025 年，公司高品质非临床创新药物综合评价平台扩建项目将逐步投产，后续将进一步提升公司的业务服务产能，减少项目排期等待，更好地提升服务效率和体验，助力客户提升新药开发效率。

3. 全面且丰富的药物评价经验

全面且丰富的药物评价经验是公司核心竞争力重要表现之一。公司不仅在传统的小分子、抗体、中药领域积累了丰富的经验，创新品类领域也有大量的经验积累，已经评价过的创新品类全

面，涉及双抗/多抗、多肽、融合蛋白、新型 ADC 如双抗 ADC、纳米双抗 ADC、双分子 ADC，PDC、基因治疗和基因编辑产品、干细胞和免疫细胞治疗产品、核酸类药物如 siRNA、ASO、mRNA 药物、放射性诊断和治疗药物、溶瘤细菌、溶瘤病毒等，基本涵盖业内各类创新药物品类。目前已评价偶联药物（XDC）160 余项、双抗/多抗 100 余项、基因治疗项目 100 余项、小核酸类药物 80 余项、免疫细胞类项目 80 余项、多肽类项目 50 余项、放射性药物 50 余项、干细胞类药物 50 余项、mRNA 类药物 20 余项。除了药物品类全面，经验丰富外，公司还积累了丰富的给药技术。除了常规口服、皮下、静脉等给药途径外，公司还建立了嗅区恒流滴注技术、经皮微针给药技术、24 小时持续静脉滴注给药技术、椎间盘给药技术、椎管内给药技术、幼年非人灵长类动物侧脑室注射技术等。

4. 国际认可的质量体系和资质能力

公司于 2014 年成为国内最早同时具备 NMPA 和 OECD GLP 认证资质，以及符合美国 FDA GLP 标准的非临床安全性评价研究机构之一。2024 年，分别于 1 月和 5 月接受了日本 PMDA（Pharmaceuticals and Medical Devices Agency，药品医疗器械管理局）基于项目的 GLP 检查和匈牙利国家公共卫生和药品中心（NNGYK）药物 GLP 认证检查；全资子公司益诺思南通分别于 5 月和 10 月接受了 NNGYK 和 US FDA 的 GLP 检查。这标志着益诺思的质量管理体系已经充分融合了国内国际各监管机构的最新规范要求，得到了全球先进监管机构的认可，表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益诺思南通均具备了开展符合 NMPA、美国 FDA 以及 OECD GLP 要求的药物非临床安全性评价能力，大大提升了公司的综合竞争力，成为国内少数几家安全性评价研究可用于全球申报的 CRO。

5. 前瞻布局战略焦点，夯实人才发展根基，打造韧性强、效率高、可持续的高质量发展新生态

公司管理层站在新药研发发展的前沿，精准把握市场脉搏，制定契合企业长期发展的战略规划，如基于人工智能技术的图像诊断技术在组织病理诊断中的应用，将类器官和/或器官芯片应用于创新型药物非临床研究。管理层具有敏锐的商业洞察力，既能在复杂环境中果断决策，又能通过清晰的目标传导与资源整合，激发组织活力。另外，管理层不固守传统路径，勇于打破陈规，推动管理数字化转型，调整优化组织架构以适应不断变化的竞争环境。

人才是企业的核心资产，稳定且专业的团队为企业提供源源不断的“动力”，管理层通过长期沉淀的企业文化来凝聚人才，减少因理念冲突导致的人才流失。建立完善的培训体系与职业发展通道，让员工看到清晰的职业晋升通路，形成“企业与个人共成长”的良性循环。另外还以党工团为载体关注员工诉求，营造家庭式的工作氛围，增强员工的归属感。

管理层具备深厚的行业知识与精湛的专业技能，在自主研发、生产运营、市场拓展等关键领域形成合力，并以“主人翁”精神投入工作，主动承担责任、追求卓越。无论是日常工作的深耕细作，还是面对紧急任务时的协同攻坚，都展现出高度的责任心与执行力，形成“上下同欲者胜”的强大合力。

6. 多元客户生态奠定行业领先地位

公司深度整合产业链资源，凸显公司在生物科技赛道的规模化布局与资源整合优势，为未来增长提供坚实基座。公司与全球 900 多家制药公司、新药研发机构和科研院所建立了合作关系，构建了覆盖全球的大型传统药企（Pharma）、创新生物制药（Biopharma）及高速增长型创新药研发生物技术公司（Biotech）的全维度客户网络，形成“以科学为引领 以客户为中心”的可持续营销生态。2024 年主要收入源自长期合作客户，印证公司全流程定制化研发服务与科学服务体系对客户需求的深度绑定能力；新增客户合同个数持续递增，展现强劲市场开拓势能；同时，创新生物制药（Biopharma）合同金额及个数持续呈现快速上升态势，彰显公司在创新疗法赛道的战略卡位能力。

公司以“技术+生态”双引擎赋能客户价值：通过战略协同持续提升客户合作附加值；针对生物科技领域推出“技术孵化+全周期陪跑”服务，巩固行业领导力。依托知识产权保护体系及数据安全协议，构建差异化信任壁垒，通过老客户口碑推荐带动引入，实现“以客户成功反哺生态繁荣”的良性循环，为全球医药创新注入持久动能。

(二) 报告期内发生的导致公司核心竞争力受到严重影响的事件、影响分析及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四、风险因素

(一) 尚未盈利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二) 业绩大幅下滑或亏损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三) 核心竞争力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技术升级迭代风险

近年来，药物研发在新靶点、新技术及新分子类型方面呈现了超越以往的快速革新，表现在肿瘤免疫靶点、新的分子开发和递送技术、多特异抗体、ADC、多肽、核酸类药物、细胞与基因治疗产品等。为应对新药研发等下游领域的快速变革，一方面公司围绕这些“新领域”持续进行自主研发突破，保障自身前瞻性技术储备；另一方面，公司也依据客户订单需求开展受托研发项目。如果公司不能持续加强技术研发和技术人才队伍的建设以及加大对新技术、新设备的投入，将影响未来的盈利能力和持续发展。

2、人才流失的风险

公司所处行业属于人才密集型行业，需要高素质劳动者应对高复杂性、高失败率的新药研发，公司核心技术人才更是公司核心竞争力的重要组成部分，也是公司赖以生存和发展的基础和关键。随着医药研发行业发展，行业内对于技术人才的竞争日趋激烈，若未来公司不能在薪酬福利、工作环境与职业发展等方面持续提供具有竞争力的待遇，不断完善激励机制，可能造成公司技术人才队伍不稳定，甚至导致核心技术人员及其他重要研发人员流失，对公司业务及长远发展造成不利影响。

(四) 经营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国内外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报告期内，CRO行业受投融资热度减弱、医药市场增速不及预期等多方因素影响，需求增速有所放缓。同时叠加行业竞争加剧、重要原材料价格波动等因素，公司业绩及毛利率有所下滑，公司的主营业务、核心竞争力、主要财务指标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根据当前市场环境、公司自身经营情况及对未来的经营预测等情况，在业务量增长带动下，2024年收入仍呈现增长趋势，但受订单价格下降的影响，及如果2025年发生下游市场需求增长持续不及预期、行业竞争导致订单价格持续下降或者重要原材料价格剧烈波动等情况，对公司已有重点客户项目的执行、新客户导入进度及新订单获取等产生进一步不利影响，公司预计在上述多个负面因素叠加出现的情况下，公司业绩可能存在未来进一步下滑的风险。

2、规模扩张导致的管理风险

公司业务规模持续增长，新的设施也即将投入使用，相应的资产规模和人员规模也将不断扩张，公司在资源整合、市场开拓、产品研发与质量管理、财务管理、内部控制等方面将面临更大的挑战。同时，也对公司内部各部门工作的协调性、严密性、连续性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如果行业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公司的经营管理和人才储备不能适应快速扩张的经营规模，公司可能存在因管理不善导致经营业绩受到不利影响的风险。

3、国际化经营及国际政策变动风险

近年来地缘政治因素带来重大不确定性。公司2024年在美国新设全资子公司 InnoAlliance Inc.，公司在境外开展业务和设立机构需要遵守所在国家地区的法律法规，且在一定程度上需要依赖境外原材料供应商、客户以及技术服务提供商以保证日常业务经营的有序进行。如果业务所在国家地区的法律法规、产业政策或者政治经济环境发生重大变化、或因国际关系紧张、战争、贸易制裁等无法预知的因素或其他不可抗力而导致境外经营状况受到影响，将可能给公司境外业务的正常开展和持续发展带来潜在不利影响。公司将继续密切关注国际政策变动的动态。

4、环境保护与安全生产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环保方面的重大违法违规，但仍不能完全排除未来因管理疏忽或不可抗力等因素出现环境事故或者安全生产的风险，从而影响公司日常生产经营。随着经济的发展和环保意识的增强，国家对环境保护工作日益重视，同时随着全球气候治理迈入新阶段，跨国企业应对气候变化的行动也十分引人注目。CRO行业作为医药研发产业链的核心环节，其碳排放不达标风险已成为影响企业可持续发展的关键因素之一。

5、主要原材料供应及价格波动的风险

公司主要原材料包括实验动物、试剂和实验耗材等，主要原材料对公司的营业成本构成一定的影响。随着公司经营规模不断增长，公司对实验动物等原材料的需求不断增加，同时部分进口物料也存在价格大幅波动的可能性。公司积极采取丰富采购渠道等多项措施保障各项原材料的供应稳定，但主要原材料的市场价格若出现大幅波动或者未来相关供应商无法满足公司业务增长或者进口的需求，仍将对公司的业务和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五）财务风险

√适用 □不适用

2024年行业竞争激烈导致订单价格下降，公司的主营业务毛利率同比下降。因在手订单转化需一定周期，叠加原材料采购价格、人工成本等因素的波动影响，公司业绩可能存在进一步下滑的风险。如未来市场环境或主要客户信用状况发生不利变化，公司可能面临不能及时回收应收账款的风险，从而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公司募集投资项目已投建并将逐步建成投产，公司未来每年将新增一定金额的固定资产折旧及无形资产摊销。如果行业环境或市场需求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可能导致募集资金项目无法实现预期收益，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六）行业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行业监管政策风险

益诺思下游直接客户所在行业为生物医药行业。生物医药行业是一个受监管程度较高的行业，其监管部门包括益诺思业务开展所在国家或地区的药品监督管理机构等，该等监管部门一般通过制订相关的政策法规对医药研发服务行业实施监管。若益诺思不能及时调整自身经营战略来应对

我国及境外相关国家或地区医药研发服务行业的产业政策和行业法规的变化，将可能会对公司的经营产生潜在的不利影响。

2、医药行业研发投入下降风险

创新药具有“高风险、高投入、高回报”的特点，国内创新药环境近年已经发生改变，全球所有临床开发的药品涉及靶标中，中国临床开发产品多数聚集在尤为拥挤的一些靶标上，赛道竞争激烈，使得一些投资者开始望而却步，趋于理性。而受到竞争激烈、资本遇冷的影响，药企在创新药研发投入上也会受到影响，预计未来创新药企业会更合理利用资金，聚焦研发一些更有潜力的项目。未来如果医药行业发展趋势放缓，或者全球新药研发效率下降，将可能会对公司的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七) 宏观环境风险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所处的行业是一个高度国际化的行业，CRO 行业在宏观环境中面临多重挑战，展望未来，全球医药健康产业步入新一轮技术迭代期，例如 AI 赋能的靶点发现、数字化的临床试验、基因疗法与细胞治疗的产业化落地，均在重构药物研发的底层逻辑。与此同时全球供应链重组、地缘政治博弈以及 ESG 理念的深化，也为 CRO 行业带来了多维挑战。在此背景下，如果不能精准把握技术革新与政策周期的共振点，构建差异化的全球竞争力，将有可能制约公司未来发展。

(八) 存托凭证相关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九) 其他重大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14,166.94 万元，同比增长 9.94%；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777.58 万元，同比下降 24.00%；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2,538.61 万元，同比下降 28.12%。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1,141,669,402.29	1,038,429,214.87	9.94
营业成本	757,879,296.32	585,491,329.92	29.44
销售费用	27,689,984.56	28,964,554.54	-4.40
管理费用	124,131,450.94	148,635,973.37	-16.49
财务费用	-10,551,571.83	-7,714,259.87	-36.78
研发费用	60,532,495.25	60,434,156.82	0.1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6,600,454.14	168,190,513.37	-157.4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1,209,259.18	-250,175,757.21	-40.3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6,834,008.78	-14,474,037.65	4,223.48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无重大变化。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 75,787.93 万元，同比增长 29.44%，主要系公司试验数量同比增加。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无重大变化。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 12,413.15 万元，同比下降 16.49%，主要系公司提质增效等措施取得一定成效。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1,055.16 万元，同比下降 36.78%，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现金管理产生的利息收入同比增加。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无重大变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9,660.05 万元，同比下降 157.44%，主要系客户回款放慢，原材料采购的现金支出增加。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报告期内，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35,120.93 万元，同比下降 40.39%，主要系报告期内募投项目建设投入。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报告期内，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683.40 万元，同比增长 4,223.48%，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首次发行股份收到募集资金所致。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114,068.36 万元，同比增长 10.06%，具体情况详见下文。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非临床CRO	1,089,395,105.58	728,136,808.51	33.16	8.99	31.71	减少 11.53 个百分点
临床CRO	46,938,455.28	28,008,702.06	40.33	27.17	-10.78	增加 25.38 个百分点
其他	4,350,000.00	1,657,561.74	61.9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合计	1,140,683,560.86	757,803,072.31	33.57	10.06	29.71	减少 10.06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境内	1,116,136,766.01	743,878,867.46	33.35	12.06	32.11	减少 10.12 个百分点
境外	24,546,794.85	13,924,204.85	43.27	-39.24	-34.27	减少 4.30 个百分点
合计	1,140,683,560.86	757,803,072.31	33.57	10.06	29.71	减少 10.06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的说明

1.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非临床CRO业务实现营业收入 108,939.51 万元，同比增长 8.99%，毛利率为 33.16%，毛利率较去年同期减少 11.53 个百分点，主要系市场竞争加剧，毛利率下滑，其中核心主营业务

板块安全性评价服务收入同比增长 7.86%，毛利率较去年同期减少 12.42 个百分点。临床业务实现营业收入 4,693.85 万元，同比增长 27.17%，毛利率为 40.33%，毛利率较去年同期增加 25.38 个百分点，主要系公司积极拓展临床业务并取得一定成效，形成公司新的业务增长点。

2.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的客户结构以境内客户为主，占主营业务收入 97.85%。境内客户收入为 111,613.68 万元，同比增长 12.06%，公司境外客户收入为 2,454.68 万元，同比下降 39.24%。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3). 重大采购合同、重大销售合同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非临床 CRO	材料及外采服务成本	466,233,401.63	64.03	316,852,433.98	57.31	47.15	
	人工成本	179,301,411.71	24.62	155,809,683.90	28.18	15.08	
	制造费用	82,601,995.17	11.34	80,192,133.60	14.51	3.01	
	小计	728,136,808.51	100.00	552,854,251.48	100.00	31.71	
临床 CRO	材料及外采服务成本	8,963,601.90	32.00	9,454,015.21	30.12	-5.19	
	人工成本	13,119,833.38	46.84	16,717,022.37	53.25	-21.52	
	制造费用	5,925,266.78	21.16	5,220,721.65	16.63	13.50	
	小计	28,008,702.06	100.00	31,391,759.23	100.00	-10.78	
其他	材料及外采服务成本	1,657,561.74	100.00	-	-	不适用	
	小计	1,657,561.74	100.00	-	-	不适用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非临床 CRO 业务营业成本为 72,813.68 万元，较同期增长 31.71%，主要系公司试验数量同比增加。临床业务营业成本为 2,800.87 万元，较同期下降 10.78%，主要系临床业务，人效显著提升，人工成本下降。

(5). 报告期主要子公司股权变动导致合并范围变化

☐适用 ☒不适用

(6).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A.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27,789.68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24.34%；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12,386.51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10.85%。

公司前五名客户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	是否与上市公司存在 关联关系
1	客户一	12,386.51	10.85	是
2	客户二	5,944.00	5.21	否
3	客户三	3,868.15	3.39	否
4	客户四	3,423.81	3.00	否
5	客户五	2,167.20	1.90	否
合计	/	27,789.68	24.34	/

报告期内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客户中存在新增客户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 50%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形，其中客户三、客户四及客户五为本期新增前五名客户。

B.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22,532.65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61.93%；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0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0%。

公司前五名供应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	是否与上市公司存在 关联关系
1	供应商一	11,527.43	31.68	否
2	供应商二	4,994.99	13.73	否
3	供应商三	3,264.39	8.97	否
4	供应商四	1,804.74	4.96	否
5	供应商五	941.10	2.59	否
合计	/	22,532.65	61.93	/

报告期内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供应商中存在新增供应商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的 50%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形，其中供应商三和供应商五为新增前五大供应商，供应商四为新增供应商。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拓展重要原材料采购渠道所致。

3、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销售费用	27,689,984.56	28,964,554.54	-4.40	无重大变化
管理费用	124,131,450.94	148,635,973.37	-16.49	主要系公司提质增效等措施取得一定成效。
研发费用	60,532,495.25	60,434,156.82	0.16	无重大变化
财务费用	-10,551,571.83	-7,714,259.87	-36.78	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现金管理产生的利息收入同比增加。

4、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6,600,454.14	168,190,513.37	-157.44	主要系客户回款放慢，生产经营所需的原材料采购现金支出增加。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1,209,259.18	-250,175,757.21	-40.39	主要系报告期内募投项目建设投入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6,834,008.78	-14,474,037.65	4,223.48	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首次发行股份收到募集资金。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预付款项	61,349,784.65	1.91	12,864,595.75	0.46	376.89	主要系原材料采购预付款增加。

存货	332,017,248.71	10.31	510,538,740.36	18.39	-34.97	主要系合同履行成本下降。
合同资产	80,436,941.91	2.50	50,086,307.39	1.80	60.60	主要系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大。
其他流动资产	22,476,182.20	0.70	12,641,847.17	0.46	77.79	主要系工程款投入导致增值税待抵扣进项税余额增加。
固定资产	303,074,465.77	9.41	219,132,252.32	7.90	38.31	主要系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和设备的增加。
在建工程	239,016,507.57	7.42	40,745,530.07	1.47	486.61	主要系募投项目支出增加。
递延所得税资产	17,937,238.37	0.56	13,208,327.53	0.48	35.80	主要系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增加。
应付账款	46,817,558.38	1.45	83,985,816.12	3.03	-44.26	主要系原材料采购货款及时结清。
合同负债	347,299,441.94	10.79	607,293,166.77	21.88	-42.81	主要系预收款项减少。
应付职工薪酬	38,471,992.40	1.19	75,180,911.86	2.71	-48.83	主要系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余额减少。

其他说明

无

2、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规模

其中：境外资产36,077,867.01（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占总资产的比例为1.12%。

(2)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以及放在境外且资金汇回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保函保证金	62,292,252.85	
合计	62,292,252.85	

注：系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向中建安装集团有限公司开立的不可撤销、担保金额累计不超过 6,229.23 万元的付款保函。

4、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五) 投资状况分析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124,327,268.37	0	不适用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投资方式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资金来源	截至报告期末 进展情况	本期投资损益	披露日期及索引（如有）
益诺思生物技术南通有限公司	主要从事非临床CRO研发服务等业务	增资	100,000,000.00	100%	募集资金	增资完成	/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4 年 10 月 30 日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4-013）
合计	/	/	100,000,000.00	/	/	/		/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募投项目益诺思总部及创新转化中心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为 2026 年 7 月，截至报告期末，在建工程余额为 9,719.84 万元；高品质非临床创新药物综合评价平台扩建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为 2025 年 8 月，截至报告期末，在建工程余额为 14,178.31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30 日披露的《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5-017)。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私募股权投资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不适用

5、 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整合的具体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子公司情况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主营业务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益诺思生物技术南通有限公司	主要从事非临床 CRO 研发服务等业务	326,074,583.00	100%	939,320,264.66	651,104,146.50	612,453,216.40	102,028,972.06

深圳市益诺思生物 医药安全评价研究 院有限公司	主要从事非临床 CRO 研发服务等 业务	20,000,000.00	51%	115,267,786.59	-64,876,080.82	65,711,743.95	-21,503,491.97
-------------------------------	-------------------------	---------------	-----	----------------	----------------	---------------	----------------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在国家鼓励由仿制药向创新药发展、国内医药和生物技术企业对创新药物研发投入的不断增长、国家对药品研发监管体系的不断完善和提高，以及跨国药企研发重心向中国战略转移的大背景下，国内中小型制药企业新势力不断崛起，促进中国外包市场加速扩容，CRO行业一度呈现高景气度。自2022年下半年起，生物医药投融资在经历过热状态后逐渐降温，也直接影响CRO行业高速发展的节奏转变为稳定发展状态，但随着近年创新药企业海外BD交易数量快速上升带来的资金回流，国家在研发、审评审批、医保支付、投融资等全链条的扶持政策逐步落地带来的需求回升，可预期中国CRO的业务需求未来依旧保持增长状态。

我国CRO行业竞争格局的变化趋势主要体现在如下方面：

1.全产业链布局。新药研发是一个系统工程，相关CRO服务包括药物发现、非临床、临床等多个阶段，每个阶段的难度和壁垒不同。由于业务板块单一的CRO企业难以满足制药企业的多方面需求，导致客户粘性不足，建立全产业链布局已成为整个CRO行业的大趋势。

2.国际化发展。我国创新药行业出海是大势所趋，同时国内CRO企业的技术水平不断与国际接轨，在国际市场的竞争力不断提高，国际化发展已成为头部CRO企业发展壮大后的必然趋势之一。目前已上市的头部CRO企业如药明康德、康龙化成等已在国际市场上深耕多年，并在本轮生物医药投融资下行周期中表现出良好的抗风险能力。预计未来这一趋势会成为整个行业内的共同目标。

3.重组整合。与全球CRO行业相比，当前我国的CRO产业呈现大型企业数量少，行业集中度相对较低的特点。相比之下，欧美成熟市场的CRO行业已经历多轮整合，形成了以IQVIA、LabCorp（Covance）、Syneos Health、Charles River等为代表的行业巨头，市场集中度较高。参照海外行业发展路径，未来中国CRO市场中规模较小、服务单一的中小型CRO公司将面临更大的生存压力，其市场份额可能被逐步蚕食。未来几年，中国CRO行业集中度有望显著提升，市场格局将向头部企业集中，形成更具国际竞争力的行业生态。

技术创新能力是持续发展的内驱力。近年来，药物研发在新靶点、新技术及新分子类型方面呈现了超越以往的快速革新，表现在肿瘤免疫靶点、新的分子开发和递送技术、多特异抗体、抗体药物偶联物（ADC）、多肽及小核酸药物、细胞与基因疗法等。一方面，新靶点、新技术及新分子类型的快速革新意味着药物研发过程对专业团队和先进技术的要求变得越来越高，药企将更倾向于将研发活动外包给拥有先进技术、丰富经验的CRO。另一方面，CRO自身的技术创新能力将决定其能否有能力持续承接新兴领域的订单，愈发凸显重要性。

（二）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秉承“科学引领、质量为先，诚信敬业、合作共赢”的企业价值观，积极履行企业政治责任、社会责任和经济责任，为保障人民健康和社会稳定发挥重要作用。公司将努力推动科研成果应用和带动产业发展，打造卓越的具有全球竞争力的世界一流综合性CRO企业。围绕这一战略目标，公司将重点推进以下战略发展举措：

公司将持续聚焦优势主业，着力构建核心竞争优势。通过强化非临床业务板块（包括安全性评价、药代动力学研究等）的领先地位，巩固并提升核心业务市场份额。同时，公司将不断完善现有技术平台体系，重点加大对放射影像、眼科等特色技术平台的建设投入，保持优势业务的行

业领先优势。在创新研发领域，公司将重点布局 AI 技术、类器官、器官芯片等前沿技术领域，强化技术储备和前瞻性研究。

同时，公司将深化优势业务与药效学研究、实验室测试等业务板块的协同效应，通过优化团队结构、引进高端专业人才等措施，全面提升服务质量，促进新兴业务快速发展。此外，公司将通过战略性并购逐步完善上下游产业链布局，构建一体化服务解决方案。公司也将积极开展与新型研发机构及早期投资机构的战略协同，着力构建覆盖药物研发早期概念验证至产业孵化的全链条新型服务体系。

在国际化战略方面，公司将重点拓展国际市场，提升国际业务收入占比。具体举措包括：以美国大型制药企业的成药性评价及中小型客户的注册申报业务为突破口；设立专职海外业务拓展团队；制定系统化的国际市场开发策略；与国内外机构建立深度战略合作关系。公司已于 2024 年 3 月在美国加州设立临床生物分析实验室，未来将以此为支点，积极开拓美国本地市场，为国际业务增长构建多元化渠道。

（三）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1. 夯实创新属性，加快科研成果转化，构筑科研护城河

公司秉承着高研发水平、强创新能力的人员筛选原则，根据人员的工作业务实质和价值确定人员团队并成立了技术创新中心。技术创新中心采用技术创新-市场需求双驱动模式。一方面，通过完善的技术创新体系，掌握和分析国内外技术发展趋势，结合企业自身特点，开展技术创新和技术升级，并实现技术转化，保持公司科学引领的市场地位；另一方面，面向创新药物研发市场，了解和掌握市场发展动态，有针对性的挖掘需求，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以最快的速度整合内外部资源，将需求落实到技术创新和技术升级中。

（1）通过自主创新研发驱动，开拓新业务技术创新平台

公司自主研发项目的基本思路是集中科研力量与资源，选取药物研发行业及领域具有挑战性的技术难题进行攻关，从而建立相应的技术平台，拓展公司的服务能力，为药物研发企业、医院及学术科研单位，提供所需的专业化服务。

近年来，药物研发在新靶点，新技术及新分子类型方面呈现了超越以往的快速革新，表现在肿瘤免疫靶点、新的分子开发和递送技术、多特异性抗体、抗体药物偶联物（ADC）、多肽及小核酸药物、细胞与基因疗法等。为应对新药研发等上游领域的快速变革，公司围绕这些“新领域”持续进行自主研发突破，不断开拓新业务并布局新技术平台。

（2）通过对合作项目中创新分子的方法学研究，提供最佳的研究方案与检测方法

公司在长期积累的自主研发基础上，已经建立了具有国际先进水平的技术和方法学平台，并且在研发项目上持续布局，不断完善改进现有技术，同时研究并搭建新的技术平台，以适应在新药研发分子与技术领域的创新要求。

作为一家专注于创新药物研发领域的 CRO 企业，在公司与委托方合作的项目里，涵盖了对委托方拥有知识产权的新的分子（也包括细胞/基因治疗产品等）进行非临床药效学研究，非临床药代动力学研究，非临床安全性评价，临床检测及转化研究和早期成药性评价等方面的研究。上述项目虽然是基于已经建立的技术平台，但是对于每个创新分子，对应不同的靶标，不同的药理作用及毒理形成机制等特点，均必须通过深入的科学研究过程，才能够建立合理且有价值的动物模型及相应的研究方案，以及具有特别选择性、特异性、可靠灵敏的分析检测方法。

2. 加速全球化市场布局，提升国际化服务能力

国际化拓展是公司重点发展战略，随着美国子公司的设立，进一步拓实了公司国际化业务的承接能力。2025 年公司将从市场、产品服务、团队、产业协同等方面发力，积极拓展海外市场，提升品牌知名度及市场占有率。市场方面，加速海外商务 BD 团队及营销网络的拓展，进一步提

升海外推广资源投入，精准对接客户需求，增大海外展会参与力度，推动品牌在海外市场的影响力。同时，注重本地化策略，充分利用好美国子公司实体开业运营的契机，开展园区类活动；产品及服务方面，以 FDA 国际认证为标杆，聚焦差异化领域，提升产品技术与质量；团队建设方面，招聘具备 FDA 背景/国际化背景高端科技人才，加强服务能力，为全球申报项目提供科学性和合规性支持，助力项目成功；产业协同方面，深化与上下游服务商的联动，充分发挥各方优势，交换与整合资源，共享客户资源，实现互利共赢，推进公司国际化战略的实施，提升公司品牌影响力及市场占有率。

3.打造“一体两翼”和“以客户为中心”的核心竞争优势

随着外部环境的变化，2025 年，益诺思将紧密围绕“强链、补链、延链”三方面打造以“客户为中心”的销售服务体系，从文化价值、客户价值、技术价值三方面凸显益诺思特色。强化产业链的核心环节，提升产业链的竞争力，补充产业链中的薄弱环节，提高产业链的完整性和抗风险能力，延伸产业链的长度和深度，增加产业链的附加值。同时，深入洞察客户需求，细分市场赛道上，提高产品的附加值，建立独具特色差异化的竞争优势，以“行业领先技术平台+客户为中心”构成多元化竞争战略的核心要素，重塑客户“微笑曲线”，逐步实现与客户从顾问式到托付式、伙伴式关系的转变，“以客户驱动”与客户共建生态体系，应对外部激烈的竞争环境。

4.加快人才引进创新战略，构筑人才高地

“人才是企业发展的宝贵资源”，公司秉承“尊重人才、吸引人才、激励人才”的价值导向，2025 年，公司将进一步持续强化人才引进创新战略，从人才结构层次、海外人才布局等方面着手，推动人才保留战略，提升人才质量。同时提升组织效能，持续进行组织升级与优化，保持人才和组织活力。在人才层次方面，建立高端科技人才引进机制，加大引进国际化背景的高端科技人才，搭建高端技术人才库，提升公司科研实力；加强对内部中高层管理者的培养，通过制定差异化培养项目、内部轮岗、外派学习等方式，拓宽管理者全球化视野，提升人才质量；深入探索创新人才激励机制，将员工利益与公司长远发展深入绑定，促进企业健康、持续、稳定的发展，实现基业长青。

5.加快数字化转型，赋能业务发展

2025 年公司深入推进数字化转型战略，以智能化升级为核心驱动运营体系革新。在实验室管理领域，着力构建智能化综合管理平台，通过整合实验流程标准化管控、资源动态调度及数据智能分析模块，显著提升科研项目管理与资源利用率。针对质量管控体系，创新实施全流程数字化质量追溯机制，实现质量风险预警能力与品控精度的双重提升。在数字化基础设施建设方面，公司系统性强化网络与数据安全防护体系，确保核心数据资产的全周期防护。同时积极打造智能数据中枢平台，深度集成财务运营、质量控制、人力资源等跨领域数据流，提升跨部门协同效率和实现以数据驱动为核心的决策方式。

6.加强内部协同，助力精益运营

2025 年公司将进一步提升运营管理效率，强化内部协同机制，打破部门壁垒，简化冗余流程，提高内部效率；强化目标管理及风险管控，建立对风险问题的反馈与收集机制，不断复盘、纠偏，提升风险把控能力，规避潜在风险；通过加强供应链管理、优化库存管理、加快国产替代进程、引入创新技术，从源头实现降本增效；同时加速推动管理数字化转型，深化数据驱动决策机制，依托 AI、大数据等技术赋能企业运营效率的提升，实现公司的稳健发展。

7.加大产业链协同，内延外购并举

2025 年，在强化内生增长的同时，我们将持续聚焦主业，择机强化产业并购布局，系统性地挖掘符合战略方向的外延式发展机遇。逐步拓展上下游产业链服务，打造一站式服务解决方案，促进业务协同与资源整合，全面提速企业发展进程，持续提升公司的综合竞争力。

8.强化风险预防及运营过程管控，确保稳健运营

进一步强化运营风险管控能力，搭建全方位风险监控报告体系，压实风险责任。重点关注风险问题反馈与收集，不断复盘、纠偏，提升风险把控能力，形成“事前、事中、事后”全流程风险管理，有效规避潜在风险。做好事前预防工作：完善早期发现机制、夯实内部管理、建立风险监测及预警机制、及时掌握风险动态、采取相应措施；做好事中响应工作：强化过程管理、建立响应机制，建立沟通协调机制、明确职责分工、采取适当的措施；做好事后复盘工作：多方复盘，深挖根源：总结教训、举一反三、推广培训：建立风险事件调查和分析机制；建立事后追责机制，对失职及违规行为进行追究和处理。

（四）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自设立以来，逐步建立了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其他法律法规要求的规范化公司治理结构，各项制度逐步健全，先后制定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和《内部审计制度》等一系列规章制度，并设置了董事会战略规划委员会、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科学顾问委员会以及环境、社会、治理（ESG）发展委员会。

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决策、执行均能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内部制度的规定进行管理决策、执行决策，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等人员均能够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诚信勤勉、履职尽责，保证了公司依法、规范和有序运作，公司主要治理情况如下：

（一） 股东与股东大会

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和程序，公司召集、召开与审议股东大会职权范围内的事项，维护公司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组织召开5次股东大会，股东大会召开程序、审议事项、表决程序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依法对公司相关事项作出决议且全部合规有效。股东大会切实维护了股东的合法权益，平等并保障股东能够充分行使各自的权利，各项决策的顺利实施，促进了公司健康平稳发展。

（二） 董事与董事会

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和《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规定，公司全体董事恪尽职守，诚实守信，勤勉尽责，凭借自身的专业知识和能力为公司科学决策提供有力支持，依法行使权利并履行义务。独立董事认真负责地履行各自的职责，对公司重大事项享有足够的知情权并对重大事项均能发表独立意见。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10次董事会会议，就《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24年度财务预算报告》《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2024年年度投资计划》《黄山益诺思生物技术有限公司实验大楼建设立项报告》《拟增资黄山益诺思生物技术有限公司立项报告》等重大事项进行审议决策。公司董事会下设各专门委员会也根据相关工作细则开展工作，各司其职，有效运作。

（三） 监事与监事会

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公司全体监事秉承公平公正的原则，依法履行所赋予的权力并承担相应的责任，对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及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等方面进行监督，对公司定期报告进行审核并发表意见，切实维护了公司和全体股东合法权益。报告期内，公司召开了8次监事会，认真履行各项职责和义务，积极有效地开展工作。

（四） 控股股东与公司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均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资产、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律己律人，严格规范自身行为，依法行使股东权利，不存在超越公司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不存在非经营性占用资金和资产情况。

（五） 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上市规则》《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等规定，履行相关职责披露有关公司信息，认真接待股东来访和电话咨询。公司指定《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

券时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为公司信息披露媒体和网站，保证公司信息披露的公开、公平、公正，确保所有股东平等机会获取信息。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办公室恪守信息披露原则，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制度规定的信息披露内容和格式要求，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信息。

（六） 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指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制定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建立和完善了投资者关系管理的制度体系，提高了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水平，明确了投资者关系管理的工作原则、职责分工、工作机制、方式渠道和工作要求等内容，为公司的投资者关系管理提供了较为完善的制度保障。公司充分尊重和维护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实现股东、员工、社会等各方利益的协调平衡，共同推动公司持续、健康发展。

（七） 内控规范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国家相关要求和规定，结合自身实际情况，建立适合公司经营发展需要的内部控制体系，并对相关管理制度、管理流程进行梳理优化，以便提高公司的风险防范能力和规范运作水平。

公司治理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就其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存在的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与公司相同或者相近业务的情况，以及同业竞争或者同业竞争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已采取的解决措施、解决进展以及后续解决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对公司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4 年 3 月 14 日	/	/	各项议案均审议通过，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况。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4 年 5 月 6 日	/	/	各项议案均审议通过，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况。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4 年 6 月 7 日	/	/	各项议案均审议通过，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况。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4 年 10 月 31 日	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2024 年 11 月 1 日	各项议案均审议通过，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4 年 12 月 24 日	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2024 年 12 月 25 日	各项议案均审议通过，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况。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5 次股东大会，各议案均审议通过，不存在议案被否决的情况，均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相应公告。公司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表决程序等均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四、表决权差异安排在报告期内的实施和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红筹架构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魏树源	董事长	男	60	2020/3/23	2026/12/20	0	0	0	无	0	是
陆伟根	董事	男	59	2017/10/9	2026/12/20	0	0	0	无	0	是
常艳	董事	女	50	2010/5/12	2026/12/20	253.5907	253.5907	0	无	178.27	否
	总裁			2010/8/26	2026/12/20						
	核心技术人员			2010/5/12	/						
王宁	董事（离任）	女	51	2022/1/13	2025/1/9	0	0	0	无	0	是
张勇	董事	男	55	2017/9/28	2026/12/20	0	0	0	无	0	是
龚兆龙	独立董事（离任）	男	60	2021/8/13	2025/2/7	0	0	0	无	8	否
李胜彩	独立董事	男	62	2021/8/13	2026/12/20	0	0	0	无	8	否
邵蓉	独立董事	女	62	2021/8/13	2026/12/20	0	0	0	无	8	否
高莉	监事会主席	女	47	2022/3/30	2026/12/20	0	0	0	无	0	是
应涛涛	监事	男	36	2021/8/13	2026/12/20	0	0	0	无	0	是
杨雯珺	职工代表监事	女	32	2023/12/21	2026/12/20	0	0	0	无	41.07	否
李华	高级副总裁	男	46	2020/4/28	2026/12/20	103.5393	103.5393	0	无	96.38	否
	核心技术人员			2010/5/12	/						
高晓红	副总裁兼财务总监	女	42	2022/6/30	2026/12/20	0	0	0	无	118.39	否
李燕	董事会秘书	女	48	2017/9/28	2026/12/20	26.8830	26.8830	0	无	72.17	否
蔡正艳	董事（离任）	女	45	2021/8/13	2025/4/18	0	0	0	无	0	是
邱云良	副总裁（离任）	男	46	2021/7/15	2025/4/18	106.5465	106.5465	0	无	122.29	否
	核心技术人员（离			2010/5/12	/						

	任)										
施婧 (JING SHI)	执行副总裁 (离任)	女	45	2023/6/30	2024/11/28	72.3920	72.3920	0	无	199.79	否
庄伟平	董事	男	42	2025/2/7	2026/12/20	0	0	0	无	0	是
范国钦	独立董事	男	39	2025/2/7	2026/12/20	0	0	0	无	0	否
合计	/	/	/	/	/	562.9515	562.9515		/	852.37	/

注：上表中公司董事、总裁常艳女士，高级副总裁李华先生，副总裁邱云良先生（离任），董事会秘书李燕女士，执行副总裁施婧（JING SHI）女士（离任）持股情况为其通过公司员工专项持股平台翱鹏合伙间接持有益诺思股份数。上述人员未直接持有益诺思股份。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魏树源	魏树源先生，1964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同济医科大学学士。现任公司董事长。1987 年 7 月至 2010 年 9 月，历任武汉生物制品研究所检定处员工、干扰素室主任、黄金桥管理部负责人（副处长）、生产管理部副处长、副所长；2010 年 10 月至 2012 年 10 月，任武汉生物制品研究所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副书记、执行董事、总经理；2012 年 11 月至 2013 年 12 月，任长春生物制品研究所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副书记、执行董事、总经理；2014 年 1 月至 2014 年 12 月，任武汉生物制品研究所有限责任公司党委书记、执行董事、总经理；2015 年 1 月至 2016 年 12 月，任北京天坛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总经理；2016 年 12 月至 2018 年 12 月，任北京北生研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总经理；2018 年 12 月至 2019 年 11 月，任北京生物制品研究所有限责任公司党委书记、执行董事、总经理；2019 年 11 月至 2020 年 7 月，任医工总院副院长、法定代表人、党委副书记、董事。2020 年 7 月至 2022 年 6 月，任医工总院院长(法定代表人)、党委副书记、董事；2022 年 6 月至 2022 年 11 月，任医工总院院长(法定代表人)、党委副书记、董事、总法律顾问；2022 年 11 月至 2023 年 4 月，任医工总院董事长、院长(法定代表人)、党委副书记、总法律顾问；2023 年 4 月至 2023 年 12 月，任医工总院董事长、院长(法定代表人)、党委副书记、总法律顾问、首席合规官；2023 年 12 月至 2024 年 3 月，任医工总院董事长、院长(法定代表人)、党委书记、总法律顾问、首席合规官；2024 年 3 月至 2024 年 12 月，任医工总院董事长(法定代表人)、党委书记、总法律顾问、首席合规官。2021 年 7 月至 2024 年 7 月，任益诺思公司党总支书记；2020 年 4 月至今，任益诺思公司董事长。
陆伟根	陆伟根先生，1965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南京药学院（现中国药科大学）学士，华东理工大学博士。现任公司董事。1986 年 7 月至 2009 年 2 月，历任上海医药工业研究院制剂室研发人员、研究实习员、主任助理、助理研究员、副主任、主任、药物制剂部党支部书记；2009 年 2 月至 2010 年 9 月，任药物制剂国家工程研究中心副主任；2010 年 9 月至 2012 年 11 月，历任中国医药集团总公司科技研发部主任、科研管理部主任；2012 年 11 月至 2014 年 10 月，任上海医工院院长、党委书记、纪委书记；2013 年 5 月至今，任医工总院监事；2014 年 10 月至 2014 年 12 月，任医工总院总工程师；2014 年 12 月至今，任医工总院副总经理（副院长）。2017 年 10 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
蔡正艳	蔡正艳女士，1979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华东师范大学学士，上海医药工业研究院博士，总院博士研究生导师。曾任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公司董事。2006年8月至2007年7月，任上海医工院创新中心研发人员；2007年7月至2011年5月，任上海医工院创新药物与制药工艺国家重点实验室课题组长；2011年5月至2017年2月，任上海医工院抗感染药物研究重点实验室主任助理、党支部书记；其间，2011年11月至2012年4月，兼任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药品审评中心审评员；2015年4月至2016年4月，兼任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药品审评中心主审审评员；2017年2月至2018年1月，任医工总院科研管理部副主任。2018年1月至2025年3月，任医工总院科研管理部主任；2025年3月至今，任上海现代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2021年8月至2025年4月，担任公司董事。
常艳	常艳女士，1974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浙江医科大学（现浙江大学医学院）学士，浙江大学医学院硕士，上海医药工业研究院博士、博士生导师。现任公司董事、总裁、法定代表人。2000年7月至2002年11月，任安评中心研究实习员。2002年11月至2006年4月，任安评中心助理研究员。2006年4月至2010年8月，任安评中心党支部书记。2006年8月至2008年2月，任安评中心主任助理。2008年2月至2010年8月，任安评中心副主任。2010年8月至2017年11月，担任益诺思有限总经理；2017年11月至今，担任公司总经理；2016年6月至今，任翱鹏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2019年6月至今，任南通益诺思执行董事、总经理、法定代表人；2021年11月至2024年4月，任深圳益诺思董事长、总经理、法定代表人；2019年3月至今，任公司董事、法定代表人。2024年11月至今，任美国益诺思董事、总经理。
王宁	王宁女士，1973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西安交通大学学士，新加坡国立大学硕士。曾任公司董事。1996年7月至1998年3月任华瑞制药有限公司仓库管理员；2000年3月至2003年9月任顺美服装有限公司财务分析师；2003年9月至2004年9月任万客隆商贸有限公司职员；2004年9月至2017年11月，历任中国医药对外贸易公司职员、财务部副经理、财务部经理、财务总监；2017年11月至2019年12月，任中国医药对外贸易有限公司总经理、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2019年12月至2020年1月任中国医药投资有限公司财务总监，中国医药对外贸易有限公司总经理、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2020年1月至今，任中国医药投资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22年1月至2025年1月，担任公司董事。
张勇	张勇先生，1969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上海工程技术大学学士，复旦大学EMBA。现任公司董事。1991年7月至1995年11月，任上海外高桥保税区开发公司经营部一科科长、公司团委副书记；1995年11月至2000年12月，任上海经济技术社会发展咨询联合事务所所长助理；2001年1月至2004年10月，任上海瀚洋咨询有限公司总经理；2004年11月至2005年12月，任上海精文投资有限公司投资部经理；2005年12月至2009年12月，任上海张江（集团）有限公司投资总监；2008年5月至2011年12月，任上海张江文化控股有限公司总经理；2012年1月至2014年9月，任上海张江（集团）有限公司园区开发新项目负责人；2012年3月至2014年5月，任上海张江公共租赁房开发有限公司总经理；2014年5月至2014年11月，任上海张江（集团）有限公司临港指挥部副总指挥。2014年12月至今，担任上海张江生物医药基地开发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7年9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
龚兆龙	龚兆龙（ZHAOLONG GONG）先生，1964年生，美国国籍，持有中国政府颁发的外国人居留许可证。北京医学院（现北京大学医学部）学士、硕士，美国纽约大学博士。曾任公司独立董事。1996年至1998年，在美国国立卫生研究院从事博士后研究工作；1998年至2008年，任美国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审评员；2008年至2012年，任北京昭衍新药研究中心有限公司首席技术官；2012年至2013年，任北京莱博赛路森药物科技有限公司首席执行官；2013年至2014年，任百济神州（北京）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副总裁；2015年至今，任思路迪（北京）医药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2021年8月至2025年2月，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李胜彩	李胜彩先生，1962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立信会计专科学校（现上海立信会计金融学院）专科，复旦大学本科，上海交通大学硕士，高级会计师，高级经济师。现任公司独立董事。历任卫生部上海生物制品研究所副科长、副处长、处长、所长助理；上海生物制品研究所副所长、副总经理；2013年12月至2017年4月，任北京天坛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7年4月至2019年1月，任北京生物制品研究所有限责任公司财务总监；2019年1月至2019年5月，任上海生物制品研究所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2019年6月至2023年12月，担任上海城市形象推广有限公司副总裁。2021年8月至今，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邵蓉	邵蓉女士，1962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南京药学院（现中国药科大学）学士，南京大学学士，沈阳药科大学博士；教授、博士生导师、执业律师、江苏省教学名师。现任公司独立董事。2005年8月至2015年6月任中国药科大学国际医药商学院院长；2015年7月至2019年6月，任中国药科大学研究生院院长。2003年至今，担任中国药科大学教授；2013年4月至今，任中国药科大学国家药物政策与医药产业经济研究中心执行副主任；2021年10月至今，任中国药科大学药品监管科学研究院执行院长。2021年8月至今，担任公司独立董事。邵蓉女士从事医药政策法规教学科研，获国家教学成果和省教学成果奖项多项，是药事管理江苏省品牌专业、重点专业、特色专业学科带头人。主持国家社科基金项目重大和面上项目、国家各部委重点研究和企业委托项目百余项。
高莉	高莉女士，1977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西南政法大学学士，上海社会科学院硕士，公司监事会主席。1999年7月至2010年12月，任上海医药工业研究院院长办公室外事主管兼行政文秘；2010年12月至2011年12月，任医工总院院长办公室（董事会办公室）主任助理；2011年12月至2014年9月，任医工总院院长办公室（董事会办公室）副主任；2012年2月至2014年12月，任医工总院机关工会主席；2014年10月至2014年12月，任医工总院院长办公室副主任；2015年1月至2020年6月，任医工总院管理部门工会主席。2015年1月至今，担任医工总院审计与法律事务部主任；2018年12月至今，担任医工总院管理部门党支部书记。2022年4月至今，担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应涛涛	应涛涛先生，1988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江南大学学士，上海交通大学硕士。现任公司监事。2009年8月至2012年1月，任上海浦东融资担保集团（原张江中小企业信用担保中心）风控项目经理；2012年12月至2018年1月，任上海张江火炬创业园投资开发有限公司直投部负责人，同时兼任上海张江生物医药产业基金日常管理负责人。2018年8月至2022年9月，担任上海浦东科创集团有限公司投资二部副总经理；2022年9月至今，担任上海海望医疗健康产业私募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副总经理。2021年8月至今，担任公司监事。
杨雯珺	杨雯珺女士，1987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上海大学学士，公司职工监事。2009年7月至2010年4月，任北京戴德梁行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文员；2010年5月至2012年6月，任上海景鸿货物运输服务有限公司人事专员；2012年7月至2016年2月，任上海同景国际物流发展有限公司任人事行政主管；2016年2月至2019年2月，任上海群易服饰有限公司人力资源主管；2019年2月至2022年7月，任红纺文化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薪酬福利高级主管；2022年7月至今，任上海益诺思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薪酬福利经理；2023年12月至今，任公司职工监事。
李华	李华先生，1978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南京医科大学硕士，上海中医药大学博士，博士生导师。公司高级副总裁、核心技术人员。2005年7月至2014年2月，任安评中心专题负责人、副研究员；2014年2月至2015年3月，安评中心专题负责人、任安评中心主任助理；2015年3月至2017年11月，任益诺思有限毒理事业部总监、副研究员；2017年12月至2018年10月，任公司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毒理事业部总监、研究员；2018年10月至2019年5月，任公司毒理事业部高级总监、研究员；2020年5月至2023年3月，担任公司副总经理；2023年3月至今，任公司高级副总经理；2019年5月至今，任南通益诺思副总经理兼GLP机构负责人；2021年5月至2024年5月，任每益添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2021年9月至2024年6月，任益定赢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2024年11月至今，历任深圳益诺思董事、董事长及总经理。李华先生现任教育部学位中心审评专家、NMPA药品审评专家、中国毒理学会中药与天然药物毒性专业委员会委员兼副秘书长、中国毒理学会药物毒理与安全性评价专业委员会委员、中国药学会药物安全性评价研究专业委员会委员、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入库专家、上海市浦东新区科技发展基金评审专家以及《实验动物与比较医学》审稿专家等。先后获上海医工院青年科技启明星、首届医工总院“科技启明星”、上海市浦东新区科技进步奖一等奖（排名第3）、上海市科技进步奖二等奖（排名第3）、中国药学会科技技术二等奖等荣誉奖项，并系多项发明专利的发明人、累计参编专著2本，发表论文30余篇，其中SCI收录15篇。
邱云良	邱云良先生，1978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四川大学学士、硕士，上海医药工业研究院博士，博士生导师。曾任公司副总裁、党总支副书记、核心技术人员。2005年8月至2008年10月，任安评中心专题负责人、助理研究员；2008年10月至2010年8月，任安评中心党支部副书记、专题负责人、助理研究员；2010年9月至2012年12月，任益诺思有限专题负责人、助理研究员；2012年12月至2015年11月，任益诺思有限专题负责人、副研究员；2013年1月至2017年11月，任益诺思有限党总支副书记；2015年11月至2017年11月，任益诺思专题负责人、副研究员；2017年11月至2018年12月，任公司专题负责人、副研究员；2017年11月至2025年4月，任公司党总支副书记；2018年12月至2025年4月，任公司项目负责人、研究员。2021年7月至2025年4月，担任公司副总经理（副总裁）
施婧 (JING SHI)	施婧（JING SHI）女士，1979年出生，美籍华人，拥有美国永久居留权。北京大学生物系学士，美国弗吉尼亚大学细胞生物学博士。2006年7月至2007年8月，任阿斯利康制药公司药物研发科学家。2007年8月至2014年11月，任美国Merck KGaA遗传毒理高级研究员及免疫实验室主任。2014年11月至2022年12月在药明康德任职期间曾担任生物分析部主任、高级主任、执行主任及副总裁，测试事业部生物分析全球负责人。2023年1月至6月，任生物制药行业顾问。2023年7月至2024年11月，任上海益诺思执行副总裁。
高晓红	高晓红女士，198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湖北工业大学学士，上海财经大学硕士，公司财务总监。2007年4月至2008年2月，任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见习经理；2008年2月至2015年7月，任上海复星医药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副总监；2015年8月至2017年5月，任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分析总监；2017年6月至2022年6月，任复星凯特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22年6月至今，担任公司副总裁、财务总监。2023年12月至今，任美国益诺思董事。
李燕	李燕女士，1976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国药科大学学士，现任公司董事会秘书。1999年7月至2001年4月，任上海晟华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2001年4月至2010年12月，任上海医工院市场投资部主管；2011年1月至2016年11月，任医工总院投资与资产管理部高级业务主管。2016年12月至2017年11月，担任益诺思有限综合办公室主任、董办及规划投资部部长。2017年9月至2017年11月，担任益诺思有限董事会秘书；2017年11月至2021年7月，担任公司综合办公室主任。2017年9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2021年11月至今，任深圳益诺思董事。2025年4月至今，任公司环境、社会、治理（ESG）发展委员会委员。
庄伟平	庄伟平，1982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国农工民主党党员，大学本科学历，工学学士。现任公司董事。2005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年 9 月至 2010 年 5 月任福建省微生物研究所科研部实习研究员，2010 年 5 月至 2011 年 6 月任南京森博医药研发有限公司董事长助理兼研发总监、高级研究员，2011 年 6 月至 2012 年 6 月任北京悦康科创医药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2 年 6 月至 2017 年 2 月任北京华禧联合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总裁助理兼研发总监、业务总经理，2017 年 6 月至 2020 年 5 月任中国医药投资有限公司产业发展部副总经理 2020 年 5 月至 2022 年 12 月任中国医药投资有限公司产业投资二部副总经理，2022 年 12 月至今任中国医药投资有限公司产业投资二部总经理。2025 年 2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范国钦	范国钦博士，1985 年 7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华东理工大学工学学士，中国科学院上海有机化学研究所博士。现任公司独立董事。2013 年 7 月至 2014 年 10 月，任上海特化医药科技有限公司项目负责人；2014 年 10 月至 2017 年 5 月，任上海长森药业有限公司项目负责人；2017 年 12 月至 2021 年 10 月，任海通证券研究所医药行业分析师；2021 年 11 月起，任粤民投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2025 年 2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5 年 1 月，公司董事会收到董事王宁女士及独立董事龚兆龙（ZHAOLONG GONG）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王宁女士因工作调整将不再担任公司董事一职；龚兆龙（ZHAOLONG GONG）先生因个人原因决定辞去在公司担任的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及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提名委员会委员、战略规划委员会委员职务；经公司提名委员会审查通过及董事会审议。2025 年 2 月 7 日，公司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增补庄伟平先生为公司新任董事，增补范国钦先生为新任独立董事，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5-001、2025-003）。

2025 年 4 月，因工作安排调动，公司收到董事蔡正艳女士及副总裁邱云良先生的辞任函，上述两位人员辞任后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因副总裁邱云良先生辞任，公司不再认定其为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5-010）。

(二)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1、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魏树源	医工总院	法定代表人、党委书记、董事长、总法律顾问、首席合规官	2020年7月	2024年12月
常艳	翱鹏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6年6月	至今
陆伟根	医工总院	副院长	2014年12月	至今
蔡正艳	医工总院	科研管理部主任、科技成果转化中心主任	2018年1月	2025年4月
张勇	张江生药基地	副总经理	2014年12月	至今
王宁	国药投资	财务总监	2019年1月	至今
高莉	医工总院	审计与法律事务部主任、管理部门党支部书记	2015年1月	至今
庄伟平	国药投资	产业投资二部总经理	2022年12月	至今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2、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魏树源	上海医药工业研究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20年4月	至今
	上海现代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5月	至今
	上海欣生源药业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0年4月	2025年1月
陆伟根	上海现代药物制剂工程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7月	至今
	上海数图健康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8年7月	至今
	上海益临思医药开发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7月	至今
常艳	宁波益鹏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20年12月	至今
蔡正艳	上海纳米技术及应用国家工程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董事	2022年8月	至今
	上海谷方盟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长	2019年2月	至今
王宁	国药朴信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0年3月	至今
	中国医药投资香港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12月	至今
	新璟（南京）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20年6月	至今
	丰璟（珠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23年2月	至今
	上海健壹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0年3月	至今
张勇	上海中药制药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	2016年2月	至今
龚兆龙	3D Medicines Inc.	董事长兼	2019年10月	至今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首席执行官		
	思路迪生物医药（上海）有限公司	董事长兼总经理	2023 年 3 月	至今
	思路迪（北京）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经理	2018 年 7 月	至今
	思路迪（上海）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经理	2019 年 10 月	至今
	四川思路康瑞药业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19 年 10 月	至今
	徐州思路迪药业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20 年 11 月	至今
	龙腾药业（江苏）有限公司	董事兼总经理	2021 年 3 月	至今
	苏州欣利康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9 年 12 月	至今
	江苏信立康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8 年 3 月	至今
	思路迪医药（青岛）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21 年 6 月	至今
	江西科瑞达医药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4 年 10 月	至今
	Full Goal Trading Limited	董事	2019 年 11 月	至今
	Integral Lane Holdings Limited	董事	2019 年 11 月	至今
	思路迪医药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董事	2018 年 2 月	至今
邵蓉	中国药科大学	国家药物政策与医药产业经济研究中心执行副主任、药品监管科学研究院执行院长、教授	2005 年 8 月	至今
	海口市制药厂有限公司	董事	2020 年 6 月	至今
	江苏金迪克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 年 6 月	至今
	杭州索元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 年 6 月	至今
	I-MAB Biopharma	独立董事	2022 年 2 月	2024 年 6 月
	药师帮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3 年 6 月	至今
	阿里健康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4 年 6 月	至今
	江苏当代国安律师事务所	执业律师		至今
高莉	国药集团宜宾制药有限责任公司	监事	2022 年 7 月	至今
	国药集团健康产业研究院有限公司	监事	2016 年 2 月	至今
	上海益鑫商务有限公司	监事	2016 年 3 月	至今
应涛涛	上海昌炽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5 年 12 月	至今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上海海望医疗健康产业私募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副总经理	2015 年 12 月	至今
	上海南方模式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2 年 5 月	2024 年 10 月
	上海赫普化医药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	2021 年 6 月	至今
	苏州星土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6 年 4 月	至今
	上海威客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5 年 1 月	至今
	上海生物芯片有限公司	董事	2022 年 12 月	2025 年 1 月
	苏州美势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16 年 12 月	2024 年 3 月
	上海逸思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2022 年 8 月	至今
	上海泽生科技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2025 年 2 月	至今
李华	上海每益添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21 年 5 月	2024 年 5 月
	上海益定赢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21 年 9 月	2024 年 6 月
邱云良	上海益启充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21 年 9 月	2024 年 6 月
庄伟平	北京中科灵瑞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0 年 5 月	至今
	长沙晶易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1 年 4 月	至今
范国钦	粤民投私募基金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2021 年 11 月	至今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董事、监事的薪酬方案由董事会或监事会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批准后执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由董事会批准后执行。
董事在董事会讨论本人薪酬事项时是否回避	是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或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关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事项发表建议的具体情况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5 年第一次会议审核通过了公司高管 2024 绩效落地方案及 2025 年年薪方案。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薪酬组成如下：在公司任职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薪酬主要由基本工资、福利津贴和年终奖金组成；独立董事薪酬主要为独立董事津贴；未在公司担任管理层职务的非独立董事及股东代表监事不领取薪酬或津贴。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与公司披露的情况一致。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	852.37

合计	
报告期末核心技术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396.94

(四)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施婧（JING SHI）	执行副总裁	离任	因工作调整主动申请不再担任公司执行副总裁职务，不作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五) 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内召开的董事会有关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2024 年 2 月 17 日	审议通过《关于<上海益诺思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总法律顾问人事变更、深圳和黄山益诺思董监高成员人事变更>的议案》等 2 项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2024 年 3 月 14 日	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 2021-2023 财务报表及财务报告的议案》等 7 项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2024 年 4 月 12 日	审议通过《2023 年度董事会报告》等 13 项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2024 年 4 月 28 日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二〇二四年一至三月财务报表及报表附注报出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2024 年 6 月 7 日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发行方案及战略配售方案的议案》等 5 项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2024 年 7 月 25 日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二〇二四年一至六月财务报表及报表附注报出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2024 年 8 月 19 日	审议通过《关于美国子公司董事和总经理变动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2024 年 10 月 14 日	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议案》等 12 项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2024 年 10 月 28 日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等 4 项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24 年 11 月 28 日	审议通过《关于新增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等 2 项议案

八、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	亲自出	以通讯	委托出	缺席	是否连续两	出席股东

		加董事会 次数	席次数	方式参 加次数	席次数	次数	次未亲自参 加会议	大会的次 数
魏树源	否	10	10	5	0	0	否	5
陆伟根	否	10	10	5	0	0	否	5
蔡正艳	否	10	10	5	0	0	否	5
常艳	否	10	10	5	0	0	否	5
王宁	否	10	10	5	0	0	否	5
张勇	否	10	10	5	0	0	否	5
龚兆龙	是	10	10	5	0	0	否	5
邵蓉	是	10	10	5	0	0	否	5
李胜彩	是	10	10	5	0	0	否	5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10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0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5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5

(二)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成员情况

专门委员会类别	成员姓名
审计委员会	李胜彩、魏树源、邵蓉
提名委员会	邵蓉、魏树源、范国钦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范国钦、魏树源、李胜彩
战略规划委员会	魏树源、范国钦、常艳
科学顾问委员会	陈凯先、臧敬五、张连山、何如意、龚兆龙
环境、社会、治理（ESG） 发展委员会	常艳、邵蓉、李燕

2025 年 1 月，公司独立董事龚兆龙（ZHAOLONG GONG）先生因个人原因决定辞去在公司担任的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及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提名委员会委员、战略规划委员会委员职务。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补选范国钦先生担任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提名委员会委员、战略规划委员会委员，并批准选举范国钦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5-001）。

2025 年 4 月，公司副总裁邱云良先生因工作安排调动辞去公司副总裁及第三届董事会环境、社会、治理（ESG）发展委员会委员职务。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补选李燕女士担任第三届董事会环境、社会、治理（ESG）发展委员会委员。

(二)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召开9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4 年 2 月 17 日	审议公司 2021-2023 财务报表报出事项，共 1 项议案	一致通过相关议案	无
2024 年 3 月 14 日	审议公司内控评价报告、日常关联交易相关事项，共 6 项议案	一致通过相关议案	无
2024 年 4 月 12 日	审议公司财务决算报告、预算报告、年度审计计划等事项，共 3 项议案	一致通过相关议案	无
2024 年 4 月 28 日	审议公司二〇二四年一至三月财务报表报出事项，共 1 项议案	一致通过相关议案	无
2024 年 7 月 25 日	审议公司二〇二四年一至六月财务报表报出事项，共 1 项议案	一致通过相关议案	无
2024 年 10 月 14 日	审议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共 1 项议案	一致通过相关议案	无
2024 年 10 月 28 日	审议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相关事项，共 2 项议案	一致通过相关议案	无
2024 年 11 月 28 日	审议新增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相关事项，共 2 项议案	一致通过相关议案	无
2024 年 12 月 26 日	沟通 2024 年度审计工作计划及重点关注事项	同意会计师的审计安排计划，按照时间进度表推进	无

(三) 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召开1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4 年 1 月 18 日	审议公司人事变更、子公司董监高成员人事变更事项，共 1 项议案	一致通过相关议案	无

(四)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2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4 年 1 月 18 日	审议公司职业经理人绩效考评相关事项，共 2 项议案	一致通过相关议案	无
2024 年 4 月 12 日	审议公司 2024 年高管薪酬相关事项，共 1 项议案	一致通过相关议案	无

(五) 报告期内战略规划委员会召开2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4 年 6 月 7 日	审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发行方案及战略配售方案相关事项，共 3 项议案	一致通过相关议案	无
2024 年	审议《黄山益诺思生物技术有限公司实验大	一致通过相关议案	无

10 月 14 日	楼建设可行性研究报告》相关事项，共 1 项议案		
-----------	-------------------------	--	--

(六) 存在异议事项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十一、报告期末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504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581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1085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研发技术人员	884
销售人员	54
财务人员	22
行政人员	125
合计	1,085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博士	20
硕士	272
本科	512
大专	236
其他	45
合计	1,085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通过制定的薪酬福利制度，建立起较为完善、体系化和具有竞争力的薪酬管理与激励机制，以促进公司及员工的发展与成长。逐步优化公司的薪酬机制，通过定期进行市场薪酬调研，确保薪酬水平与同行业、同地区的主要竞争对手保持一致或略高，以吸引优秀人才。保持公司薪酬的行业竞争力。通过制定多层次的激励机制、与员工共享公司发展成果，建立公平有效的绩效考核与晋升机制，提升员工、特别是核心团队人员凝聚力及稳定性。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2024 年益诺思面向组织未来发展方向，依托公司培训体系，持续开展领导力、通用力及专业力培养，进一步采用线上线下相结合的学习渠道，运用训战一体的培养方式，助力加速构筑战略人才基业，打造高质量科技创新型企业。

在员工培训体系建设方面，益诺思构建了覆盖新员工、在职员工及管理人才的多层次培养架构。针对新员工，2024 年系统升级优化了由入职培训、公司级深化培训及在岗实践带教组成的培训体系，通过线上线下融合的互动式教学，围绕公司概况、企业文化、制度规范等内容开展沉浸式培训，加速新员工对岗位的适应与文化融入；针对在职员工，建立“通用能力+专业技巧”双轨培养机制，通用能力培养依托“益能星球”平台及“启明星计划”，通过灵活课程设置与游戏化互动模式提升员工职业化素养，专业技巧培养则通过带教机制规范化与导师队伍建设，以结构化带教加速技术人才技能沉淀。

在管理人才培育层面，益诺思针对不同层级管理者实施差异化领导力发展项目：基层管理者“星辰计划”聚焦角色转型，通过自我认知、团队管理、任务执行三维度课程及训后实践任务，助力其构建管理思维；中层管理者“行星计划”以战略协同与团队管理为核心，采用“在线学习+课堂实训+在岗实践”分阶段培养模式，提升其跨部门协作与战略落地能力。未来，公司将持续优化培训内容与形式，为人才梯队建设提供更精准的赋能支撑，夯实高质量发展的人力资源基础。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以及《公司章程》等规定，公司对利润分配的形式、优先顺序、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股票股利、利润分配方案的决策程序和机制进行了明确的约定。公司会综合考虑企业发展规划、盈利能力、股东回报、经营现金流等因素，制定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健全现金分红制度，保护股东合法权益。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为了更好地回报投资者，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2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转入以后年度。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140,979,615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45,113,476.80 元（含税），占 2024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30.53%。上述方案尚待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二)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 是 ☐ 否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 是 ☐ 否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 是 ☐ 否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 是 ☐ 否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 是 ☐ 否

(三)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四)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3.2
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45,113,476.80
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47,775,836.46
现金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30.53
以现金方式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金额	0
合计分红金额（含税）	45,113,476.80
合计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30.53

(五)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股权激励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1. 股票期权

☐适用 ☒不适用

2. 第一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3. 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根据《益诺思职业经理人选聘与管理办法》、《益诺思职业经理人考核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整体经营业绩和相关指标的完成情况，制定年度公司高管绩效落地方案，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实施相应的高管考核兑现。

十四、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公司章程》，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层组成的公司治理框架，董事会下设战略规划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科学顾问委员会和环境、社会、治理（ESG）发展委员会六个专门委员会，形成了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和管理层之间权责明确、运作规范的相互协调和相互制衡机制。

自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相关制度制定以来，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等机构和人员均能够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诚信勤勉、履职尽责、有效制衡，保证了公司依法、规范和有序运作，没有违法违规的情形发生。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五、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制定了子公司相关管理细则对子公司的经营行为进行有效规范，加强子公司内部管理。公司通过经营管理、人事和薪酬管理、财务管理、重大事项报告和审议、审计和监督等多方面，对子公司进行管理和约束，以此保护公司和各投资人的合法权益，确保子公司规范、有序、健康发展。

十六、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在上海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2024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意见类型：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十七、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公司于2024年9月3日上市，并不涉及该项自查行动。

十八、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社会责任和其他公司治理

一、董事会有关 ESG 情况的声明

公司始终坚持以“专注研发服务，赋能健康事业”为使命，高度重视 ESG 工作，围绕“健康中国 2030”战略，将 ESG 理念深度融入企业基因中：以环境友好构筑可持续发展根基，在低碳转型中守护绿水青山；以责任担当践行央企使命，让医药创新成果惠及更广泛人群；以治理创新激活组织效能，为高质量发展注入体制机制保障，助力企业高质量发展之路行稳致远。

在环境保护方面，公司积极推行节能减排、绿色管理，倡导绿色出行，不断完善工艺技术，多措并举，推动智能化和绿色化转型升级；积极推进绿色生产，不断优化能源结构，努力降低能耗及减少污染物排放，力求实现经济效益与生态效益双赢，实现企业的可持续发展。

在履行社会责任方面，秉持“以人为本”的理念，对内强化卓越运营，完善员工关怀体系，致力于为员工创造公平、安全、健康的工作环境，提供多元化职业晋升通道及民主决策参与机制，全面激活员工潜能。对外彰显公益担当，优化供应链风险管理，加强对供应商的管理和监督，打造负责任供应链；深化与行业协作，推动可持续发展生态建设；持续开展乡村振兴、罕见病援助及弱势群体帮扶，通过教育支持、医疗资源倾斜等精准举措巩固脱贫成果，以志愿行动架设民心桥梁，实现社会效益与品牌价值的共振。

在内部治理方面，公司持续完善“三会一层”现代企业治理结构，各机制相互协调，职责分工明确，有效提升决策的公正性及科学性，确保公司依法管理、规范运作。此外，公司通过健全合规风控体系、强化内控监督机制，系统性防范经营风险，恪守商业道德准则，建立反腐败长效机制，以法治化、规范化筑牢发展底线，为可持续发展构筑坚实屏障。

未来，公司董事会将继续锚定 ESG 战略升级，系统构建环境社会治理长效机制。通过深化碳中和技术创新、资源循环体系优化及多元利益相关方诉求响应，打造可持续价值生态网络。以监管合规为基座，依托数字化 ESG 赋能平台实现风险机遇的动态研判，为产业转型与资本市场革新注入发展动能。

二、ESG 整体工作成果

☒ 适用 ☐ 不适用

(一)本年度具有行业特色的 ESG 实践做法

☒ 适用 ☐ 不适用

为全面提升公司 ESG 管理的有效性，将 ESG 管理策略有效融合到各个部门和关键业务流程中，公司构建了全方位、自上而下的 ESG 管理体系，旨在高效推动可持续发展战略及 ESG 工作的落地执行。

组织机制方面：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特别制定了《上海益诺思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环境、社会、治理（ESG）发展委员会工作细则》。在此基础上，公司构建了结构严谨、权责明确的“董事会-ESG 发展委员会-ESG 工作小组”三层级治理架构，权责分工清晰，共同推动可持续发展与 ESG 战略的实施，为公司的长远发展与竞争优势提供坚实支撑。

行业协同方面：公司通过“学术活动+行业展会”双轮驱动战略深化行业赋能。深度参与国外顶级行业展会、提升中国 CRO 在全球创新网络中的话语权，构建覆盖全球的生物医药学术交流网络。举办各类活动及线上直播，在海外推广维度，聚焦放射性药物代谢研究、小核酸递送系统优化、CGT 产品免疫原性评估及肿瘤疫苗非临床评价等行业前沿热门赛道和技术创新领域，不仅形

成覆盖药物研发全周期的知识输出体系，更通过标准化技术方案的推广，助力创新药企了解国际前沿趋势，为加速我国生物医药产业标准化进程注入专业动能。

未来，公司将会严格履行证监会加强 ESG 实践的要求，督促公司 ESG 实践和信息披露工作的开展，承担企业社会责任，落实公司可持续发展战略。

(二)本年度 ESG 评级表现

☐适用 ☒不适用

(三)本年度被 ESG 主题指数基金跟踪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环境信息情况

是否建立环境保护相关机制	是
报告期内投入环保资金（单位：万元）	435.06

(一) 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二)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三) 资源能耗及排放物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的主营业务所处行业属于“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经营过程及服务流程与医药制造企业有显著区别，不属于重污染行业。

公司经营过程中产生的主要能源资源消耗类型为办公所需的水、电、蒸汽，主要污染物包括废水、废气、噪声、固体废弃物和同位素。公司已建立相关环保及污染物管理方面的内部制度，将废弃物管理程序、水污染控制程序、大气污染控制程序等纳入公司的标准操作程序。公司环保设施运行正常，对于自身无处理能力的污染物已委托具备资质的第三方单位进行处理。

1、温室气体排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积极响应国家“3060”双碳政策，积极践行低碳发展理念，识别生产经营过程中可能产生的温室气体，并拟定相关策略。经识别，公司运营环节的温室气体主要来自于天然气、汽油及柴油等直接温室气体排放（范围一），以及外购电力和蒸汽的间接温室气体排放（范围二），用于公司生产设备、制冷系统及供暖等。此外，公司倡导员工绿色出行、通过优化工艺、节能技改等多项措施，提升能源使用效率，在实现降本增效的同时，降低公司运营活动产生的温室气体排放。

2、能源资源消耗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涉及的能源资源消耗类型主要为办公所需的水、电、蒸汽，均为经营所在地相关部门统一供应，同时公司积极倡导员工资源节约，使用节能设备，号召员工节约用水用电，绿色办公，优化办公流程，减少纸张消耗或提高重复利用率，降低生产及办公过程中的能源消耗，实现对自然资源的有效保护。

3、 废弃物与污染物排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及其子公司经营过程中产生的主要污染物包括废水、废气、固体废弃物和噪声。公司已建立相关环保及污染物管理方面的内部制度，将废弃物管理 SOP、水污染管理细则、大气污染管理细则等纳入公司的环境管理程序。公司环保设施运行正常，废水经过污水治理设施处理后达标排放，废气按照环评工艺处理后达标排放。危险废弃物及固体废弃物均委托有资质的第三方专业处置单位合规处理。

4、 公司环保管理制度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倡导绿色环保的办公模式，积极推进节能减排和资源的合理利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等相关法律法规，并参照以上标准制定了《废弃物管理 SOP》《废气排放控制细则》《废水排放控制细则》《噪声排放控制细则》《环境保护管理制度》等相关制度，编制了突发环境应急预案并备案，公司设立了环境职业健康安全管理部（EHS）负责指导、检查、督促各部门环境保护工作的开展，积极倡导践行绿色低碳办公。

(四)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是否采取减碳措施	是
减少排放二氧化碳当量（单位：吨）	不适用
减碳措施类型（如使用清洁能源发电、在生产过程中使用减碳技术、研发生产助于减碳的新产品等）	公司运营环节的直接温室气体排放（范围一）主要来自于天然气、汽油及柴油等，间接温室气体排放（范围二）主要来自外购电力和蒸汽，用于公司生产设备、制冷系统及供暖等。公司不断加强节能降碳、设备汰换、节能改造、减排等措施，降低温室气体排放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 碳减排方面的新技术、新产品、新服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所处的医药外包服务行业，凭借其集约化运营模式、环保理念，以及显著的可持续发展优势，为客户提供专业、高效的解决方案，在助力客户聚焦核心业务的同时，有效避免重复投资与资源浪费，降低整个产业链的生产成本，为环境减负。此外，公司积极响应国家“3060”双碳政策，践行低碳发展理念，系统构建环境管理长效机制，探索通过科学治理体系与低碳实践路径，实现企业经营效益与环境效益的协同增长，通过设备智能升级，实现生产环节节能降碳与安全提质，以技术创新驱动绿色转型。实现企业经营效益与环境效益的协同增长，助力美丽中国建设。

(六) 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搭建了完善的环境管理体系，建立相关制度、流程，确保公司运营契合环保法规以及公司环境方针要求，更以环境目标为导向，有力推动各类环保举措落地实施，为公司的绿色可持续发展筑牢坚实根基。同时，公司采取了有效措施控制污染排放，并委托具有专业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定期开展环境检测。公司以设备汰换、系统升级改造、设备参数优化、节能运行管理、设备维护四个方面作为着重点，多措并举，促成节能目标的达成。公司将高耗能的老旧空调替换成高能效的变频节能空调，将传统的日光灯替换成节能 LED 灯，有效降低了能源消耗；将空调冷却塔传统布水器升级成新式蒸发冷喷头布水系统，改善了传统布水器布水效果差、易堵塞、漂流严重等问题，提高了设备运行性能及效率。通过对设备运行参数的优化调整，如调整空调系统的温度、湿度设定值，使其在满足舒适度要求的前提下，最大限度地降低能耗；推行节能运行管理，通过有效控制设备运行时间，避免无用浪费；加强设备维护保养，通过定期对设备进行维护保养，确保设备处于良好的运行状态，减少因设备故障而导致的能源浪费。

(七) 应对全球气候变化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积极响应国家“双碳”战略，根据国际可持续发展准则理事会(ISSB)的框架及建议，从治理、战略、风险管理、指标与目标四个维度识别气候变化风险与机遇，开展碳盘查等温室气体管理，探索应对气候变化策略和举措，携手上下游企业共同应对气候变化带来的挑战，共建美好家园。

我们将气候变化风险作为重要议题，融入日常运营和发展战略中。我们主动识别、适应气候变化带来的实体风险与转型风险，对不同类型的潜在风险制定相应的应对措施，力求实现全面识别、科学评估、有效预防、有序管控，增强抵御气候变化风险的能力，保障可持续运营。

四、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一) 主营业务社会贡献与行业关键指标

上海益诺思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是一家专业的提供非临床研究服务为主的综合研发服务（CRO）企业，作为国内最早同时具备 NMPA 的 GLP 认证、OECD 的 GLP 认证、通过美国 FDA 的 GLP 检查的企业之一，与国际标准接轨，具备了行业内具有竞争力的国际化服务能力，为全球的医药企业和科研机构提供全方位的符合国内及国际申报标准的新药研究服务，业务范围覆盖早期成药性评价、非临床药效学、非临床药代动力学、非临床安全性评价、临床生物样本分析、生物标志物与转化研究等领域。作为一家伴随中国创新药行业从萌芽到勃发的企业，始终坚持以思想引领聚人才、以坚守国家战略为驱动，通过思想政治工作赋能企业创新，推动新质生产力的提升。

行业关键指标请参阅“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二) 推动科技创新情况

作为创新驱动型企业，科技创新是企业核心竞争力的关键要素，公司高度重视科技创新，持续加大研发投入，探索创新合作机制，迭代现有平台同步前瞻布局多个核心技术平台。

详细情况请参阅“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三) 遵守科技伦理情况

本公司严格遵循生命科学研究伦理规范，业务服务对象限定于通过资质审核的科研机构 and 制药企业，服务范围仅限于基础医学研究、药物临床试验申报等科研场景。对于个人用户、非学术性研究、非药监审批用途的需求一律不予承接，明确禁止任何涉及人体及动物临床试验的治疗性应用，通过全流程合规管控确保技术成果仅用于合法合规的科研用途。

(四) 数据安全与隐私保护情况

为切实维护公司信息资产安全，保障公司、客户及其他利益相关方的数据权益，公司严格遵循国际与国内信息安全标准，构建了多层次、立体化的信息安全防护体系。在客户数据管理方面，公司全面推行本地化数据存储策略，通过物理隔离与访问控制机制，有效阻断外部网络攻击路径，降低因网络入侵导致的数据泄露风险，确保客户敏感信息的机密性、完整性与可用性。此外，公司还组建了信息安全应急小组，建立了 7×24 小时全天候监控与应急处置机制，制定并实施分级响应预案，可针对数据泄露、勒索软件攻击、DDoS 攻击等典型安全事件实现快速研判、精准处置，最大限度降低安全事件对业务连续性的影响。

在实验数据安全保障领域，公司采取“技术加固+管理强化”双轮驱动策略。技术层面，持续升级网络防护架构，部署下一代防火墙、入侵防御系统、数据防泄漏等安全设备，优化数据中心基础设施的冗余性与容灾能力；管理层面，构建了覆盖信息安全全生命周期的管理制度体系，包括但不限于《信息安全规范管理制度》《网络安全管理制度》《恶意代码防范管理》《备份管理制度》《信息系统应急预案细则》等规范性文件，明确信息安全组织架构、岗位权责矩阵、安全操作流程，通过人员安全意识培训、物理环境安防加固、终端准入控制、账户权限生命周期管理、动态访问控制策略、多层级数据备份恢复等具体管控措施，形成了“人防-技防-制防”三位一体的安全防护闭环，有效防范因内部违规操作、外部恶意攻击或自然灾害引发的数据安全事件，为科研活动提供坚实的安全保障。

(五) 从事公益慈善活动的类型及贡献

类型	数量	情况说明
对外捐赠		
其中：资金（万元）	6	
物资折款（万元）	-	

1. 从事公益慈善活动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作为上海市文明单位，益诺思以高度的社会责任感积极响应国家号召、投身公益事业，2024 年先后在扶弱济困、乡村教育、社区建设等公益慈善领域持续投入，一是为了让罕见病被更多人了解关注，向浙江瑞鸥公益基金会捐赠人民币 6 万元，用于罕见病公益慈善事业支出，帮助罕见病病人这一社会弱势群体。在公益活动方面，公司积极践行服务社会理念，鼓励、引导员工主动担当社会志愿者形象，坚持张江镇区域化同创共建，2024 年先后开展三五学雷锋志愿服务、安全生产志愿引导、消防演习、退伍军人慰问、献血、文明交通等 16 次志愿活动，志愿服务时间总和 157 小时。

2.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扶贫及乡村振兴项目	数量/内容	情况说明
-----------	-------	------

总投入（万元）	41.11	
其中：资金（万元）	41.11	
物资折款（万元）		
惠及人数（人）		
帮扶形式（如产业扶贫、就业扶贫、教育扶贫等）		消费帮扶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4 年，益诺思以消费帮扶的形式从湖北秭归县、云南大理白族自治州、云南红河、黑龙江宁安、云南省永胜县、吉林靖宇县等地区采购农副产品，解决帮扶县农产品滞销问题，帮扶金额总计人民币 41.11 万元。

(六) 股东和债权人权益保护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规范公司治理结构，形成了以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高级管理层为核心的治理机制，明确权责边界，做到无缝对接，形成各司其职、各负其责、协调运转、有效制衡的国有控股上市公司治理机制，切实保障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严格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向所有股东披露信息，通过投资者电话、电子邮箱和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等多种方式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交流，提高公司的透明度，保障投资者的知情权，保护股东及更多潜在投资者利益，实现股东价值最大化。

(七) 职工权益保护情况

公司践行“人才是企业宝贵资源”的人才观，围绕“引用育留”全链条、各环节建立完善的招聘、成长、薪酬和福利保障体系，不断优化和完善内部管理制度，包括《上海益诺思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人力资源招聘管理制度》《职业经理人选聘与管理办法》与《员工行为规范管理细则》等，确保管理体系的与时俱进。同时，公司致力于打造平等、包容、公平公正的职场环境，守护员工安全，使企业和员工同心同向，成为“益”家人。公司秉承同工同酬原则，不断完善和修订各项用工制度和人事管理制度，充分尊重并保障每位员工的合法权益。不断优化其薪酬福利体系，确保员工基本权益得到充分保障的同时，积极拓宽员工沟通途径，倾听员工声音，致力于持续提升员工福利；完善人才梯队培养机制，通过差异化培训项目，实现员工与企业的共同成长，促进公司稳健发展。

员工持股情况

员工持股人数（人）	50
员工持股人数占公司员工总数比例（%）	4.61%
员工持股数量（万股）	1,379.6516
员工持股数量占总股本比例（%）	9.79%

(八) 供应商、客户和消费者权益保护情况

公司构建了从供应商准入、供应商评估、供应商审查、供应商退出的全链路、全生命周期供应商管理体系，以强化供应链管理能力和提升供应链韧性。遵循严格的供应商管理制度，确保内部管理机制的有效执行；实施供应商分级管理策略，明确管理重点；定期对供应商进行绩效评估和复审，及时发现并防范潜在风险。公司针对不同的采购需求情况，制定了差异化采购策略。

公司始终坚持“以客户为中心”“客户至上”的服务理念，以客户需求为出发点，保证研发和交付质量，不断优化客户服务体系，建立健全客户管理制度（如《客户管理制度》、《客户投诉机制管理细则》、《客户接待管理细则》等）提供制度保障，优化服务流程，完善服务保障机制，高效处理客户投诉及反馈，全方位提升客户体验及满意度。

（九）产品安全保障情况

公司秉承“科学引领、质量唯先、诚信敬业、合作共赢”的核心价值观，依托质量基石确保生存之本，借助创新驱动发展进程，严守安全底线，紧密围绕客户需求，提供高质量产品服务。

在体系建设方面，公司紧随行业热点进行技术升级迭代的同时，持续夯实公司内部管理体系，公司针对内部所有操作/流程，均制定了规范性的相关标准操作规程。在质量风险管理方面，公司以数字化形式呈现并融合 EFC、POC、PONC 质量成本数字化理念，分析公司运营成本与质量的关系，对重点内容进行趋势分析，制定相应流程及策略。

此外，公司也建立了相应的知识产权管理体系、EHS 管理体系，通过执行严格的质量标准及 cGMP 要求，采取全面、完善的质量控制措施，从人力资源、研发、生产、质量控制和项目管理等多方面确保准确、专业的高效工作及输出。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通过中国 NMPA、美国 FDA、OECD GLP 认证检查，CAP 检查、AAALAC 检查。

（十）知识产权保护情况

益诺思重视知识产权管理与保护，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实施细则》《中华人民共和国著作权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等知识产权保护领域相关法律法规，制定《期刊论文、外部学术会议论文及专利管理细则》等相关管理制度，规范知识产权的管理，防范外部侵权风险。

益诺思高度重视并坚决维护客户的知识产权，依托健全的管理体系，建立起严谨而高效的知识产权保护制度，确保每一位客户的创新成果得到充分尊重与保护。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与知识产权相关的违法违规事件，也未有上述事项引起的诉讼案件发生。

围绕自身核心技术成果，公司开展防侵权检索和专利导航工作，降低自身的侵权风险。同时，公司持续完善专利布局，保护自身知识产权。此外，通过多样化的方式，持续面向全体员工开展知识产权宣教活动，宣传相关法律知识，提升知识产权保护意识。

（十一）在承担社会责任方面的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公司治理情况

（一）党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4 年，上海益诺思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党总支在上级党委的坚强领导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聚焦“国之大者”，牢记国家赋予的战略和使命任务，坚定不移做强做优做大国有资本和国有企业，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牢牢把握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的核心要义和精神实质，围绕公司中心工作，一以贯之加强党的建设，

充分发挥党组织总揽全局、协同各方的领导核心作用，保持正确政治方向；以“第一议题”和“三会一课”为抓手，认真开展党纪学习教育，扎实开展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批示精神专题学习，注重将党的思想建设与企业的实际工作相结合，持续将政治优势转化为发展优势。

公司坚持“三会一课”“第一议题”学习，面向党员、中高层管理人员、全体职工分层分类扎实开展经常性教育，不断强化党建引领和带动作用，凝聚广大职工。益诺思下设 6 个党支部，党员总计 136 名，积极开展党员培养教育，将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及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党员教育培养的主题主线，通过理论学习、实地学习、线上培训、青年教育活动，全面提升党员党性修养和能力素质，为建设世界一流企业提供坚强的思想保证。同时，注重将党的思想建设与企业的实际工作相结合，持续将政治优势转化为发展优势。报告期内，益诺思荣获“中央企业先进集体”称号。

(二) 投资者关系及保护

类型	次数	相关情况
召开业绩说明会	1	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1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 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以网络互动的方式召开 2024 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
借助新媒体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活动	1	公司借助新媒体（线上平台）开展投资者关系活动 1 次
官网设置投资者关系专栏	☒ 是 ☐ 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官方网站投资者关系页面： https://www.innostar.cn/investor

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及保护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按照《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规定，不断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积极拓宽与投资者沟通的渠道。

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的“上证路演中心”、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上证 E 互动）、公司网站、电话、传真、电子邮箱、分析师会议、行业策略会以及投资者现场调研接待等多种方式与投资者进行沟通，积极保持与投资者的联络，加强信息沟通，促进与投资者的良性互动，提高公司透明度，传递公司价值。

其他方式与投资者沟通交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信息披露透明度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公司章程》以及《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构建信息披露全部流程体系，构建企业向投资者和社会公众全面沟通信息的桥梁。2024 年，公司严格开展信息披露，确保能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定期报告及临时公告，保障信息及时公开。

(四) 机构投资者参与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4 年 9 月 3 日上市，上市后公司共召开 2 次临时股东大会，机构投资者通过现场及线上的方式参与公司相关议案的审议，并履行股东投票表决程序。

(五) 反商业贿赂及反贪污机制运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高度重视反商业贿赂及反贪污工作，在内部管理层面，我们持续强化和完善反舞弊体系，精准识别并聚焦反舞弊的关键领域、环节与内容，同时，在内部审计过程中合理关注和检查可能存在的舞弊行为。我们不仅制定了严密的《员工行为规范管理细则》及道德规范，明确禁止接受贿赂、回扣等不正当利益的行为，规范员工在日常工作、销售、采购、项目管理等各个环节的行为，树立廉洁、勤勉、守法、敬业的作风，防止损害公司、股东及员工利益的行为发生。同时建立相应的举报渠道，有效降低商业道德风险，营造开放、公平、透明的工作环境。

(六) 其他公司治理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分红	公司	备注 1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时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	备注 2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时	是	约定期限内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备注 3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时	是	约定期限内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最近一年新增股东上海科创投、黄山文旅基金、金港生物、华珍合伙	备注 4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时	是	约定期限内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股东张江生药基地、翱鹏合伙	备注 5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时	是	约定期限内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股东公共技术、浦东新产投	备注 6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时	是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 2024 年 9 月 3 日起 12 个月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股东先进制造	备注 7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时	是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 2024 年 9 月 3 日起 12 个月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上市后稳定股价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	备注 8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时	是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 2024 年 9 月 3 日起 3 年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首次公开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后采取填补措施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备注 9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时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规范关联交易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备注 10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时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避免同业竞争	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	备注 11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时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延长锁定期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备注 12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时	是	约定期限内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备注1：关于利润分配政策的承诺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等法律、法规及文件的规定，公司制定并由2022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在本次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生效的《上海益诺思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和《上海益诺思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上市后三年内分红回报规划》。

为维护中小投资者的利益，公司承诺上市后将严格按照《上海益诺思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和《上海益诺思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上市后三年内分红回报规划》确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履行利润分配决策程序，并实施利润分配。

备注2：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关于限售安排、自愿锁定、持股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承诺：

- 1、作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本承诺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承诺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以下简称首发前股份），也不得提议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 2、作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锁定期届满后，本承诺人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以及本承诺人如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则在本承诺人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及任期届满后6个月内，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25%；本承诺人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3、作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本承诺人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应不低于发行价；公司上市后6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6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承诺人所持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至少6个月。若公司股份在上述期间内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则发行价应相应作除权除息处理。

4、作为核心技术人员，自本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所持首发前股份锁定期满之日起4年内，每年转让的首发前股份不超过上市时所持公司首发前股份总数的25%，减持比例可以累积使用。

5、本承诺人将遵守上述股份锁定承诺，若本承诺人违反上述承诺的，本承诺人转让持有的首发前股份所获增值收益将归公司所有。

6、如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或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对于上述股份锁定期安排有不同意见以及未来不时发布实施的，须适用的关于股份锁定、减持和信息披露的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证券交易所自律性规范有新的规定，本承诺人同意按照监管部门的意见，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证券交易所自律性规范的规定对上述锁定期安排进行修订并予以执行。

离职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补充承诺：

本人承诺，不因本人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承诺。本承诺人将遵守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有关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其他业务规则就股份的限售与减持作出的规定。

备注3：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关于限售安排、自愿锁定、持股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医工总院承诺：

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本承诺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承诺人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以下简称首发前股份），也不得提议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本承诺人所持公司股份在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应不低于发行价；公司上市后6个月内如果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6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承诺人所持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至少6个月。若公司股份在上述期间内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则发行价应相应作除权除息处理。

3、本承诺人所持公司股份锁定期届满后，本承诺人根据自身资金需求情况减持股份时，将认真遵守法律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4、本承诺人将遵守上述股份锁定及减持意向承诺，若本承诺人违反上述承诺的，本承诺人转让持有的首发前股份的所获增值收益将归公司所有。

5、如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或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对于上述股份锁定期安排有不同意见以及未来不时发布实施的，须适用的关于股份锁定、减持和信息披露的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证券交易所自律性规范有新的规定，本承诺人同意按照监管部门的意见，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证券交易所自律性规范的规定对上述锁定期安排进行修订并予以执行。

除上述承诺（简称原承诺）外，控股股东医工总院针对首次公开发行申报之日后新增的股份的锁定期限及减持意向作出以下补充承诺（一）：

本承诺人在首次公开发行申报后的审核期间新增持有的益诺思0.8245%股份（对应87.1799万股股份）受原承诺约束，本补充承诺未尽事宜，仍按照原承诺执行。

除上述原承诺和补充承诺（一）外，控股股东医工总院关于股份锁定及减持意向作出以下补充承诺（二）：

本承诺人将遵守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有关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其他业务规则就股份的限售与减持作出的规定。

公司实际控制人国药集团和股东国药投资承诺：

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本承诺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承诺人直接及/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以下简称首发前股份），也不得提议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本承诺人所持公司股份在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应不低于发行价；公司在上市后6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6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承诺人所持公司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至少6个月。若公司股份在上述期间内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则发行价应相应作除权除息处理。

3、本承诺人所持公司股份锁定期届满后，本承诺人根据自身资金需求情况减持股份时，将认真遵守法律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4、本承诺人将遵守上述股份锁定及减持意向承诺，若本承诺人违反上述承诺的，本承诺人转让持有的首发前股份所获增值收益将归公司所有。

5、如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或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对于上述股份锁定期限安排有不同意见以及未来不时发布实施的，须适用的关于股份锁定、减持和信息披露的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证券交易所自律性规范有新的规定，本承诺人同意按照监管部门的意见，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证券交易所自律性规范的规定对上述锁定期安排进行修订并予以执行。

备注4：最近一年新增股东上海科创投、黄山文旅基金、金港生物、华珍合伙承诺

1、自完成增资扩股工商变更登记手续之日起36个月内以及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以两者中较晚到期的期限为准），本承诺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承诺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以下简称首发前股份），也不得提议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本承诺人所持公司首发前股份锁定期届满后，本承诺人根据自身资金需求情况减持股份时，将认真遵守法律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3、本承诺人将遵守上述股份锁定的承诺，若本承诺人违反上述承诺的，本承诺人转让持有的公司首发前股份所获增值收益将归公司所有。

4、如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或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对于上述股份锁定期限安排有不同意见以及未来不时发布实施的，须适用的关于股份锁定、减持和信息披露的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证券交易所自律性规范有新的规定，本承诺人同意按照监管部门的意见，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证券交易所自律性规范的规定对上述锁

定期安排进行修订并予以执行。

备注5：股东张江生药基地、翱鹏合伙关于限售安排、自愿锁定、持股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本承诺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承诺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以下简称首发前股份），也不得提议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自完成增资扩股工商变更登记手续之日起36个月内，本承诺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承诺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本承诺人在公司上市申报前6个月内通过增资获得的公司股份，也不得提议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3、本承诺人所持公司首发前股份锁定期届满后，本承诺人根据自身资金需求情况减持股份时，将认真遵守法律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4、本承诺人将遵守上述股份锁定的承诺，若本承诺人违反上述承诺的，本承诺人转让持有的公司首发前股份所获增值收益将归公司所有。

5、如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或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对于上述股份锁定期限安排有不同意见以及未来不时发布实施的、须适用的关于股份锁定、减持和信息披露的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证券交易所自律性规范有新的规定，本承诺人同意按照监管部门的意见，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证券交易所自律性规范的规定对上述锁定期安排进行修订并予以执行。

备注6：股东公共技术、浦东新产投关于限售安排、自愿锁定、持股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本承诺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承诺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以下简称首发前股份），也不得提议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本承诺人所持公司首发前股份锁定期届满后，本承诺人根据自身资金需求情况减持股份时，将认真遵守法律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3、本承诺人将遵守上述股份锁定的承诺，若本承诺人违反上述承诺的，本承诺人转让持有的公司首发前股份所获增值收益将归公司所有。

4、如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或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对于上述股份锁定期限安排有不同意见以及未来不时发布实施的，须适用的关于股份锁定、减持和信息披露的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证券交易所自律性规范有新的规定，本承诺人同意按照监管部门的意见，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证券交易所自律性规范的规定对上述锁定期安排进行修订并予以执行。

备注7：股东先进制造关于限售安排、自愿锁定、持股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本承诺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承诺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以下简称首发前股份），也不得提议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本承诺人所持公司首发前股份锁定期届满后，本承诺人根据自身资金需求情况减持股份时，将认真遵守法律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

相关规定，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3、本承诺人将遵守上述股份锁定的承诺，若本承诺人违反上述承诺的，本承诺人将依法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而产生的法律责任。

4、如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或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届时对于上述股份锁定期限安排有不同意见以及未来不时发布实施的须适用的关于股份锁定、减持和信息披露的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证券交易所自律性规范有新的规定时，本承诺人同意按照监管部门发布实施的意见以及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证券交易所自律性规范的规定对上述锁定期安排进行修订并予以执行。

备注8：关于公司上市后稳定股价的预案及约束措施的承诺

为维护公司挂牌上市后股价的稳定，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如下：

一、稳定股价措施的启动及终止条件

（一）启动条件

公司股票挂牌上市之日起三年内，一旦出现连续20个交易日发行人股票收盘价均低于其上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每股净资产=合并财务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权益合计数÷年末公司股份总数，下同）情形时（若因除权除息等事项致使上述股票收盘价与发行人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不具可比性的，上述股票收盘价应做相应调整）（以下简称稳定股价措施的启动条件），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将采取以下措施中的一项或多项稳定公司股价。

（二）终止条件

自公司稳定股价方案公告之日起，若出现以下任一情形，已公告的稳定股价方案终止执行：

- （1）公司股票连续1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高于公司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则视为本次稳定股价措施实施完毕及承诺履行完毕；
- （2）公司继续回购股票或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将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
- （3）继续增持股票将导致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需要履行要约收购义务且其未计划实施要约收购。

二、具体措施

1、公司回购股份

（1）回购股份条件

当稳定股价措施的启动条件达成时，公司承诺将在符合《上市公司回购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前提下实施股份回购。

（2）公司回购的程序

公司将依据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在稳定股价措施的启动条件成就之日起10个交易日内召开董事会讨论公司向社会公众股东回购公司股份的具体方案，并在做出回购股份决议后及时公告董事会决议、回购股份预案以及独立董事意见，并发布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股份回购预案需经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公司应在股东大会批准股份回购方案后的3个月内实施股份回购方案。股东大会可授权董事会在明确的情形和授权期限内具体实施经股东大会批准的股份回购方案。公司以集

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应当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在本公司就回购公司股份事宜召开的董事会上，本公司全体董事（独立董事除外）承诺将对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相关决议投赞成票。在本公司就回购公司股份事宜召开的股东大会上，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承诺将对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相关决议投赞成票。

（3）回购股份方式、价格

公司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应为自有资金，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上一个会计年度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回购股份的方式为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要约方式或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认可的其他方式。

（4）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

若某一会计年度内公司股价多次触发上述需采取股价稳定措施条件的，公司将继续按照上述稳定股价预案执行，但应遵循以下原则：①单次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金额不超出上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10%；②单一会计年度用以稳定股价的回购资金合计不超过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20%。超过上述标准的，公司股份回购方案在当年度不再继续实施。但如下一年度继续出现需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情形时，公司将继续按照上述原则执行股份回购方案。

（5）关于约束措施的承诺

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前提条件满足时，如公司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公司承诺接受以下约束措施：公司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因未能履行稳定股价措施的承诺造成投资者损失的，公司将依法向投资者进行赔偿。

2、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股份

（1）增持股份条件

若公司无法回购股份，或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未获公司股东大会批准，或公司回购股票方案实施完成后，仍触发稳定股价措施的启动条件，且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票不会致使公司股权分布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或触发要约收购义务，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将以增持发行人股份的方式稳定股价。

（2）启动增持股份的程序

若上述第（1）款所述增持股份条件发生，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应在收到公司通知后5个工作日内就其增持公司股票的具体计划书面通知公司并由公司进行公告，公告应披露拟增持的数量范围、价格区间、总金额和完成时间等信息。依法办理相关手续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应在10个交易日内启动增持方案。增持方案实施完毕后，公司应在2个工作日内公告。

（3）增持价格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发行人股份的价格不高于发行人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

（4）增持股份的资金总额

若某一会计年度内发行人股价多次触发上述需采取股价稳定措施条件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将继续按照上述稳定股价预案执行，但应遵循以下原则：①单次用于增持股

份的资金金额不超过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自发行人上市后累计从发行人所获得现金分红金额的10%，和②单一年度用以稳定股价的增持资金不超过自发行人上市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累计从发行人所获得现金分红金额的20%。超过上述标准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发行人股份的增持方案在当年度不再继续实施。但如下一年度继续出现需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情形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将继续按照上述原则执行增持方案。下一年度触发股价稳定措施时，以前年度已经用于稳定股价的增持资金额不再计入累计金额。

（5）限售期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在增持行为完成后的6个月内将不出售所增持的股份。

（6）关于约束措施的承诺

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前提条件满足时，如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接受以下约束措施：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②如果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的，则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停止从发行人处获得股东分红，且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将不得转让，直至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按本承诺的规定采取相应的稳定股价措施并实施完毕。③因未能履行稳定股价措施的承诺造成投资者损失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依法向投资者进行赔偿。

3、有责任的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增持股份

（1）增持股份条件

若公司无法回购股份，或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未获公司股东大会批准，或公司回购股票方案实施完成后，仍触发稳定股价措施的启动条件，且有责任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不会致使公司股权分布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或触发要约收购义务，则该等有责任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将以增持发行人股份的方式稳定股价。

（2）启动增持股份的程序

若上述第（1）款所述增持股份条件发生，有责任的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应在收到公司通知后5个工作日内，就其增持公司股票的具体计划书面通知公司并由公司进行公告，公告应披露拟增持的数量范围、价格区间、总金额和完成时间等信息。依法办理相关手续后，应在10个交易日开始启动增持方案。增持方案实施完毕后，公司应在2个工作日内公告。

（3）增持价格

有责任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应通过二级市场以竞价交易方式买入公司股票以稳定公司股价，买入价格不高于发行人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

（4）增持股份的资金总额

若某一会计年度内发行人股价多次触发上述需采取股价稳定措施条件的，有责任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将继续按照上述增持方案执行，但应遵循以下原则：①单次用于购买股份的资金金额不超过有责任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担任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职务期间上一会计年度从发行人处领取的税后薪酬累计额的10%，和②单一年度用以稳定股价所动用的资金应不超过有责任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担任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职务期间上一会计年度从发行人处领取的税后薪酬累计额的20%。超过上述标准的，上述增持方案在当年度不再继续实施。但如下一年度继续出现需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情形时，将继续按照上述原则执行增持方案。下一年度触发股价稳定措施时，以前年度已经用于稳定股价的增

持资金额不再计入累计金额。

(5) 限售期

有责任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在增持行为完成后的6个月内将不出售所增持的股份。

(6) 关于约束措施的承诺

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前提条件满足时，如有责任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有责任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接受以下约束措施：①有责任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②如果有责任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的，将在前述事项发生之日起，停止在公司领取薪酬或津贴及股东分红，同时有责任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得转让，直至有责任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按本承诺的规定采取相应的股价稳定措施并实施完毕。③因未能履行稳定股价措施的承诺造成投资者损失的，有责任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将依法向投资者进行赔偿。

除上述承诺外，发行人对公司上市后稳定股价的预案及约束措施作出以下补充承诺：

公司将要求未来新聘任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遵守《预案》中的相关规定并履行公司发行上市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作出的相关承诺，公司在聘任该等新任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时将促使其签署相关承诺。

备注9：首次公开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后采取填补措施的承诺

(一) 公司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承诺

为保证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后采取的填补措施得到切实履行，公司作出如下承诺：

- 1、公司将坚持科技创新，提高科研能力，巩固和发挥自身优势，持续加强公司在新药安全性评价、非临床药物试验、生物样本分析业务中的行业领先科研水平，拓展海外市场，不断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
- 2、公司加强内部控制，提高经营效率，降低营业成本，从而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包括：完善并强化投资决策程序和公司运营管理机制，设计更为合理的资金使用方案和项目运作方案；积极推进项目流程的改进、技术设备的改造升级，加强精细化管理，不断降低损耗；进一步加强企业内部控制，实行全面预算管理，优化预算管理流程，加强成本费用控制和资产管理，并强化预算执行监督，全面有效地控制公司经营和管控风险，提高资产运营效率；
- 3、加强募集资金管理，保证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和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进行使用管理，同时合理安排募集资金投入过程中的时间进度安排，将短期闲置的资金用作补充营运资金，提高该部分资金的使用效率，节约财务费用，从而进一步提高公司的盈利能力；
- 4、加快募投项目进度，尽量缩短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收益实现的时间，从而在未来达产后可以增加股东的分红回报；
- 5、重视对股东的回报，保障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已在本次发行后适用的公司章程中对利润分配政策进行了详细规定，公司将严格按照本次发行后适用的公司章程的规定进行利润分配，优先采用现金分红方式进行利润分配。

公司如违反前述承诺，将及时公告所违反的事实及原因，除因不可抗力或其他非归属于公司的原因外，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及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承诺

1、承诺不得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

2、在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另行发布摊薄即期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相关意见及实施细则后，如果公司的相关规定及本承诺人承诺与该等规定不符时，本承诺人承诺将立即按照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的规定出具补充承诺，并积极推进公司作出新的规定，以符合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的要求，并积极采取一切必要、合理措施，使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有效的实施；

3、承诺积极推动公司全面、完整、及时履行其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承诺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

4、若本承诺人违反前述承诺或拒不履行前述承诺的，本承诺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交易所指定报刊作出解释并道歉，并接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证券交易所对本承诺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对发行人或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本承诺人将依法给予补偿。

5、若上述承诺使用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则本承诺人愿意接受自动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

（三）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承诺

1、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的利益；

2、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必要的职务消费行为应低于平均水平；

3、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承诺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承诺积极推动公司薪酬制度的完善，使之更符合填补即期回报的要求；在职责和权限范围内，支持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在制订、修改补充公司的薪酬制度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并严格遵守该等制度；

5、承诺在公司设立股权激励计划（如有）时，本承诺人将在职责和权限范围内，积极支持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6、在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另行发布摊薄即期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相关意见及实施细则后，如果公司的相关规定及本承诺人承诺与该等规定不符时，本承诺人承诺将立即按照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的规定出具补充承诺，并积极推进公司作出新的规定，以符合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的要求，并积极采取一切必要、合理措施，使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有效的实施；

7、承诺积极推动公司全面、完整、及时履行其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承诺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

8、若本人违反前述承诺或拒不履行前述承诺的，本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交易所指定报刊作出解释并道歉，并接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证券交易所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对发行人或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给予补偿。

9、若上述承诺使用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则本人愿意接受自动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

备注10：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控股股东医工总院、实际控制人国药集团及国药投资作出如下承诺：

1、本承诺人按照证券监管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所要求对关联方以及关联交易进行了完整、详尽的披露。除已经向相关中介机构书面披露的关联交易以外，本承诺人以及下属全资/控股子公司及其他可实际控制企业（以下简称附属企业）与公司之间不存在其他任何依照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关联交易。

2、本承诺人作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期间，将尽量减少、规范本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的企业与公司之间产生新增关联交易事项，对于不可避免发生的关联业务往来或交易，将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将按照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不损害公司的合法权益。本承诺人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益诺思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中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回避规定，所涉及的关联交易均将按照规定的决策程序进行，并将履行合法程序，及时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信息披露。本承诺人承诺不会利用关联交易转移、输送利润，不会通过公司的经营决策权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3、本承诺人承诺不会通过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而滥用股东权利，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利益。

4、若因违反本承诺函的上述任何条款，而导致公司遭受任何直接或者间接形成的经济损失的，本承诺人均将予以赔偿，并妥善处理全部后续事项。

（二）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股东先进制造作出承诺如下：

1、本承诺人按照证券监管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所要求对本承诺人的关联方以及本承诺人与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进行了完整、详尽的披露。本承诺人以及下属全资/控股子公司及其他可实际控制的企业（以下简称附属企业）与公司之间不存在任何依照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关联交易。

2、本承诺人作为公司股东期间，将尽量减少、规范与公司之间产生新增关联交易事项，对于不可避免发生的关联业务往来或交易，将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将按照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本承诺人将严格遵守公司的公司章程等规范性文件中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回避规定，所涉及的关联交易均将按照规定的决策程序进行，并将履行合法程序，及时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信息披露。本承诺人承诺不会利用关联交易转移、输送利润，不会通过公司的经营决策权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3、本承诺人承诺不会通过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而滥用股东权利，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利益。

4、本承诺人承诺，若因违反本承诺函的上述任何条款，而导致公司遭受任何直接或者间接形成的经济损失的，本承诺人均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作出如下承诺：

1、本承诺人按照证券监管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所要求对关联方以及关联交易进行了完整、详尽的披露。除已经向相关中介机构书面披露的关联交易以外，本承诺人以及下属全资/控股子公司及其他可实际控制企业（以下简称附属企业）与公司之间不存在其他任何依照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关联交易。

2、本承诺人作为公司股东期间，将尽量减少、规范与公司之间产生新增关联交易事项，对于不可避免发生的关联业务往来或交易，将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将按照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本承诺人将严格遵守公司的公司章程等规范性文件中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回避规定，所涉及的关联交易均将按照规定的决策程序进行，并将履行合法程序，及时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信息披露。本承诺人承诺不会利用关联交易转移、输送利润，不会通过公司的经营决策权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3、本承诺人承诺不会通过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而滥用股东权利，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利益。

4、本承诺人承诺，若因违反本承诺函的上述任何条款，而导致公司遭受任何直接或者间接形成的经济损失的，本承诺人均将予以赔偿，并妥善处置全部后续事项。

（三）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作出如下承诺：

1、本承诺人按照证券监管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所要求对关联方以及关联交易进行了完整、详尽的披露。除已经向相关中介机构书面披露的关联交易以外，本承诺人以及所控制的全资/控股子公司及其他可实际控制企业（以下简称附属企业）与公司之间不存在其他任何依照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关联交易。

2、本承诺人作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将尽量减少、规范与公司之间产生新增关联交易事项，对于不可避免发生的关联业务往来或交易，将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将按照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本承诺人将严格遵守公司章程等规范性文件中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回避规定，所涉及的关联交易均将按照规定的决策程序进行，并将履行合法程序，及时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信息披露。本承诺人承诺不会利用关联交易转移、输送利润，不会通过公司的经营决策权损害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

3、本承诺人承诺不会因在公司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而滥用职权和权利，损害公司和股东的合法利益。

4、本承诺人承诺，若因违反本承诺函的上述任何条款，而导致公司遭受任何直接或者间接形成的经济损失的，本承诺人均将予以赔偿，并妥善处置全部后续事项。

备注11：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一）公司实际控制人承诺

公司实际控制人国药集团关于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如下：

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除公司外，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即承诺人下属全资、控股或其他具有实际控制权的企业，但不含公司，下同）与公司主营业务不存在实质性的同业竞争，且不存在对公司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业务或活动。

2、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对于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中与公司从事相同或相近业务的企业（以下简称竞争性企业），其生产经营活动不得对公司业务构成重大不利影响；对于除竞争性企业以外的承诺人和/或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承诺人将自行或促使其控制的企业不新增与公司相同或相近的业务，以避免与公司的业务经营产生直接或间接的同业竞争。

3、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如果承诺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有任何商业机会可从事、参与任何可能与公司的生产经营构成竞争的活动，则立即将上述商业机会通知公司；若在通知中指定的合理期间内，公司作出愿意利用该商业机会的肯定答复，承诺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尽力将该商业机会给予公司。

4、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承诺人愿意承担因不能履行上述承诺所产生的全部责任，充分赔偿或补偿由此给公司造成的损失。

5、本承诺函在公司有效存续且承诺人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期间持续有效。

（二）公司控股股东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医工总院关于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如下：

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除公司外，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即承诺人下属全资、控股或其他具有实际控制权的企业，但不含公司，下同）与公司主营业务不存在实质性的同业竞争，且不存在对公司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业务或活动。

2、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对于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中与公司从事相同或相近业务的企业（以下简称竞争性企业），其生产经营活动不得对公司业务构成重大不利影响；对于除竞争性企业以外的承诺人和/或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承诺人将自行或促使其控制的企业不新增与公司相同或相近的业务，以避免与公司的业务经营产生直接或间接的同业竞争。

3、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如果承诺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有任何商业机会可从事、参与任何可能与公司的生产经营构成竞争的活动，则立即将上述商业机会通知公司；若在通知中指定的合理期间内，公司作出愿意利用该商业机会的肯定答复，承诺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尽力将该商业机会给予公司。

4、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承诺人愿意承担因不能履行上述承诺所产生的全部责任，充分赔偿或补偿由此给公司造成的损失。

5、本承诺函在公司有效存续且承诺人作为公司控股股东期间持续有效。

（三）关于同业竞争相关承诺的补充承诺

1、国药集团

（1）本承诺人将依据集团整体规划及业务板块划分，通过积极发挥对所控制的下属企业的经营方针、投资计划的影响，保证本公司控制的下属企业按照各业务板块的规划保持差异化发展，公司以综合医药研发（CRO）业务作为主营业务，其他企业与公司保持差异化发展。

（2）本承诺人将要求中国医药工业研究总院有限公司，通过在股东会、董事会行使表决权，积极发挥对上海医药工业研究院有限公司、上海现代药物制剂工程研究中心有限公司、上海瀛科隆医药开发有限公司的经营决策的影响，控制前述企业发展现有业务中部分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避免对公司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并持续防范前述同行业企业与公司之间发生利益输送、利益冲突，保持公司的独立性。

(3) 承诺人将通过严格执行下属各层级企业新增投资项目、新增设施的建设工程项目的内部审批管理制度，保证下属企业不新增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避免对公司构成同业竞争。

(4) 若发现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未来因业务发展可能形成对公司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情况，承诺人届时将依法履行决策程序，在符合国有资产监管、上市公司监管相关法律法规等规范性文件规定的前提下，采用市场化公开、公平、公允的方式，通过包括但不限于停止经营竞争业务、委托管理、将竞争业务转让给公司或无关联第三方等方式妥善解决该等对公司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问题。

2、医工总院

(1) 本承诺人将依据中国医药集团有限公司的规划及业务板块划分，保证本承诺人控制的下属企业各自聚焦主业，公司以综合医药研发（CRO）业务作为主营业务，其他企业与公司保持差异化发展。

(2) 本承诺人将通过在股东会、董事会行使表决权，积极发挥对上海医药工业研究院有限公司、上海现代药物制剂工程研究中心有限公司、上海瀛科隆医药开发有限公司的经营决策的影响，控制前述企业发展现有业务中部分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避免对公司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并持续防范前述同行业企业与公司之间发生利益输送、利益冲突，保持公司的独立性。

(3) 承诺人将通过严格执行下属各层级企业新增投资项目、新增设施的建设工程项目的内部审批管理制度，保证下属企业不新增任何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避免对公司构成同业竞争。

(4) 若发现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未来因业务发展可能形成对公司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情况，承诺人届时将依法履行决策程序，在符合国有资产监管、上市公司监管相关法律法规等规范性文件规定的前提下，采用市场化公开、公平、公允的方式，通过包括但不限于停止经营竞争业务、委托管理、将竞争业务转让给公司或无关联第三方等方式妥善解决该等对公司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问题。

备注12：关于业绩下滑后延长锁定期的承诺

（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关于业绩下滑后延长锁定期的承诺

1、控股股东医工总院承诺：

- (1) 公司上市当年度较上市前一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母净利润下滑50%以上的，延长本承诺人届时所持股份锁定期限12个月；
- (2) 公司上市第二年度较上市前一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母净利润下滑50%以上的，在前项基础上延长本承诺人届时所持股份锁定期限12个月；
- (3) 公司上市第三年度较上市前一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母净利润下滑50%以上的，在前两项基础上延长本承诺人届时所持股份锁定期限12个月。

2、公司实际控制人国药集团承诺：

- (1) 公司上市当年度较上市前一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母净利润下滑50%以上的，国药集团持有的公司上市前股份延长锁定期限12个月；
- (2) 公司上市第二年度较上市前一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母净利润下滑50%以上的，在前项基础上国药集团持有的公司上市前股份延长锁定期限12个月；

(3) 公司上市第三年度较上市前一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母净利润下滑50%以上的，在前两项基础上国药集团持有的公司上市前股份延长锁定期限12个月。

3、公司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国药投资承诺：

(1) 公司上市当年度较上市前一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母净利润下滑50%以上的，延长本承诺人届时所持股份锁定期限12个月；

(2) 公司上市第二年度较上市前一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母净利润下滑50%以上的，在前项基础上延长本承诺人届时所持股份锁定期限12个月；

(3) 公司上市第三年度较上市前一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母净利润下滑50%以上的，在前两项基础上延长本承诺人届时所持股份锁定期限12个月。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 已达到 ☐ 未达到 ☒ 不适用

(三)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四、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详见本年度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40.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四) 审批程序及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580,000.0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5 年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江强、陈书珍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累计年限	5 年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0,000.00
保荐人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费用较上一年度下降 20%以上（含 20%）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服务收费是按照业务的责任轻重、繁简程度、工作要求及实际参加业务的各级别工作人员投入的工时、专业知识和工作经验等因素确定。

七、面临退市风险的情况

(一) 导致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八、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关联交易情况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的“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之“5、关联交易情况”。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1、 存款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关系	每日最高存款限额	存款利率范围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合计存入金额	本期合计取出金额	
国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300,000,000.00	0.35%-1.35%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合计	/	/	/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2、 贷款业务

☐适用 ☒不适用

3、 授信业务或其他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方名称	租赁资产情况	租赁资产涉及金额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收益	租赁收益确定依据	租赁收益对公司影响	是否关联交易	关联关系
上海市生物医药科技发展中心	上海益诺思	房屋及建筑物	/	2021/1/1	2025/12/31	-4,653,544.92	市场价	/	是	其他关联人
上海市生物医药科技发展中心	上海益诺思	安装工程	/	2021/1/1	2025/12/31	-4,144,073.41	市场价	/	是	其他关联人
上海市生物医药科技发展中心	上海益诺思	设备	/	2021/1/1	2025/12/31	-4,224,655.39	市场价	/	是	其他关联人
上海张江（集团）有限公司	上海益诺思	房屋及建筑物	/	2015/7/1	2035/6/30	-6,379,568.82	市场价	/	是	其他关联人
上海复盛医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上海益诺思	房屋及建筑物	/	2023/6/1	2026/5/31	-4,449,955.25	市场价	/	否	不适用
深圳市药品检验研究院	深圳益诺思	房屋及建筑物	/	2021/12/1	2031/11/30	-8,090,564.99	市场价	/	是	其他关联人
深圳市药品检验研究院	深圳益诺思	设备	/	2021/12/1	2031/11/30	-6,786,800.91	市场价	/	是	其他关联人

租赁情况说明
以上为公司报告期内发生的主要租赁事项。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 募集资金整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募集资金来源	募集资金到位时间	募集资金总额	募集资金净额 (1)	招股书或募集说明书中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2)	超募资金总额 (3) = (1) -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	其中： 截至报告期末超募资金累计投入总额 (5)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累计投入进度 (%) (6) = (4)/(1)	截至报告期末超募资金累计投入进度 (%) (7) = (5)/(3)	本年度投入金额 (8)	本年度投入金额占比 (%) (9) = (8)/(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4 年 8 月 29 日	671,767,870.24	609,644,941.10	609,644,941.10	0	267,692,284.95	0	43.91	0	267,692,284.95	43.91	0
合计	/	671,767,870.24	609,644,941.10	609,644,941.10	0	267,692,284.95	0	/	/	267,692,284.95	/	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募投项目明细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明细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募集资金来源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是否为招股书或者募集说明书中的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涉及变更投向	募集资金计划投资总额 (1)	本年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 (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已结项	投入进度是否符合计划的进度	投入进度未达计划的具体原因	本年实现的效益	本项目已实现的效益或者研发成果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如是，请说明具体情况	节余金额
--------	------	------	-----------------------	----------	----------------	--------	----------------------	-----------------------------------	---------------	-------	---------------	---------------	---------	-----------------	--------------------------	------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益诺思总部及创新转化中心项目	生产建设	是	否	479,644,941.10	137,692,284.95	137,692,284.95	28.71	2026 年 7 月	否	是	不适用	/	/	无	不适用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高品质非临床创新药物综合评价平台扩建项目	生产建设	是	否	130,000,000.00	130,000,000.00	130,000,000.00	100	2025 年 8 月	是	是	不适用	/	/	无	138,143.97
合计	/	/	/	/	609,644,941.10	267,692,284.95	267,692,284.95	/	/	/	/	/	/	/	/	138,143.97

注 1：截至 2025 年 2 月，“高品质非临床创新药物综合评价平台扩建项目”的募集资金已按规定基本使用完毕，公司已对该项目的募集资金使用予以结项；后续公司计划以自有资金或其他融资方式继续投入项目建设。

2、超募资金明细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内募投变更或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1、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4年10月14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和已支付发行费用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21,502.28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554.87万元（含不可抵扣增值税）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

1) 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和置换情况

为顺利推进公司募投项目建设，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根据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利用自筹资金对募投项目进行了先行投入。截至2024年9月6日止，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为21,502.28万元，本次拟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金额为21,502.28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 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总投资额	调整后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自筹资金预先投入金额	本次置换的募集资金金额
1	益诺思总部及创新转化中心项目	104,500.00	47,964.49	9,367.48	9,367.48
2	高品质非临床创新药物综合评价平台扩建项目	38,471.19	13,000.00	12,134.80	12,134.80
3	补充流动资金	20,000.00	-	-	-
	合计	162,971.19	60,964.49	21,502.28	21,502.28

2) 自筹资金预先支付发行费用情况和置换情况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事项各项发行费用合计人民币6,212.29万元（含不可抵扣增值税），在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已用自筹资金支付发行费用金额为554.87万元（含不可抵扣增值税），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金额为人民币554.87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 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自筹资金预先支付金额 (含不可抵扣增值税)	本次置换的募集资金金额
1	审计及验资费用	353.54	353.54
2	律师费用	181.51	181.51
3	发行手续费用及其他	19.81	19.81
	合计	554.87	554.87

注：上表存在加计尾差系数数据四舍五入导致。

2、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董事会审议日期	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的有效审议额度	起始日期	结束日期	报告期末现金管理余额	期间最高余额是否超出授权额度
2024 年 10 月 14 日	38,000.00	2024 年 10 月 14 日	2025 年 10 月 14 日	0	否

其他说明

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14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资金需求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3.80 亿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定期存款、大额存单、通知存款、协定存款等），且该等现金管理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不用于以证券投资为目的的投资行为。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使用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陈哲

十五、其他对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 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05,734,711	100	8,742,130				8,742,130	114,476,841	81.20
1、国家持股		0%	0				0		
2、国有法人持股	77,028,549	72.85	3,532,354				3,532,354	80,560,903	57.14
3、其他内资持股	28,706,162	27.15	5,206,343				5,206,343	33,912,505	24.05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28,706,162	27.15	5,200,892				5,200,892	33,907,054	24.05
境内自然人持股			5,451				5,451	5,451	0.00
4、外资持股			3,433				3,433	3,433	0.0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3,433				3,433	3,433	0.0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26,502,774				26,502,774	26,502,774	18.80
1、人民币普通股			26,502,774				26,502,774	26,502,774	18.8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		
4、其他			0				0		
三、股份总数	105,734,711	100.00	35,244,904				35,244,904	140,979,615	100.00

2、 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上海益诺思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4)762 号)同意,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3,524.4904 万股并于 2024 年 9 月 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本次上市前公司总股本 10,573.4711 万股,发行后总股本 14,097.9615 万股。

3、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获准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3,524.4904 万股,发行后公司总股本由 10,573.4711 万股增加至 14,097.9615 万股,增长了 33.33%。报告期初每股净资产为 15.30 元,报告期末每股净资产为 16.97 元,增长了 10.87%;2023 年每股收益为 1.84 元,2024 年每股收益为 1.26 元,减少了 31.52%。

4、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中国医药工业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0	0	2,907.6360	2,907.6360	IPO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	2027/9/3
上海翱鹏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0	0	1,741.2396	1,741.2396	IPO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	2025/9/3
上海张江生物医药基地开发有限公司	0	0	1,525.0141	1,525.0141	IPO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	2025/9/3
中国医药投资有限公司	0	0	1,322.3728	1,322.3728	IPO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及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股份	2027/9/3
先进制造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0	0	662.6277	662.6277	IPO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	2025/9/3
中国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0	0	622.3318	622.3318	IPO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	2027/9/3
上海生物医药公共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0	0	550.9212	550.9212	IPO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	2025/9/3

上海浦东新兴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0	0	484.0546	484.0546	IPO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	2025/9/3
上海科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0	0	466.7489	466.7489	IPO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	2025/9/3
从化市华珍动物养殖场（普通合伙）	0	0	311.1659	311.1659	IPO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	2025/9/3
海南金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0	0	93.3498	93.3498	IPO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	2025/9/3
黄山新时代文化旅游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黄山新时代文化旅游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0	62.2332	62.2332	IPO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	2025/9/3
海通创新证券投资有限公司	0	0	176.2245	176.2245	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股份	2026/9/3
中国保险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0	0	157.3433	157.3433	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股份	2025/9/3
浙江富浙战配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0	195.1057	195.1057	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股份	2025/9/3
网下比例限售部分	0	0	169.3150	169.3150	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	2025/3/3
合计	0	0	11,447.6841	11,447.6841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币种：人民币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的种类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普通股股票类						
A 股	2024/8/23	19.06	35,244,904	2024/9/3	35,244,904	/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上海益诺思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4〕762号），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524.4904万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9.06元，并于2024年9月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

(二) 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获准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3,524.4904 万股，发行后公司总股本由 10,573.4711 万股增加至 14,097.9615 万股，增长了 33.33%。报告期初资产总额 2,775,441,130.65 元，负债总额为 1,135,953,618.95 元；报告期末资产总额为 3,219,540,808.87 元，负债总额为 817,421,758.29 元，资产增长了 16.00%，负债减少了 28.04%。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0,075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5,435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存托凭证持有人数量

☐适用 ☒不适用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 件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中国医药工业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0	29,076,360	20.62	29,076,360	无	0	国有法人
上海翱鹏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0	17,412,396	12.35	17,412,396	无	0	其他
上海张江生物医药基地开发有限公司	0	15,250,141	10.82	15,250,141	无	0	国有法人
中国医药投资有限公司	1,762,245	13,223,728	9.38	13,223,728	无	0	国有法人
先进制造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0	6,626,277	4.70	6,626,277	无	0	其他
中国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0	6,223,318	4.41	6,223,318	无	0	国有法人
上海生物医药公共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0	5,509,212	3.91	5,509,212	无	0	国有法人
上海浦东新兴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0	4,840,546	3.43	4,840,546	无	0	国有法人
上海科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0	4,667,489	3.31	4,667,489	无	0	国有法人
从化市华珍动物养殖场（普通合伙）	0	3,111,659	2.21	3,111,659	无	0	其他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龚飞	930,363		人民币普通股			930,363	
黄立	915,000		人民币普通股			915,000	
黄鼎腾	584,245		人民币普通股			584,245	
上海通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通怡荷御 1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519,584		人民币普通股			519,584	
张武	508,200		人民币普通股			508,200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502,961		人民币普通股			502,961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农银汇理医疗保健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346,095		人民币普通股			346,095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工银瑞信医疗保健行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92,975		人民币普通股			292,975	

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企业年金计划—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38,034	人民币普通股	238,034
李希辉	184,000	人民币普通股	184,000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中国医药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药集团”)系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医药工业研究总院有限公司与中国医药投资有限公司为国药集团全资子公司； 2、除上述股东关联关系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情况。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持股 5%以上股东、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 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中国医药工业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29,076,360	2027/9/3		自公司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
2	上海翱鹏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7,412,396	2025/9/3		自公司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
3	上海张江生物医药基地开发有限公司	15,250,141	2025/9/3		自公司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
4	中国医药投资有限公司	13,223,728	2027/9/3		自公司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
5	先进制造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6,626,277	2025/9/3		自公司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
6	中国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6,223,318	2027/9/3		自公司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
7	上海生物医药公共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5,509,212	2025/9/3		自公司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

8	上海浦东新兴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4,840,546	2025/9/3		自公司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
9	上海科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4,667,489	2025/9/3		自公司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
10	从化市华珍动物养殖场（普通合伙）	3,111,659	2025/9/3		自公司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中国医药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药集团”）系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医药工业研究总院有限公司与中国医药投资有限公司为国药集团全资子公司； 2、除上述股东关联关系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持股 5%以上存托凭证持有人、前十名存托凭证持有人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存托凭证持有人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持有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四)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存托凭证成为前十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五) 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情况

1、 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设立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参与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持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参与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持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与保荐机构的关系	获配的股票/存托凭证数量	可上市交易时间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存托凭证的期末持有数量
海通创新证券投资 有限公司	保荐人相关 子公司跟投	1,762,245	2026/9/3	0	1,762,245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中国医药工业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魏树源
成立日期	1985 年 11 月 30 日
主要经营业务	医工总院主要从事药物新品种新工艺的研发和服务、药学领

	域研究生培养等领域。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通过上海医药工业研究院有限公司持有上海现代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17.86%
其他情况说明	无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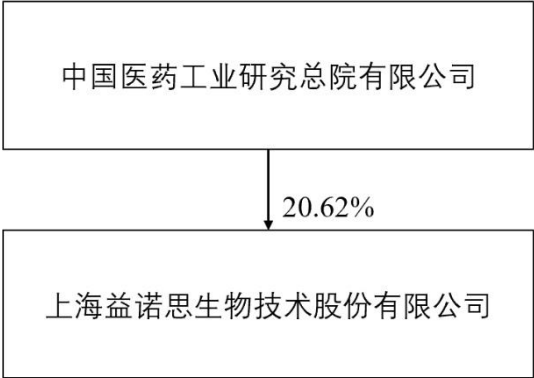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中国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白忠泉			
成立日期	1987 年 3 月 26 日			
主要经营业务	国药集团是综合性医药健康产业集团，拥有集科技研发、工业制造、物流分销、零售连锁、医疗健康、工程技术、专业会展、国际经营、金融投资等为一体的大健康全产业链。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上市公司股票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中国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国药控股	20,728.95	6.64%

	国药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157,155.60	50.36%
	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国药一致	31,200.00	56.06%
	中国医药对外贸易有限公司		692.00	1.24%
	上海医药工业研究院有限公司	国药现代	23,951.26	17.86%
	中国医药投资有限公司		17,400.56	12.97%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16,714.22	12.46%
	中国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15,309.16	11.41%
	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906.84	1.42%
	中国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90,250.05	45.64%
	成都生物制品研究所有限责任公司	天坛生物	6,981.74	3.53%
	北京生物制品研究所有限责任公司		1,880.24	0.95%
	太极集团有限公司	太极集团	15,381.24	27.62%
	重庆市涪陵区希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189.53	2.14%
	重庆太极药用动植物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36.73	0.07%
	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国药股份	41,284.17	54.72%
	国药集团香港有限公司	中国中药	163,470.56	32.46%
	中国医药投资有限公司	九强生物	10,388.75	17.65%
	武汉生物制品研究所有限责任公司	卫光生物	1,644.30	7.25%
	中国医药投资有限公司	恒瑞医药	22,294.55	3.49%
	中国医药投资有限公司	西山科技	194.78	3.67%
	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联环药业	375.21	1.31%
	中国医药投资有限公司	海尔生物	350.07	1.10%
	中国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健民集团	132.35	0.86%
	中国出国人员服务有限公司	中成股份	40.52	0.12%
	上海中服出国人员服务有限公司	上海新世界	20.87	0.03%
	上海中服出国人员服务有限公司	豫园股份	57.60	0.01%
	重庆太极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太阳能	2,972.50	0.76%
其他情况说明				

2、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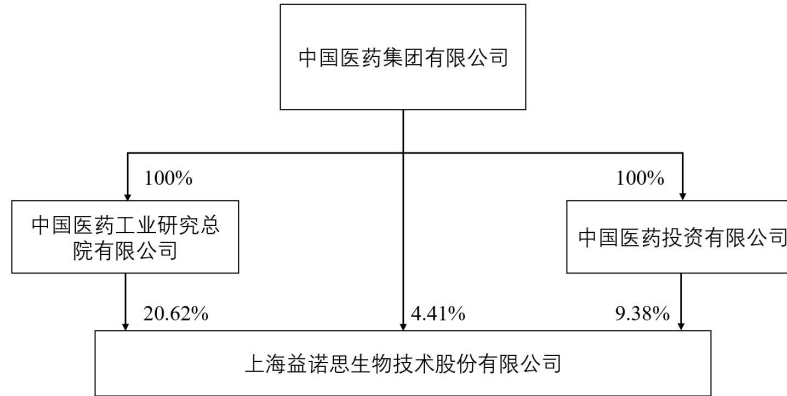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报告期内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法人股东名称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等情况
上海翱鹏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常艳	2016/6/15	91310115MA1K3D6588	1,706.84	企业管理
上海张江生物医药基地开发有限公司	楼琦	2001/9/18	913101157294675615	100,000.00	土地、设施开发与经营
情况说明	无				

七、股份/存托凭证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公司债券（含企业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上海益诺思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上海益诺思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益诺思）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益诺思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益诺思，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关键审计事项汇总如下：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
（一）营业收入确认 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详情及收入的分析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注释、（二十四）收入”所述的会计政策及合并财务报表附注注释“五、（三十五）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益诺思的营业收入主要为药物临床前研究服务合同收入，益诺思 2024 年度营业收入为 114,166.94 万元，较 2023 年度营业收入增加 9.94%。2024 年度药物临床前研究服务合同收入 108,939.51 万元，占益诺思营业收入的 95.42%。	针对营业收入确认，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 了解、测试及评价与合同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合理性和运行有效性； 2. 选取样本检查合同，识别与商品或服务控制权转移相关的合同条款与条件，评价益诺思的收入确认是否符合会计准则规定； 3. 执行实质性分析程序：包括本期各试验专题收入成本、毛利率波动分析，分业务类别的本期收入、成本、毛利率与上期比较等分析性程序； 4. 选取样本，检查试验专题价格，复核试验专题价格，评价试验专题价格是否按照合同附件报价单逻辑进行分配履约价格； 5. 就报告期合同收入，抽样检查委托方对试验专题总结报告邮件确认记录，复核益诺思收入确认是否符合益诺思的收入确认政策；

营业收入是益诺思关键业绩指标之一,且存在可能操纵收入以达到特定目标或预期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营业收入的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6. 就报告期合同收入,选取样本,对销售回款进行检查测试、分析回款情况,对当期合同金额、合同收款额、试验专题报告确认情况进行函证,以评价相关营业收入的经济利益流入益诺思的情况; 7. 在资产负债表日前后对相关合同收入进行截止性测试,选取样本,检查相关邮件确认记录,以评价相关营业收入是否已在恰当的期间确认。
---	--

四、其他信息

益诺思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益诺思 2024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年度报告预期将在审计报告日后提供给我们。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在能够获取上述其他信息时阅读这些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当我们阅读益诺思 2024 年年度报告后，如果确定其中存在重大错报，审计准则要求我们与治理层沟通该事项，并考虑我们的法律权利和义务后采取恰当的措施。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益诺思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益诺思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益诺思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益诺思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益诺思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合并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江强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陈书珍

中国·上海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八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上海益诺思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七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	1,369,560,001.57	1,158,225,501.02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4	11,256,586.06	11,206,304.71
应收账款	5	268,185,952.49	212,616,196.61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8	61,349,784.65	12,864,595.75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9	22,738,468.41	17,813,245.65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0	332,017,248.71	510,538,740.36
合同资产	6	80,436,941.91	50,086,307.39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3	22,476,182.20	12,641,847.17
流动资产合计		2,168,021,166.00	1,985,992,738.66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1	303,074,465.77	219,132,252.32
在建工程	22	239,016,507.57	40,745,530.07
生产性生物资产	23	24,485,481.18	28,312,885.56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25	185,666,628.15	198,979,030.27
无形资产	26	105,516,416.21	109,474,324.27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8	70,452,954.90	77,021,904.13
递延所得税资产	29	17,937,238.37	13,208,327.53
其他非流动资产	30	105,369,950.72	102,574,137.84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51,519,642.87	789,448,391.99
资产总计		3,219,540,808.87	2,775,441,130.6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2	500,072.22	8,007,333.33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36	46,817,558.38	83,985,816.12
预收款项	37	4,011,600.00	4,011,600.00
合同负债	38	347,299,441.94	607,293,166.7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39	38,471,992.40	75,180,911.86
应交税费	40	6,515,043.38	4,364,632.06

其他应付款	41	92,709,539.49	72,926,032.63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3	29,284,455.50	23,390,309.91
其他流动负债	44	2,756,284.49	2,145,301.88
流动负债合计		568,365,987.80	881,305,104.56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47	201,318,729.10	215,102,519.14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50	6,392,703.52	761,778.31
递延收益	51	41,344,337.87	38,784,216.94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49,055,770.49	254,648,514.39
负债合计		817,421,758.29	1,135,953,618.9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53	140,979,615.00	105,734,711.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55	1,688,285,552.94	1,097,508,217.5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57	59,037.97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59	33,897,607.68	27,874,874.0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60	528,705,869.67	386,952,766.8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 合计		2,391,927,683.26	1,618,070,569.46
少数股东权益		10,191,367.32	21,416,942.24
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 益) 合计		2,402,119,050.58	1,639,487,511.7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或 股东权益) 总计		3,219,540,808.87	2,775,441,130.65

公司负责人：常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高晓红 会计机构负责人：姚方珏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上海益诺思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十九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323,379,899.97	912,003,804.46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7,103,416.12	11,206,304.71
应收账款	1	156,891,708.39	164,296,845.87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28,678,145.55	21,958,014.82
其他应收款	2	121,926,675.79	76,447,040.47
其中: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137,090,475.81	259,680,341.96
合同资产		69,472,618.71	45,722,747.10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0,519,373.84	7,084,113.08
流动资产合计		1,855,062,314.18	1,498,399,212.47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	424,330,417.16	300,003,148.7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61,223,821.03	70,244,953.37
在建工程		97,198,360.95	36,637,908.20
生产性生物资产		1,158,114.22	2,847,760.60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05,285,828.21	120,412,456.72
无形资产		103,290,483.92	106,953,732.52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308,717.81	1,793,166.33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651,711.42	11,189,419.21
其他非流动资产		78,884,798.09	625,538.64
非流动资产合计		885,332,252.81	650,708,084.38
资产总计		2,740,394,566.99	2,149,107,296.8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40,606,484.91	34,442,373.38
预收款项		4,011,600.00	4,011,600.00
合同负债		202,458,162.45	411,752,500.35
应付职工薪酬		23,690,252.18	42,139,701.34
应交税费		5,432,623.09	3,703,806.87
其他应付款		165,103,999.79	35,428,510.88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7,738,279.47	15,966,197.94
其他流动负债		1,403,118.42	1,527,540.23
流动负债合计		460,444,520.31	548,972,230.9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15,634,171.76	130,750,412.78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2,731,774.28	727,500.29
递延收益		27,720,727.78	21,043,356.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46,086,673.82	152,521,269.07
负债合计		606,531,194.13	701,493,500.0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40,979,615.00	105,734,711.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700,485,010.70	1,109,707,675.3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3,897,607.68	27,874,874.01
未分配利润		258,501,139.48	204,296,536.4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133,863,372.86	1,447,613,796.7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740,394,566.99	2,149,107,296.85

公司负责人：常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高晓红

会计机构负责人：姚方珏

合并利润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七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141,669,402.29	1,038,429,214.87
其中：营业收入	61	1,141,669,402.29	1,038,429,214.87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961,524,598.63	816,255,373.91
其中：营业成本	61	757,879,296.32	585,491,329.92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62	1,842,943.39	443,619.13
销售费用	63	27,689,984.56	28,964,554.54
管理费用	64	124,131,450.94	148,635,973.37
研发费用	65	60,532,495.25	60,434,156.82
财务费用	66	-10,551,571.83	-7,714,259.87
其中：利息费用		11,671,178.12	12,012,713.34
利息收入		21,524,015.76	20,155,305.24
加：其他收益	67	23,507,719.41	19,149,220.1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			

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71	-2,498,597.35	-662,994.6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72	-42,091,743.90	-29,224,667.65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3	-386.43	-1,128.21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59,061,795.39	211,434,270.53
加：营业外收入	74	109,168.41	448,508.73
减：营业外支出	75	357,774.68	198,914.8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58,813,189.12	211,683,864.40
减：所得税费用	76	22,262,927.58	30,168,651.3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6,550,261.54	181,515,213.02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6,550,261.54	181,515,213.02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7,775,836.46	194,445,247.03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1,225,574.92	-12,930,034.01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7	59,037.97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9,037.97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9,037.97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59,037.97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36,609,299.51	181,515,213.02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47,834,874.43	194,445,247.03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1,225,574.92	-12,930,034.01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十、2	1.26	1.84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二十、2	1.26	1.84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 0.00 元。

公司负责人：常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高晓红 会计机构负责人：姚方珏

母公司利润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十九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营业收入	4	855,409,039.28	770,768,505.16
减：营业成本	4	660,845,746.43	548,009,056.66
税金及附加		586,815.83	204,140.57
销售费用		24,065,998.50	25,977,987.57
管理费用		77,637,740.11	101,834,918.73
研发费用		29,731,434.17	27,394,133.63
财务费用		-11,499,482.25	-9,635,803.68
其中：利息费用		6,976,431.54	7,434,167.02
利息收入		17,761,463.25	17,489,571.76
加：其他收益		13,126,377.69	9,387,082.9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68,413.29	-627,794.8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8,034,321.89	-13,033,920.44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86.43	-1,027.19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9,300,869.15	72,708,412.10
加：营业外收入		107,168.41	1,156,508.48
减：营业外支出		60,082.73	150,276.5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9,347,954.83	73,714,644.08
减：所得税费用		9,120,618.13	9,841,087.42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0,227,336.70	63,873,556.66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0,227,336.70	63,873,556.66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60,227,336.70	63,873,556.66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1	0.60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1	0.60

公司负责人：常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高晓红 会计机构负责人：姚方珏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七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48,923,768.44	929,284,634.6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4,105,061.1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8	49,349,666.41	31,344,746.8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98,273,434.85	964,734,442.5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69,577,430.65	381,485,762.11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07,078,262.85	286,539,481.20
支付的各项税费		26,754,482.50	47,484,747.4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8	91,463,712.99	81,033,938.4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94,873,888.99	796,543,929.2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6,600,454.14	168,190,513.3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项目	附注七	2024年度	2023年度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192.37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8		8,618,761.0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623,953.4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87,547,006.33	234,039,493.67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8	63,662,252.85	24,760,216.98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1,209,259.18	258,799,710.6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1,209,259.18	-250,175,757.2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627,744,415.22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00,000.00	8,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28,244,415.22	8,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8,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28,000.00	16,000.0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8	23,182,406.44	22,458,037.6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410,406.44	22,474,037.6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6,834,008.78	-14,474,037.6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7,952.2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9,042,247.70	-96,459,281.4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58,225,501.02	1,254,684,782.51

项目	附注七	2024年度	2023年度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07,267,748.72	1,158,225,501.02

公司负责人：常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高晓红 会计机构负责人：姚方珏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64,261,386.15	648,853,051.77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8,536,134.13	25,389,917.6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02,797,520.28	674,242,969.4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12,563,322.79	466,208,195.62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63,895,542.82	161,993,109.30
支付的各项税费		9,486,120.64	16,377,053.9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6,502,312.44	49,763,394.3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42,447,298.69	694,341,753.1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649,778.41	-20,098,783.7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1,944,382.4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9,932,684.08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903,403.0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9,780,469.5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32,571,915.35	131,957,712.21
投资支付的现金		154,327,268.37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4,929,420.58	19,746,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61,828,604.30	151,703,712.2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1,828,604.30	-101,923,242.6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627,744,415.22	

项目	附注	2024年度	2023年度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07,744,415.2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7,182,189.85	21,797,153.7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7,182,189.85	21,797,153.7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50,562,225.37	-21,797,153.7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49,083,842.66	-143,819,180.1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12,003,804.46	1,055,822,984.6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61,087,647.12	912,003,804.46

公司负责人：常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高晓红 会计机构负责人：姚方珏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 益合计	
	实收资 本(或股 本)	其他权益工 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 项 储 备	盈余公 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分配利 润	其他			小计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5,734,711.00				1,097,508,217.57				27,874,874.01		386,952,766.88		1,618,070,569.46	21,416,942.24	1,639,487,511.7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5,734,711.00				1,097,508,217.57				27,874,874.01		386,952,766.88		1,618,070,569.46	21,416,942.24	1,639,487,511.7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 额(减少以“－”号 填列)	35,244,904.00				590,777,335.37		59,037.97		6,022,733.67		141,753,102.79		773,857,113.80	-11,225,574.92	762,631,538.88
(一) 综合收益总额							59,037.97				147,775,836.46		147,834,874.43	-11,225,574.92	136,609,299.51
(二) 所有者投入和	35,244,904.00				590,777,335.37								626,022,239.37		626,022,239.37

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35,244,904.00				574,400,037.10								609,644,941.10		609,644,941.1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6,377,298.27								16,377,298.27		16,377,298.27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6,022,733.67		-6,022,733.67				
1. 提取盈余公积									6,022,733.67		-6,022,733.67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40,979,615.00				1,688,285,552.94		59,037.97		33,897,607.68		528,705,869.67		2,391,927,683.26	10,191,367.32	2,402,119,050.58

项目	2023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 东权益	所有者权 益合计	
	实收资 本（或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 他 综 合 收	专 项 储 备	盈余公 积	一 般 风 险 准	未分配利 润	其 他			小计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益			备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5,734,711.00				1,054,558,989.43				24,142,484.64		222,789,572.37		1,407,225,757.44	34,346,976.25	1,441,572,733.6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26,549,663.15				-2,654,966.30		-23,894,696.85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5,734,711.00				1,081,108,652.58				21,487,518.34		198,894,875.52		1,407,225,757.44	34,346,976.25	1,441,572,733.6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6,399,564.99				6,387,355.67		188,057,891.36		210,844,812.02	-12,930,034.01	197,914,778.01
（一）综合收益总额											194,445,247.03		194,445,247.03	-12,930,034.01	181,515,213.0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6,399,564.99								16,399,564.99		16,399,564.99
1．所有者															

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6,399,564.99								16,399,564.99		16,399,564.99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6,387,355.67		-6,387,355.67				
1. 提取盈余公积									6,387,355.67		-6,387,355.67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 者（或股 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															

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5,734,711.00				1,097,508,217.57				27,874,874.01		386,952,766.88		1,618,070,569.46	21,416,942.24	1,639,487,511.70

公司负责人：常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高晓红 会计机构负责人：姚方珏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 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 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5,734,711.00				1,109,707,675.33				27,874,874.01	204,296,536.45	1,447,613,796.7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5,734,711.00				1,109,707,675.33				27,874,874.01	204,296,536.45	1,447,613,796.7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5,244,904.00				590,777,335.37				6,022,733.67	54,204,603.03	686,249,576.07
（一）综合收益总额										60,227,336.70	60,227,336.7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5,244,904.00				590,777,335.37						626,022,239.37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35,244,904.00				574,400,037.10						609,644,941.1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6,377,298.27						16,377,298.27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6,022,733.67	-6,022,733.67	
1．提取盈余公积									6,022,733.67	-6,022,733.67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											

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40,979,615.00				1,700,485,010.70				33,897,607.68	258,501,139.48	2,133,863,372.86

项目	2023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 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 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5,734,711.00				1,066,758,447.19				24,142,484.64	170,705,032.31	1,367,340,675.1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26,549,663.15				-2,654,966.30	-23,894,696.85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5,734,711.00				1,093,308,110.34				21,487,518.34	146,810,335.46	1,367,340,675.1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6,399,564.99				6,387,355.67	57,486,200.99	80,273,121.65
（一）综合收益总额										63,873,556.66	63,873,556.6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6,399,564.99						16,399,564.99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6,399,564.99						16,399,564.99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6,387,355.67	-6,387,355.67	
1. 提取盈余公积									6,387,355.67	-6,387,355.67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5,734,711.00				1,109,707,675.33				27,874,874.01	204,296,536.45	1,447,613,796.79

公司负责人：常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高晓红 会计机构负责人：姚方珏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1、企业历史沿革、注册地

上海益诺思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前身为上海益诺思生物技术有限公司，公司成立于2010年5月。上海益诺思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系由中国医药工业研究总院有限公司、上海翱鹏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上海张江生物医药基地开发有限公司、上海生物医药公共技术服务公司和上海浦东新兴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共5名股东于2017年9月共同发起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股本总额为5,000万股。

本公司经数次股权转让及增资，截至2024年7月末，股本总数变更为105,734,711股，注册资本为105,734,711.00元。2024年8月，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上海益诺思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4]762号文）同意，公司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5,244,904股，每股面值1元，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35,244,904.00元，公司于2024年9月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为140,979,615股，注册资本为140,979,615.00元。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郭守敬路199号106室。

2、企业的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所属行业为：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公司是一家专业的提供生物医药非临床研究服务为主的综合研发服务（CRO）企业，公司作为国内最早同时具备NMPA的GLP认证、OECD的GLP认证、通过美国FDA的GLP检查的企业之一，与国际标准接轨，具备了行业内具有竞争力的国际化服务能力，为全球的医药企业和科研机构提供全方位的符合国内国际申报标准的一站式新药研发服务。业务涵盖药物早期成药性评价、非临床研究以及临床检测与转化研究三大板块，其中非临床研究板块具体包括非临床安全性评价、非临床药代动力学研究、非临床药效学研究。非临床安全性评价服务为公司核心业务。

3、母公司以及集团总部的名称

本公司的母公司为中国医药工业研究总院有限公司，最终母公司（集团总部）为中国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4、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者和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2025年4月28日批准报出。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相关规定编制。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以下披露内容已涵盖了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本附注“五、24.生物资产”、“五、34.收入”。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2. 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下属子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确定其记账本位币，美国益诺思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InnoAlliance Inc.）的记账本位币为美元。本财务报表以人民币列示。

5.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预付款项	余额 300 万元以上
重要的在建工程	预算或实际支出 1,000 万元以上
账龄超过一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应付账款	余额 600 万元以上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合同负债、预收款项	余额 1,000 万元以上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非全资子公司营业收入或净利润绝对值其中一项占公司合并报表对应项目≥10%

6.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在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按公允价值计量。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7. 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控制的判断标准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控制，是指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2、合并程序

本公司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本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予以抵销。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1）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同时对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自购买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3）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8.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 适用 ☒ 不适用

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本公司的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 适用 ☐ 不适用

1、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1. 金融工具

☒ 适用 ☐ 不适用

本公司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根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 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以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及本公司决定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合同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包括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除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和汇兑损益之外，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包括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取得的股利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④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⑥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将支付的对价与该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资产终止确认和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公司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未保留对金融资产的控制。

本公司与交易对手方修改或者重新议定合同而且构成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原金融资产，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资产。

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

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①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 ②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①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 ②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金融工具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和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减值会计处理。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规范的交易形成的租赁应收款，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其他金融工具，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动情况。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通常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金融工具于资产负债表日的信用风险较低，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并将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且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款项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在单项基础上对该应收款项计提减值准备。

除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上述应收款项外，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余金融工具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确定预期信用损失。本公司对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长期应收款等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如下：

项目	组合类别	确定依据
应收票据	应收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票据类型
	应收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票据类型
应收账款	信用期及账龄组合	非合并范围内关联方、信用期及账龄
	合并关联方组合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其他应收款	信用期及账龄组合	非合并范围内关联方、信用期及账龄
	合并关联方组合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合同资产	账龄组合	非合并范围内关联方、信用期及账龄

	合并关联方组合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	---------	----------

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

12. 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五、11. 金融工具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五、11. 金融工具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五、11. 金融工具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五、11. 金融工具

13. 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五、11. 金融工具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五、11. 金融工具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五、11. 金融工具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五、11. 金融工具

14.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15. 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五、11. 金融工具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五、11. 金融工具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五、11. 金融工具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五、11. 金融工具

16.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存货类别、发出计价方法、盘存制度、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存货的分类和成本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周转材料、库存商品、合同履约成本（试验专题成本）和消耗性生物资产（详见本附注“五、24. 生物资产”）等。

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使存货达到目前场所和状态所发生的支出。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及个别认定法计价。

3、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4、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2）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应当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应当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按照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库龄确认存货可变现净值的各库龄组合可变现净值的计算方法和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7. 合同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五、11、（6）金融工具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五、11. 金融工具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五、11. 金融工具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五、11. 金融工具

18.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适用 ☒不适用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和列报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9.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2）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①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对价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时，调整留存收益。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上述原则确认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②通过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①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简称“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和其他综合收益等进行调整后确认。

公司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净亏损，除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外，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以后实现净利润的，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20. 投资性房地产

无

21.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30	3	3.23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8	3~4	12.00~19.4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8	3~4	12.00~12.13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5-8	3	12.13~19.40
器具家具	年限平均法	5	3	19.40
自有房产装修	年限平均法	20	3	4.85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22.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成本、安装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

23.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率、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除外币专门借款之外的其他外币借款本金及其利息所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4.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生物资产的确定标准

生物资产，是指有生命的动物和植物构成的资产。

（2）生物资产的分类

本公司的生物资产为养殖的猕猴资产，根据持有目的及经济利益实现方式的不同，划分为生产性生物资产、消耗性生物资产。

（3）生物资产的计量

生物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生产性生物资产在达到预定生产经营目的前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生产性生物资产的成本，达到预定生产目的后发生的后续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消耗性生物资产的成本，为该资产在领用投入试验或出售前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必要支出，包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消耗性生物资产在领用投入试验或出售时，采用加权平均法按账面价值结转成本。

生物资产出售、盘亏、死亡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生产性生物资产的折旧政策

公司对于达到预定生产经营目的的生产性生物资产，按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使用寿命确定为12年，即猕猴按照其转为生产性生物资产时的年龄至12岁之间的年限确定为摊销年限，残值率为零。公司每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预期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或经济利益实现方式有重大变化的，作为会计估计变更调整使用寿命或预计净残值或改变折旧方法。

（5）生物资产减值的处理

消耗性生物资产的可变现净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照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生物资产跌价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消耗性生物资产减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照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生物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准备一经计提，不得转回。

25.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6. 无形资产**(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适用 □不适用

①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A.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

B.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②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摊销方法	残值率	预计使用寿命的确定依据
土地使用权	38.75~50年	年限摊销法	0	土地使用年限
软件及域名	5年	年限摊销法	0	使用寿命
专利权	10年	年限摊销法	0	经济寿命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①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②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A.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B.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C.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D.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E.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27.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生产性生物资产、油气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

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28.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包括：租入固定资产的改良支出。

本公司发生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并按预计受益期限平均摊销，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在确定时将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29. 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30.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①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此外，本公司还参与了由国家相关部门批准的企业年金计划。本公司按职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向年金计划缴费，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②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 适用 ☐ 不适用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 适用 ☒ 不适用

31. 预计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32. 股份支付

☒ 适用 ☐ 不适用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对于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对于授予后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按照授予日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则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33.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4. 收入

(1).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①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或服务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指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本公司根据合同条款，结合其以往的习惯做法确定交易价格，并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本公司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确定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并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考虑商品或服务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或投入法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本公司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 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或服务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本公司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本公司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

的，本公司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

②按照业务类型披露具体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

公司业务涵盖药物早期成药性评价、非临床研究以及临床检测与转化研究三大板块，其中非临床研究板块具体包括非临床安全性评价研究、非临床药代动力学研究、非临床药效学研究。

A. 本公司主要对外提供药物非临床安全性评价服务，公司与客户所签订的受托服务合同中，由一个或若干个专项试验（简称“专题”）组成，每个专题均包含相应的任务、目标以及金额。公司将明确区分的服务承诺（专题）作为单项履约义务，即各专题的任务不同，各专题间不存在相互交叉，相互独立。每个专题完成后，需向客户出具该专题的总结报告。公司按照专题出具正式的总结报告并通过邮件交付给客户确认后确认收入。公司非临床药代动力学研究、非临床药效学研究、临床研究的方法建立和方法验证、创新药早期成药性评价均与非临床安全性评价服务收入确认方法一致。

B. 对于本公司提供的临床样本检测服务，统计已完成的样本检测量，根据当期累计完成的检测量和检测价格确认的累计收入金额减去上期已确认的营业收入得出当期的营业收入。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5.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合同成本包括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准则规范范围的，在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
- 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但是对于合同取得成本摊销期限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在发生时将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1）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2）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述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本公司转回原已计提的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36.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1）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具体标准为：企业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具体标准为：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本公司将该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判断依据为：将政府补助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确认时点

政府补助在本公司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3）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

本公司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区分以下两种情况，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①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②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政府补助返还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于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在需要退回的当期分情况进行会计处理：

①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

②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③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7. 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承租方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

（1）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①使用权资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但不包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后续采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否则，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五、27. 长期资产减值”所述原则来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已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②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租赁负债。租赁负债按照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

- 固定付款额（包括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根据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 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但如果无法合理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则采用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公司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调整相应的使用权资产，若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当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或前述选择权的实际行权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的，本公司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 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原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但是，租赁付款额的变动源自浮动利率变动的，使用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现值。

③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公司选择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的，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属于低价值资产租赁。

④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作为出租方的租赁分类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

①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租金收入。本公司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摊计入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38.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因企业合并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包括其他综合收益)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公司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当期损益。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

- 商誉的初始确认；
- 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未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交易或事项。

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39.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40.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不适用	不适用	0

其他说明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1)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

财政部于 2023 年 10 月 25 日公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7 号”）。

①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

解释第 17 号明确：

—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没有将负债清偿推迟至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以上的实质性权利的，该负债应当归类为流动负债。

—对于企业贷款安排产生的负债，企业将负债清偿推迟至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以上的权利可能取决于企业是否遵循了贷款安排中规定的条件（以下简称契约条件），企业在判断其推迟债务清偿的实质性权利是否存在时，仅应考虑在资产负债表日或者之前应遵循的契约条件，不应考虑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之后应遵循的契约条件。

—对负债的流动性进行划分时的负债清偿是指，企业向交易对手方以转移现金、其他经济资源（如商品或服务）或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的方式解除负债。负债的条款导致企业在交易对手方选择的情况下通过交付自身权益工具进行清偿的，如果企业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的规定将上述选择权分类为权益工具并将其作为复合金融工具的权益组成部分单独确认，则该条款不影响该项负债的流动性划分。

该解释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解释规定时，应当按照该解释规定对可比期间信息进行调整。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②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

解释第 17 号要求企业在进行附注披露时，应当汇总披露与供应商融资安排有关的信息，以有助于报表使用者评估这些安排对该企业负债、现金流量以及该企业流动性风险敞口的影响。在识别和披露流动性风险信息时也应考虑供应商融资安排的影响。该披露规定仅适用于供应商融资安排。供应商融资安排是指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一个或多个融资提供方提供资金，为企业支付其应付供应商的款项，并约定该企业根据安排的条款和条件，在其供应商收到款项的当天或之后向融资提供方还款。与原付款到期日相比，供应商融资安排延长了该企业的付款期，或者提前了该企业供应商的收款期。

该解释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解释规定时，无需披露可比期间相关信息及部分期初信息。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③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

解释第 17 号规定，承租人在对售后租回所形成的租赁负债进行后续计量时，确定租赁付款额或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方式不得导致其确认与租回所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利得或损失。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规定时，应当对《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首次执行日后开展的售后租回交易进行追溯调整。

该解释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本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该规定，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 执行《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

财政部于 2023 年 8 月 1 日发布了《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财会〔2023〕11 号），适用于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确认为无形资产或存货等资产的数据资源，以及企业合法拥有

或控制的、预期会给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但不满足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数据资源的相关会计处理，并对数据资源的披露提出了具体要求。
该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企业应当采用未来适用法，该规定施行前已经费用化计入损益的数据资源相关支出不再调整。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3)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的规定
财政部于 2024 年 12 月 6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财会〔2024〕24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8 号”），该解释自印发之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
解释第 18 号规定，在对因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产生的预计负债进行会计核算时，应当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有关规定，按确定的预计负债金额，借记“主营业务成本”、“其他业务成本”等科目，贷记“预计负债”科目，并相应在利润表中的“营业成本”和资产负债表中的“其他流动负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预计负债”等项目列示。
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解释内容时，如原计提保证类质量保证时计入“销售费用”等的，应当按照会计政策变更进行追溯调整。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4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41.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 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 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 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 税	13%、6%、0%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 计缴	7%、5%、1%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15%、25%、22.5%~29.84%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	----------

上海益诺思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5%
益诺思生物技术南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通益诺思”）	15%
黄山益诺思生物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黄山益诺思”）	25%
深圳市益诺思生物医药安全评价研究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益诺思”）	25%
美国益诺思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InnoAlliance Inc.）（以下简称“美国益诺思”）	22.5%~29.84%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上海益诺思于2023年11月15日经复审取得换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331002296，有效期2023年11月15日至2026年11月15日），上海益诺思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期间内企业所得税减按15%缴纳。

（2）南通益诺思于2023年12月13日经复审取得换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332019093，有效期2023年12月13日至2026年12月13日），南通益诺思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期间内企业所得税减按15%缴纳。

（3）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完善研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2023年第7号），上海益诺思、南通益诺思及深圳益诺思开展研发活动中实际发生的研发费用，未形成无形资产计入当期损益的，在按规定据实扣除的基础上，自2023年1月1日起，再按照实际发生额的100%在税前加计扣除。

（4）根据《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号），符合规定条件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收入免征增值税。上海益诺思、深圳益诺思部分技术开发合同符合备案条件进行了备案，相应享受了免征增值税政策。

（5）美国益诺思位于美国加州，须缴纳联邦企业所得税及州所得税，加州企业所得税采用渐进税率结构，税率随着企业所得增加而递增。截至2024年12月31日，联邦企业所得税率为21%，加州企业所得税的税率范围从1.5%到8.84%不等。具体税率取决于企业的应税所得额。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29,466.46	29,476.46

银行存款	1,007,238,282.26	1,158,196,024.56
其他货币资金	62,292,252.85	
存放财务公司存款	300,000,000.00	
合计	1,369,560,001.57	1,158,225,501.02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 款项总额	18,315,956.08	

其他说明
其中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以及放在境外且资金汇回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保函保证金	62,292,252.85	
合计	62,292,252.85	

注：系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向中建安装集团有限公司开立的不可撤销、担保金额累计不超过 6,229.23 万元的付款保函。
上述受限制的货币资金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均已作剔除。

2、 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11,256,586.06	11,206,304.71
合计	11,256,586.06	11,206,304.71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价值
	金额	比例	金	计提比		金额	比例	金	计提	

		(%)	额	例 (%)			(%)	额	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1,256,586.06	100.00			11,256,586.06	11,206,304.71	100.00			11,206,304.71
其中：										
应收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11,256,586.06	100.00			11,256,586.06	11,206,304.71	100.00			11,206,304.71
合计	11,256,586.06	/		/	11,256,586.06	11,206,304.71	/		/	11,206,304.71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应收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票据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银行承兑汇票	11,256,586.06		
合计	11,256,586.06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254,492,480.16	218,178,688.20
1 年以内小计	254,492,480.16	218,178,688.20
1 至 2 年	22,773,441.35	3,058,750.00
2 至 3 年	1,953,300.00	23,200.00
3 年以上	23,200.00	
小计	279,242,421.51	221,260,638.20
减：坏账准备	11,056,469.02	8,644,441.59
合计	268,185,952.49	212,616,196.61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 例 (%)	
按单项 计提坏 账准备	23,200.00	0.01	23,200.00	100.00		23,200.00	0.01	23,200.00	100.00	
其中：										
按组合 计提坏 账准备	279,219,221.51	99.99	11,033,269.02	3.95	268,185,952.49	221,237,438.20	99.99	8,621,241.59	3.90	212,616,196.61
其中：										
信用期 及账龄 组合	279,219,221.51	99.99	11,033,269.02	3.95	268,185,952.49	221,237,438.20	99.99	8,621,241.59	3.90	212,616,196.61
合计	279,242,421.51	/	11,056,469.02	/	268,185,952.49	221,260,638.20	/	8,644,441.59	/	212,616,196.61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杭州九源基因工程 有限公司	23,200.00	23,200.00	100.00	无法收回
合计	23,200.00	23,200.00	100.0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信用期及账龄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信用期内	108,983,978.11	1,089,839.79	1.00
信用期满至 1 年以内	145,508,502.05	7,275,425.10	5.00
1 至 2 年	22,773,441.35	2,277,344.14	10.00
2 至 3 年	1,953,300.00	390,660.00	20.00
合计	279,219,221.51	11,033,269.0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 转回	转销或 核销	其他变 动	
应收账款	8,644,441.59	2,412,027.43				11,056,469.02

坏账准备						
合计	8,644,441.59	2,412,027.43				11,056,469.02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28,471,350.00	389,977.10	28,861,327.10	7.89	1,155,266.36
第二名	33,219.00	16,876,718.60	16,909,937.60	4.63	1,078,617.31
第三名	9,144,182.50	7,617,380.56	16,761,563.06	4.58	1,005,141.69
第四名	7,782,680.00	1,486,145.64	9,268,825.64	2.54	460,921.28
第五名	8,086,100.00	62,000.00	8,148,100.00	2.23	337,405.00
合计	53,517,531.50	26,432,221.90	79,949,753.40	21.87	4,037,351.64

其他说明：
本报告期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汇总金额 79, 949, 753. 40 元，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21. 87%，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 4, 037, 351. 64 元。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与客户之间的合同产生的合同资产	86,387,194.79	5,950,252.88	80,436,941.91	54,122,177.44	4,035,870.05	50,086,307.39
合计	86,387,194.79	5,950,252.88	80,436,941.91	54,122,177.44	4,035,870.05	50,086,307.39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 比例 (%)	
按单项 计提坏 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 计提坏 账准备	86,387,194.79	100.00	5,950,252.88	6.89	80,436,941.91	54,122,177.44	100.00	4,035,870.05	7.46	50,086,307.39
其中：										
按账龄 组合计 提的合 同资产	86,387,194.79	100.00	5,950,252.88	6.89	80,436,941.91	54,122,177.44	100.00	4,035,870.05	7.46	50,086,307.39
合计	86,387,194.79	/	5,950,252.88	/	80,436,941.91	54,122,177.44	/	4,035,870.05	/	50,086,307.39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账龄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68,395,066.28	3,418,597.79	5.00
1 至 2 年	13,299,902.20	1,329,990.23	10.00
2 至 3 年	3,814,827.65	762,965.53	20.00
3 至 4 年	877,398.66	438,699.33	50.00
合计	86,387,194.79	5,950,252.88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合同资产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计提	本期收回或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原因
按坏账组合计提的合同资产	1, 914, 382. 83			
合计	1, 914, 382. 83			/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合同资产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款项融资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60,707,130.83	98.95	7,825,088.11	60.83
1 至 2 年	555,401.28	0.91	180,952.70	1.41
2 至 3 年	21,755.60	0.04	40,523.30	0.31
3 年以上	65,496.94	0.10	4,818,031.64	37.45
合计	61,349,784.65	100.00	12,864,595.75	100.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期末公司无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预付款项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第一名	45,571,941.51	74.28
第二名	5,000,000.00	8.15
第三名	2,100,000.00	3.42

第四名	1,666,268.23	2.72
第五名	1,517,601.88	2.47
合计	55,855,811.62	91.04

其他说明

本公司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预付账款汇总金额为 55,855,811.62 元,占预付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91.0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2,738,468.41	17,813,245.65
合计	22,738,468.41	17,813,245.6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7).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8).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9).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10).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2).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3).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7,905,786.84	14,776,314.45
1 年以内小计	7,905,786.84	14,776,314.45
1 至 2 年	12,159,584.55	274,002.57
2 至 3 年	252,625.65	602,095.04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349,207.70	54,040.00
4 至 5 年	54,040.00	57,090.00
5 年以上	2,316,863.55	2,262,773.55
小计	23,038,108.29	18,026,315.61

减：坏账准备	299,639.88	213,069.96
合计	22,738,468.41	17,813,245.65

(14).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及押金	18,898,813.18	15,885,619.04
应收代垫、暂付款	3,977,495.11	2,076,970.65
员工借款及备用金	161,800.00	63,725.92
合计	23,038,108.29	18,026,315.61

(15).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年1月1日余额	176,617.96		36,452.00	213,069.96
2024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50,117.92		36,452.00	86,569.92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4年12月31日余额	226,735.88		72,904.00	299,639.88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6).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213,069.96	86,569.92				299,639.88
合计	213,069.96	86,569.92				299,639.88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7).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8).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11,842,596.93	51.40	保证金及押金	1-2 年	118,425.97
第二名	1,760,000.00	7.64	应收代垫、暂付款	1 年以内	17,600.00
第三名	1,446,768.75	6.28	保证金及押金	5 年以上	14,467.69
第四名	1,293,912.00	5.62	保证金及押金	1 年以内	12,939.12
第五名	1,202,547.34	5.22	保证金及押金	1 年以内	12,025.47
合计	17,545,825.02	76.16	/	/	175,458.25

(19).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46,003,393.45	161,564.00	45,841,829.45	78,557,917.67	3,521,191.75	75,036,725.92
周转材料	803,112.38		803,112.38	768,761.70		768,761.70
消耗性生物资产	49,285,908.17	1,103,912.90	48,181,995.27	32,665,586.05	712,407.64	31,953,178.41
合同履约成本（试验专题成本）	255,179,792.33	17,989,480.72	237,190,311.61	418,605,193.35	15,825,119.02	402,780,074.33
合计	351,272,206.33	19,254,957.62	332,017,248.71	530,597,458.77	20,058,718.41	510,538,740.36

(2). 确认为存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3,521,191.75	-3,315,517.97		44,109.78		161,564.00
消耗性生物资产	712,407.64	639,210.34		247,705.08		1,103,912.90
合同履约成本（试验专题成本）	15,825,119.02	42,853,668.70		40,689,307.00		17,989,480.72
合计	20,058,718.41	40,177,361.07		40,981,121.86		19,254,957.62

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存货跌价准备转销主要系上期计提存货跌价的未完工专题成本已在本期实现销售所致。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适用 ☒不适用

(4).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的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及其计算标准和依据
☐适用 ☒不适用

(5).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的其他说明
无

13、 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	22,067,649.87	8,726,752.82
上市中介费		3,915,094.35
合同取得成本	408,532.33	
合计	22,476,182.20	12,641,847.17

其他说明
与合同取得成本有关的资产相关的信息

类别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摊销方法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为取得合同发 生的佣金支出		471,329.53	62,797.20			408,532.33	按履约进度 摊销
合计		471,329.53	62,797.20			408,532.33	

14、 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 适用 ☒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 适用 ☒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的核销债权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5、 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 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长期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长期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303,074,465.77	219,132,252.32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303,074,465.77	219,132,252.3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器具家具	自有房产装修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44,040,704.52	293,931,415.78	1,273,760.34	19,261,405.35	2,359,858.84		360,867,144.83
2. 本期增加金额	29,133,569.15	61,124,283.68		1,786,092.06		31,424,564.73	123,468,509.62
(1) 购置		46,036,800.60		1,786,092.06			47,822,892.66
(2) 在建工程转入	29,133,569.15	15,087,483.08				31,424,564.73	75,645,616.96
3. 本期减少金额	1,013,689.08						1,013,689.08
(1) 竣工决算调整	1,013,689.08						1,013,689.08
4. 期末余额	72,160,584.59	355,055,699.46	1,273,760.34	21,047,497.41	2,359,858.84	31,424,564.73	483,321,965.37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909,977.44	126,801,767.51	852,209.84	10,318,041.81	1,852,895.91		141,734,892.51
2. 本期增加金额	1,426,209.52	34,020,709.54	154,045.08	2,697,946.78	213,696.17		38,512,607.09
(1) 计提	1,426,209.52	34,020,709.54	154,045.08	2,697,946.78	213,696.17		38,512,607.09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3,336,186.96	160,822,477.05	1,006,254.92	13,015,988.59	2,066,592.08		180,247,499.60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68,824,397.63	194,233,222.41	267,505.42	8,031,508.82	293,266.76	31,424,564.73	303,074,465.77
2. 期初账面价值	42,130,727.08	167,129,648.27	421,550.50	8,943,363.54	506,962.93		219,132,252.32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高品质非临床创新药物综合评价平台扩建项目	29,133,569.15	园区产证尚未办理
黄山益诺思养殖场房产	1,331,887.12	尚未办理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无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 在建工程**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239,016,507.57	40,745,530.07
合计	239,016,507.57	40,745,530.0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益诺思总部及 创新转化中心 建设工程	97,198,360.95		97,198,360.95	36,637,908.20		36,637,908.20
高品质非临床 创新药物综合 评价平台扩建 项目	141,783,143.37		141,783,143.37	4,107,621.87		4,107,621.87
新建综合楼项 目	35,003.25		35,003.25			
合计	239,016,507.57		239,016,507.57	40,745,530.07		40,745,530.07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	资金来源
益诺思总部及创新转化中心建设工程	951,920,000.00	36,637,908.20	60,560,452.75			97,198,360.95	10.21	10.21%				募集资金
高品质非临床创新药物综合评价平台扩建项目	363,824,700.00	4,107,621.87	213,321,138.46	75,645,616.96		141,783,143.37	59.76	59.76%				募集资金
新建综合楼项目	12,127,200.00		35,003.25			35,003.25	0.29	0.29%				自有资金
合计		40,745,530.07	273,916,594.46	75,645,616.96		239,016,507.57	/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3).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3、 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实验动物养殖业		合计
	恒河猴	食蟹猴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48,287,927.66		48,287,927.66
2. 本期增加金额	6,484,772.55	438,646.32	6,923,418.87
(1) 外购	5,844,818.76		5,844,818.76
(2) 自行培育	639,953.79		639,953.79
(3) 消耗性生物资产转入		438,646.32	438,646.32
3. 本期减少金额	6,927,148.50		6,927,148.50
(1) 死亡	2,960,226.17		2,960,226.17
(2) 转消耗性生物资产	3,966,922.33		3,966,922.33
4. 期末余额	47,845,551.71	438,646.32	48,284,198.03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9,975,042.10		19,975,042.10
2. 本期增加金额	7,320,254.80		7,320,254.80
(1) 计提	7,320,254.80		7,320,254.80
3. 本期减少金额	3,496,580.05		3,496,580.05
(1) 死亡	1,676,837.36		1,676,837.36

(2) 转消耗性生物资产	1,819,742.69		1,819,742.69
4. 期末余额	23,798,716.85		23,798,716.85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4,046,834.86	438,646.32	24,485,481.18
2. 期初账面价值	28,312,885.56		28,312,885.56

(2).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 油气资产

(1) 油气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油气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5、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土地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80,735,068.51	99,106,879.45	5,243,600.00	285,085,547.96
2. 本期增加 金额	15,614,255.18			15,614,255.18
— 新增租赁	15,614,255.18			15,614,255.18
3. 本期减少 金额	67,774.55			67,774.55
— 处置	67,774.55			67,774.55
4. 期末余额	196,281,549.14	99,106,879.45	5,243,600.00	300,632,028.59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54,148,877.35	31,654,087.76	303,552.58	86,106,517.69
2. 本期增加 金额	19,762,170.94	8,967,252.96	141,144.12	28,870,568.02
(1) 计提	19,762,170.94	8,967,252.96	141,144.12	28,870,568.02
3. 本期减少 金额	11,685.27			11,685.27
(1) 处置	11,685.27			11,685.27
4. 期末余额	73,899,363.02	40,621,340.72	444,696.70	114,965,400.44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 金额				

3. 本期减少 金额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 价值	122,382,186.12	58,485,538.73	4,798,903.30	185,666,628.15
2. 期初账面 价值	126,586,191.16	67,452,791.69	4,940,047.42	198,979,030.27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6、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专利权	软件及域名	土地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56,603.77	19,213,603.61	102,749,785.71	122,019,993.09
2. 本期增加金额		839,562.08		839,562.08
(1) 购置		839,562.08		839,562.08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56,603.77	20,053,165.69	102,749,785.71	122,859,555.17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23,113.30	10,940,602.31	1,581,953.21	12,545,668.82
2. 本期增加金额	5,660.40	2,730,663.22	2,061,146.52	4,797,470.14
(1) 计提	5,660.40	2,730,663.22	2,061,146.52	4,797,470.14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28,773.70	13,671,265.53	3,643,099.73	17,343,138.96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7,830.07	6,381,900.16	99,106,685.98	105,516,416.21
2. 期初账面价值	33,490.47	8,273,001.30	101,167,832.50	109,474,324.27

期末无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

(1). 确认为无形资产的数据资源

☐ 适用 ☒ 不适用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 适用 ☒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 适用 ☒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无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5). 业绩承诺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 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 额	期末余额
租入固定资 产改良支出	77,021,904.13	56,810.71	6,625,759.94		70,452,954.90
合计	77,021,904.13	56,810.71	6,625,759.94		70,452,954.90

其他说明：
无

29、 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 差异	递延所得税 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 差异	递延所得税 资产
新租赁准则下的纳税 差异	133,372,451.23	20,005,867.67	146,716,610.72	22,007,491.60
确认为递延收益的政 府补助	38,160,211.97	5,724,031.79	30,914,643.89	4,637,196.58
资产减值准备	30,462,227.29	4,569,334.09	26,031,593.28	3,904,738.98
预提费用	12,803,775.58	1,920,566.34	10,361,677.15	1,554,251.57
折旧或摊销差	9,396,702.31	1,409,505.35		
预计负债	3,740,110.94	561,016.64	761,778.31	114,266.74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2,851,811.36	722,358.01	2,874,074.90	431,111.24
合计	230,787,290.68	34,912,679.89	217,660,378.25	32,649,056.71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 差异	递延所得税 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 差异	递延所得税 负债
新租赁准则下的纳税差 异	105,285,828.21	15,792,874.23	120,412,456.72	18,061,868.51
折旧或摊销差	7,883,781.94	1,182,567.29	9,192,404.47	1,378,860.67
合计	113,169,610.15	16,975,441.52	129,604,861.19	19,440,729.18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6,975,441.52	17,937,238.37	19,440,729.18	13,208,327.53
递延所得税负债	16,975,441.52		19,440,729.18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34,102,143.26	25,707,853.32
可抵扣亏损	75,503,456.05	56,271,105.87
合计	109,605,599.31	81,978,959.19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5 年至 2029 年到期	4,852,531.21	5,583,019.17	
2030 年至 2034 年到期	67,207,246.40	50,688,086.70	
2035 年至 2039 年到期			
2040 年至 2044 年到期	3,443,678.44		
合计	75,503,456.05	56,271,105.87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工程、设备等款	57,869,950.72		57,869,950.72	16,010,696.07		16,010,696.07

项						
预付定制 厂房款				86,563,441.77		86,563,441.77
预付食蟹 猴采购款	47,500,000.00		47,500,000.00			-
合计	105,369,950.72		105,369,950.72	102,574,137.84		102,574,137.84

其他说明：
无

31、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 类型	受限 情况	账面 余额	账面 价值	受限 类型	受限 情况
货币 资金	62,292,252.85	62,292,252.85	其他	保 函 保 证 金				
合计	62,292,252.85	62,292,252.85					/	/

32、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借款	500,072.22	8,007,333.33
合计	500,072.22	8,007,333.33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 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4、 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 应付票据**(1). 应付票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36、 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44,451,899.21	82,096,945.14
1-2 年	1,179,359.53	1,388,890.96
2-3 年	738,028.25	187,046.16
3 年及以上	448,271.39	312,933.86
合计	46,817,558.38	83,985,816.12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无

37、 预收款项**(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无合同履约义务款项	4,011,600.00	4,011,600.00
合计	4,011,600.00	4,011,600.00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 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项目合同款	347,299,441.94	607,293,166.77
合计	347,299,441.94	607,293,166.77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项目合同款	-259,993,724.83	主要系预收款项减少。
合计	-259,993,724.83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75,088,047.94	237,249,421.75	274,019,573.47	38,317,896.22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92,863.92	30,932,023.74	30,937,021.81	87,865.85
三、辞退福利		1,791,332.93	1,725,102.60	66,230.33
合计	75,180,911.86	269,972,778.42	306,681,697.88	38,471,992.40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72,703,891.34	194,569,183.61	231,581,084.38	35,691,990.57
二、职工福利费		3,693,502.77	3,693,502.77	
三、社会保险费	57,530.50	16,700,356.53	16,709,960.07	47,926.96
其中：医疗保险费	57,083.35	16,033,979.38	16,043,135.77	47,926.96
工伤保险费	447.15	607,179.96	607,627.11	
生育保险费		59,197.19	59,197.19	
四、住房公积金		18,351,951.76	18,351,951.76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326,626.10	3,934,427.08	3,683,074.49	2,577,978.69
合计	75,088,047.94	237,249,421.75	274,019,573.47	38,317,896.22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90,049.84	28,871,061.08	28,875,907.72	85,203.20
2、失业保险费	2,814.08	944,929.01	945,080.44	2,662.65
3、企业年金缴费		1,116,033.65	1,116,033.65	
合计	92,863.92	30,932,023.74	30,937,021.81	87,865.85

其他说明：

□适用 √ 不适用

40、 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企业所得税	5,122,897.15	2,984,922.80
个人所得税	876,224.68	1,272,789.65
印花税	302,177.23	94,591.32
房产税	193,517.94	
土地使用税	20,226.38	12,328.29

合计	6,515,043.38	4,364,632.06
----	--------------	--------------

其他说明：
无

41、其他应付款

(1).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92,709,539.49	72,926,032.63
合计	92,709,539.49	72,926,032.6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利息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逾期的重要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应付股利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付款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押金及保证金	687,787.45	410,887.45
垫款、借款及往来款	4,731,530.59	8,706,783.56
应付非流动资产购建款	50,395,249.66	41,613,444.69
预提费用	36,894,971.79	22,194,916.93
合计	92,709,539.49	72,926,032.63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 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 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29,284,455.50	23,390,309.91
合计	29,284,455.50	23,390,309.91

其他说明：

无

44、 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增值税销项税	2,756,284.49	2,145,301.88
合计	2,756,284.49	2,145,301.88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具体情况：（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转股权会计处理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285,194,546.92	300,692,970.68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54,591,362.32	62,200,141.63
减：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29,284,455.50	23,390,309.91
合计	201,318,729.10	215,102,519.14

其他说明：

无

48、 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专项应付款

(2).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适用 ☒不适用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

☐适用 ☒不适用

计划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的内容及与之相关风险、对公司未来现金流量、时间和不确定性的影响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重大精算假设及敏感性分析结果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0、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合同预计损失	761,778.31	6,392,703.52	预计亏损大于期末存货结存金额
合计	761,778.31	6,392,703.52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假设按照合同签订的专题试验价格结算，预计总成本为已发生合同履行成本以及正常完成专题试验后续工作所需消耗的工时、技术服务费及材料成本总和，费率基于历史费率、基于过往价格估算的外采技术服务费及账面结存材料价格。

51、 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38,784,216.94	19,371,907.97	16,811,787.04	41,344,337.87	
合计	38,784,216.94	19,371,907.97	16,811,787.04	41,344,337.87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2、 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 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 新股	送股	公积金 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05,734,711.00	35,244,904.00				35,244,904.00	140,979,615.00

其他说明：

股本变动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信会师报字[2024]第 ZA 14225 号验资报告审验。

54、 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 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注1）	1,022,816,766.91	574,400,037.10		1,597,216,804.01
其他资本公积（注2）	74,691,450.66	16,377,298.27		91,068,748.93
合计	1,097,508,217.57	590,777,335.37		1,688,285,552.94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注 1：公司本期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 67,176.787024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 6,212.292914 万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60,964.49411 万元，其中股本为 3,524.4904 万元，股本溢价 57,440.00371 万元。

注 2：公司实施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增加 2024 年度其他资本公积 1,637.729827 万元。

56、 库存股

不适用

57、 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 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 余额
		本期所得税 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 其他综合收 益当期转入 损益	减：前期计入 其他综合收 益当期转入 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 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 司	税后归属于 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								

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9,037.97				59,037.97		59,037.97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59,037.97				59,037.97		59,037.97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59,037.97				59,037.97		59,037.97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无

58、 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9、 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7,874,874.01	6,022,733.67		33,897,607.68
合计	27,874,874.01	6,022,733.67		33,897,607.68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60、 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386,952,766.88	222,789,572.37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23,894,696.85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386,952,766.88	198,894,875.52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47,775,836.46	194,445,247.03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6,022,733.67	6,387,355.67
期末未分配利润	528,705,869.67	386,952,766.88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 元。

6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140,683,560.86	757,803,072.31	1,036,408,893.37	584,246,010.71

其他业务	985,841.43	76,224.01	2,020,321.50	1,245,319.21
合计	1,141,669,402.29	757,879,296.32	1,038,429,214.87	585,491,329.92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非临床	1,089,395,105.58	728,136,808.51	999,497,449.62	552,854,251.48
临床	46,938,455.28	28,008,702.06	36,911,443.75	31,391,759.23
其他	5,335,841.43	1,733,785.75	2,020,321.50	1,245,319.21
合计	1,141,669,402.29	757,879,296.32	1,038,429,214.87	585,491,329.92
按商品转让时间分类：				
在某一时点确认	1,103,791,336.08	738,837,392.11	1,010,125,109.66	563,574,128.42
在某一时段内确认	37,878,066.21	19,041,904.21	28,304,105.21	21,917,201.50
合计	1,141,669,402.29	757,879,296.32	1,038,429,214.87	585,491,329.92
按经营地区分类：				
境内	1,117,122,607.44	743,955,091.47	998,031,430.65	564,308,965.50
境外	24,546,794.85	13,924,204.85	40,397,784.22	21,182,364.42
合计	1,141,669,402.29	757,879,296.32	1,038,429,214.87	585,491,329.92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交易价格金额为含税 9.73 亿元，预计将于未来 3 年内确认收入。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印花税	982,361.01	387,710.36
房产税	774,071.73	
土地使用税	80,905.48	32,875.42
城市维护建设税	497.15	5,924.19
教育费附加	497.15	5,924.18
其他	4,610.87	11,184.98
合计	1,842,943.39	443,619.13

其他说明：

无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薪酬、福利及附加	21,540,172.28	19,760,977.74
广告及宣传展览费	1,139,439.08	1,842,480.98
股份支付费用	1,105,694.42	536,859.60
折旧摊销费	682,386.66	601,399.84
办公费	248,797.31	561,933.49
交通、快递费	156,298.63	173,497.34
业务招待费	808,789.72	1,004,519.46
差旅费	735,807.46	1,337,316.18
劳务费	654,699.00	
市场开发费	62,797.20	2,747,554.60
其他	555,102.80	398,015.31
合计	27,689,984.56	28,964,554.54

其他说明：

无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薪酬、福利及附加	57,531,324.68	71,190,937.10

股份支付费用	11,301,654.10	11,023,875.85
修理费	9,151,889.44	14,422,019.79
折旧摊销费	10,078,949.19	10,413,989.18
生物资产支出	6,820,791.60	7,643,902.16
中介机构费	5,099,007.40	5,234,887.20
咨询费	4,377,084.20	1,840,513.57
办公费	2,857,942.47	4,244,686.99
危废物处理费	3,886,200.31	3,537,771.20
劳务费	2,152,355.98	
交通、快递费	1,547,230.23	2,065,250.64
差旅费	1,319,659.95	2,200,370.39
业务招待费	928,282.77	735,724.27
会务费	303,753.91	1,063,860.71
租赁费	395,036.25	473,859.54
内部模拟试验支出		113,357.09
其他	6,380,288.46	12,430,967.69
合计	124,131,450.94	148,635,973.37

其他说明：
无

65、 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工费用	32,323,310.63	39,459,708.63
材料与能源费	17,119,213.69	11,920,062.25
委托研发费	3,373,009.85	1,256,932.46
折旧与摊销	3,011,181.02	3,580,264.53
租赁费	2,217,634.03	2,200,723.48
股份支付	479,445.37	609,897.62
其他费用	2,008,700.66	1,406,567.85
合计	60,532,495.25	60,434,156.82

其他说明：
无

66、 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11,671,178.12	12,012,713.34
其中：租赁负债利息费用	11,450,439.23	11,989,380.01
减：利息收入	21,524,015.76	20,155,305.24
汇兑损益	-778,015.25	368,562.43
其他	79,281.06	59,769.60
合计	-10,551,571.83	-7,714,259.87

其他说明：

无

67、 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按性质分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23,283,522.71	15,073,651.36
进项税加计抵减		3,851,756.77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	224,196.70	223,811.97
合计	23,507,719.41	19,149,220.10

其他说明：

无

68、 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69、 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1、 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2,412,027.43	526,955.29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86,569.92	136,039.38
合计	2,498,597.35	662,994.67

其他说明：

无

72、 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1,914,382.83	947,942.99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40,177,361.07	28,276,724.66
合计	42,091,743.90	29,224,667.65

其他说明：

无

73、 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固定资产利得或损失		-1,128.21
处置使用权资产利得或损失	-386.43	
合计	-386.43	-1,128.21

其他说明：

无

74、 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违约金、罚款收入	2,000.00	174,223.86	2,000.00
其他	107,168.41	274,284.87	107,168.41
合计	109,168.41	448,508.73	109,168.4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 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	60,000.00	30,000.00	60,000.00
罚款滞纳金支出	287,555.25	160,873.70	287,555.25
其他	10,219.43	8,041.16	10,219.43
合计	357,774.68	198,914.86	357,774.68

其他说明：

无

76、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26,991,838.40	35,598,576.73
递延所得税费用	-4,728,910.82	-5,429,925.35
合计	22,262,927.58	30,168,651.38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58,813,189.12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3,821,978.37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2,020,690.66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6,833,567.34
允许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税额影响	-182,621.99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6,530,692.62
上年度企业所得税清算的税额影响	947,136.58
所得税费用	22,262,927.5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财务报告“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之“57、其他综合收益”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往来款、代垫款	1,884,485.91	2,644,710.78
专项补贴、补助款	25,831,996.33	8,096,222.07
利息收入	21,524,015.76	20,155,305.24
营业外收入	109,168.41	448,508.73
合计	49,349,666.41	31,344,746.82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企业间往来	3,473,439.40	4,545,545.86
销售费用支出	5,091,289.68	7,082,440.15
管理费用支出	44,247,052.62	51,267,286.57
财务费用支出	79,281.06	59,769.60
营业外支出	357,774.68	198,914.86
研发费用	23,617,172.25	15,144,132.33
上市服务费	14,597,703.30	2,735,849.07
合计	91,463,712.99	81,033,938.44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适用 ☒ 不适用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益诺思总部及创新转化中心建设工程	121,721,516.71	18,091,153.13
高品质非临床创新药物综合评价平台扩建项目	102,310,460.55	51,103,827.95
合计	224,031,977.26	69,194,981.08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无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施工建设招标保证金		715,358.00
收回工程建设保证金		7,903,403.07
合计		8,618,761.07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工程建设保证金	63,662,252.85	19,746,000.00
退回施工建设招标保证金		5,014,216.98
合计	63,662,252.85	24,760,216.98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适用 ☒ 不适用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偿还租赁负债本金和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23,182,406.44	22,458,037.65
合计	23,182,406.44	22,458,037.65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借款	8,007,333.33	500,000.00	220,738.89	8,228,000.00		500,072.22
租赁负债及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38,492,829.05		15,614,255.18	23,182,406.44	321,493.19	230,603,184.60
合计	246,500,162.38	500,000.00	15,834,994.07	31,410,406.44	321,493.19	231,103,256.82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适用 √不适用

79、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36,550,261.54	181,515,213.02
加：资产减值准备	42,091,743.90	29,224,667.65
信用减值损失	2,498,597.35	662,994.67
固定资产折旧	38,512,607.09	36,450,724.42

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7,320,254.80	6,315,807.10
使用权资产摊销	28,870,568.02	26,924,043.67
无形资产摊销	4,797,470.14	4,470,260.5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6,625,759.94	6,793,037.7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86.43	1,128.21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1,671,669.40	12,012,713.34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728,910.84	-5,429,925.35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38,591,835.66	-49,345,949.1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3,441,855.96	-49,244,810.3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49,221,851.80	-48,558,957.17
其他	16,377,298.27	16,399,564.9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6,600,454.14	168,190,513.37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承担租赁负债方式取得使用权资产	15,614,255.18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307,267,748.72	1,158,225,501.02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158,225,501.02	1,254,684,782.51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9,042,247.70	-96,459,281.49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307,267,748.72	1,158,225,501.02
其中：库存现金	29,466.46	29,476.4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307,238,282.26	1,158,196,024.56
二、现金等价物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07,267,748.72	1,158,225,501.02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作为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理由
保函保证金	62,292,252.85		使用权受限
合计	62,292,252.85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 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
----	--------	------	---------

			余额
应收账款			1,731,670.83
其中：美元	240,897.95	7.1884	1,731,670.83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82、 租赁

(1) 作为承租人

☒ 适用 ☐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适用 ☐ 不适用

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本期金额 395,036.25 元。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 适用 ☐ 不适用 本期金额 20,500.00 元。

售后租回交易及判断依据

☐ 适用 ☒ 不适用

与租赁相关的现金流出总额23,597,942.69(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 作为出租人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 适用 ☒ 不适用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 适用 ☒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 适用 ☒ 不适用

未来五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 适用 ☒ 不适用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3、 数据资源

☐ 适用 ☒ 不适用

8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研发支出

(1). 按费用性质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工费用	32,323,310.63	39,459,708.63
材料与能源费	17,119,213.69	11,920,062.25
委托研发费	3,373,009.85	1,256,932.46
折旧与摊销	3,011,181.02	3,580,264.53
租赁费	2,217,634.03	2,200,723.48
股份支付	479,445.37	609,897.62
其他费用	2,008,700.66	1,406,567.85
合计	60,532,495.25	60,434,156.82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60,532,495.25	60,434,156.82
资本化研发支出		

其他说明：

无

(2).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 重要的外购在研项目

☐适用 ☒不适用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5、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6、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7、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8、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2024年3月21日新设全资子公司美国益诺思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InnoAlliance Inc），自成立之日起，公司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10、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资本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南通益诺思	南通市	32,607.4583 万元	南通市海门区临江镇洞庭湖路 100 号 A18 楼	研究和试验发展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深圳益诺思	深圳市	2,000 万元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麻岭社区高新中二道 28 号药检大楼 401	研究和试验发展	51.00		设立
黄山益诺思	祁门县	9,500 万元	安徽省黄山市祁门县金字牌镇莲花村 118 号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试验动物生产	51.00		设立
美国益诺思	美国加州	1,399 万美元	2680 ZANKER ROAD SAN JOSE, CA 95134	临床大小分子生物分析	100.00		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深圳益诺思	49.00%	-10,536,711.07		-31,789,279.60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 公 司 名 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 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 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 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 债	负债合计
深圳 益诺 思	44,754,178.25	70,513,608.34	115,267,786.59	100,458,268.83	79,685,598.58	180,143,867.41	42,615,872.12	82,422,538.82	125,038,410.94	42,615,872.12	82,422,538.82	125,038,410.94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 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 金流量
深圳益诺思	65,711,743.95	-21,503,491.97	-21,503,491.97	6,131,905.30	40,851,012.69	-23,551,170.97	-23,551,170.97	-6,600,336.12

其他说明：

无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的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3、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 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政府补助

1、 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 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财 务 报 表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 助金额	本期 计入 营业 外收 入金 额	本期转入其他 收益	本 期 其 他 变 动	期末余额	与 资 产/ 收 益 相 关
递 延 收 益	30,040,117.03	12,200,000.00	-	6,922,479.16	-	35,317,637.87	与 资 产 相 关
递 延 收 益	8,744,099.91	7,171,907.97	-	9,889,307.88	-	6,026,700.00	与 收 益 相 关
合 计	38,784,216.94	19,371,907.97		16,811,787.04		41,344,337.87	

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	6,922,479.16	6,558,079.29
与收益相关	21,744,393.88	13,898,922.40
合计	28,666,873.04	20,457,001.69

其他说明：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资产负债表列报项目	政府补助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损失的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损失的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基于信息化技术的药物代谢动力学预测和检测服务平台建设	1,056,672.90	506,898.77	549,774.13	其他收益
建立符合国际 GLP 标准的药物评价一站式服务平台	4,301,220.46	2,125,859.51	2,175,360.95	其他收益
市财政工贸处 2021 年省创新能力建设资金	2,253,912.96	1,150,113.54	1,103,799.42	其他收益
符合国际标准的综合性生物医药合同研发公共服务平台建设	2,964,386.03	1,642,937.28	1,321,448.75	其他收益
22 年生物医药安评中心项目（设备第二期）	759,402.96	379,701.48	379,701.48	其他收益
临江新区管委会产业扶持奖励	563,380.32	281,690.16	281,690.16	其他收益
21 年南山区政府资助（设备第一期）	537,491.52	268,745.76	268,745.76	其他收益
细胞治疗产品非临床安全性评价服务平台建设（区配套）	492,028.73	304,347.60	187,681.13	其他收益
其他	552,062.57	262,185.06	289,877.51	其他收益
合计	13,480,558.45	6,922,479.16	6,558,079.29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损失的列报项目	政府补助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损失的金额
------------------------	--------	----------------------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海门市临江新区管理委员会减免的房租	10,766,700.66	5,383,350.33	5,383,350.33
22 年生物医药安评中心项目（第二期）	6,198,249.91	4,036,999.91	2,161,250.00
2024 年度浦东新区支持生物医药产业高质量发展专项-专题三市级产业化专项配套	5,000,000.00	5,000,000.00	
浦东新区促进企业上市挂牌财政扶持政策	1,400,000.00		1,400,000.00
上海市新药安全评价专业技术服务平台	1,319,000.00		1,319,000.00
张江科学城专项发展资金补助	1,200,000.00	1,200,000.00	
上海市新药安全评价专业技术服务平台	1,000,000.00	1,000,000.00	
上海市重点产业领域人才专项奖励	878,500.00		878,500.00
2022 年度科技创新型企业入库奖励	800,000.00		800,000.00
稳岗补贴	651,645.90	481,269.83	170,376.07
南通市海门区人才服务海门高层次人才岗位津贴	601,500.00	267,000.00	334,500.00
南通市海门区高层次人才购（租）房补贴	566,164.00	326,164.00	240,000.00
南通市海门区科技局 2023 年度南通市科技创新型企业入库奖励	400,000.00	400,000.00	
2024 年“东洲英才”项目资助	400,000.00	400,000.00	
南通市海门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1 年工业企业新增设备投入扶持资金	317,200.00	317,200.00	
2023 年度南通市科技创新型企业入库奖励	315,000.00	315,000.00	
南通市海门区商务局鼓励做大在岸规模奖励	300,000.00	300,000.00	
2024 年鼓励做大在岸规模奖励	300,000.00	300,000.00	
其他	3,229,355.81	2,017,409.81	1,211,946.00
合计	35,643,316.28	21,744,393.88	13,898,922.40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市场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上述金融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

董事会负责规划并建立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架构，制定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政策和相关指引并监督风险管理措施的执行情况。本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就风险管理控制及程序进行定期的审核，并将审核结果上报本公司的审计委员会。

本公司通过适当的多样化投资及业务组合来分散金融工具风险，并通过制定相应的风险管理政策减少集中于单一行业、特定地区或特定交易对手的风险。

1、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其他应收款等。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已代表其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本公司货币资金主要为存放于声誉良好并拥有较高信用评级的国有银行和其他大中型上市银行的银行存款，本公司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几乎不会产生因银行违约而导致的重大损失。

此外，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和其他应收款等，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2、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

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 12 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同时持续监控公司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本公司各项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未折现合同金额 合计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1-2 年	2-5 年	5 年以上			

项目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	1-2 年	2-5 年	5 年以上	未折现合同金额 合计	账面价值
短期 借款	513,035.62				513,035.62	500,072.22
应付 账款	47,832,027.83				47,832,027.83	47,832,027.83
其他 应付 款	93,834,674.24	10,029.45			93,844,703.69	93,834,674.24
其他 流动 负债	2,831,048.45				2,831,048.45	2,831,048.45
租赁 负债 (含 一年 内到 期)	38,664,371.86	34,840,417.26	96,833,273.64	114,856,484.38	285,194,547.14	201,318,729.10
合计	183,675,158.00	34,850,446.71	96,833,273.64	114,856,484.38	430,215,362.73	346,316,551.84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1 年以内	1-2 年	2-5 年	5 年以上	未折现合同金额 合计	账面价值
短期 借款	8,244,000.00				8,244,000.00	8,007,333.33
应付 账款	83,985,816.12				83,985,816.12	83,985,816.12
其他 应付 款	72,926,032.63				72,926,032.63	72,926,032.63
其他 流动 负债	2,145,301.88				2,145,301.88	2,145,301.88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1-2 年	2-5 年	5 年以上	未折现合同金额 合计	
租赁 负债 (含 一年 内到 期)	34,648,180.34	37,112,136.72	87,779,255.68	141,153,398.22	300,692,970.96	215,102,519.14
合计	201,949,330.97	37,112,136.72	87,779,255.68	141,153,398.22	467,994,121.59	382,167,003.10

3、 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固定利率和浮动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分别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及现金流量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与浮动利率工具的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察维持适当的固定和浮动利率工具组合。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在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情况下，如果以浮动利率计算的借款利率上升或下降 100 个基点，则本公司的净利润将减少或增加 97.50 元（2023 年 12 月 31 日：60,000.00 元）。

(2)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本公司持续监控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外汇风险。此外，公司还可能签署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以达到规避汇率风险的目的。于本期及上期，本公司未签署任何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

本公司面临的汇率风险主要来源于以美元计价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

项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	------	--------

	美元	其他 外币	合计	美元	其他 外币	合计
应 收 账 款	1,731,670.83		1,731,670.83	1,858,733.50		1,858,733.50
合 计	1,731,670.83		1,731,670.83	1,858,733.50		1,858,733.50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情况下，如果人民币对美元升值或贬值 5%，则公司将增加或减少净利润 7.36 万元、增加或减少其他综合收益 121.93 万元（2023 年 12 月 31 日：增加或减少净利润 7.85 万元）。

2、套期

(1)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金融资产转移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继续涉入的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公允价值的披露

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2、 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 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 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 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中国医药工业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 张衡路 1599 号 2 幢四层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165,961.00	20.62	20.62
----------------	---	------------	------------	-------	-------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无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中国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说明：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中国医药集团有限公司直接出资以及通过中国医药工业研究总院有限公司、中国医药投资有限公司间接投资合计持有公司股权及表决权比例为 34.42%。

2、 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 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上海张江（集团）有限公司（简称：“张江集团”）	公司股东张江生物的控股公司
上海张江文化控股有限公司	张江集团的子公司
上海智荟元誉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张江集团的子公司
上海新张江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张江集团的子公司
江苏恒瑞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最终控制方对其施加重大影响
上海恒瑞医药有限公司	恒瑞医药的子公司
苏州盛迪亚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恒瑞医药的子公司
天津恒瑞医药有限公司	恒瑞医药的子公司
北京盛迪医药有限公司	恒瑞医药的子公司

成都盛迪医药有限公司	恒瑞医药的子公司
福建盛迪医药有限公司	恒瑞医药的子公司
广东恒瑞医药有限公司	恒瑞医药的子公司
安徽省盛鹏实验动物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黄山益诺思的少数股东
深圳市药品检验研究院	子公司深圳益诺思的少数股东
上海市生物医药科技产业促进中心	公司股东上海生物的股东（2024 年 8 月末起股权比例低于 5%）
国药集团化学试剂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上海沃凯药业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上海医药工业研究院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国药控股南通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上海生物制品研究所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生复诺健生物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国新药杂志》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上海数图健康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长春生物制品研究所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上海多米瑞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成都生物制品研究所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兰州生物制品研究所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国药大健康产业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重庆太极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上海现代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国药集团广东环球制药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国科学器材有限公司、中国科学器材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中国科学器材有限公司四川分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国药集团宜宾制药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国药控股菱商医院管理服务（上海）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国药一心制药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上海益临思医药开发有限公司（曾用名上海瀛科隆医药开发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上海统御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国药集团精方(安徽)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国药集团昆明血液制品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国医药集团联合工程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国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其他说明
无

5、 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如适用)	是否超过交易 额度(如适用)	上期发生额
安徽省盛鹏实验动物科技有限公司	购买实验用猴	1,061,827.25			10,469,100.00
国药集团化学试剂有限公司	购买试剂及耗材	655,308.81			951,689.05
国药控股南通有限公司	购买试剂及耗材	42,330.73			46,860.98
上海沃凯药业有限公司	购买试剂及耗材	375,321.14			366,727.56
上海张江文化控股有限公司	能源及维护费				34,825.14
上海新张江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物业费	76,084.52			76,084.52
深圳市药品检验研究院	能源物业费	7,767,910.95			7,471,464.34
《中国新药	版面费	9,200.00			24,700.00

杂志》有限公司					
中国科学器材有限公司	投标服务费	49,280.00			118,867.92
中国科学器材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招标费	48,496.46			500.00
上海数图健康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版面费	3,500.00			32,000.00
上海智荟元誉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能源及维护费	3,842.59			7,648.56
上海生物制品研究所有限责任公司	购买实验动物	23,415.93			5,569.20
上海医药工业研究院有限公司	外包费	2,366,037.73			
上海统御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电脑及 IT 设备	375,000.00			
上海统御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软件年费	167,617.92			
上海统御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研发服务	14,323.02			
中国医药集团联合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款	27,830.19			
国药大健康产业有限公司	购买试剂及耗材	61,851.38			14,584.47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都生物制品研究所有限 责任公司	提供科学研究和技术 服务		179,245.28
江苏恒瑞医药股份有限 公司	提供科学研究和技术 服务	106,631,701.01	76,052,379.23
广东恒瑞医药有限公司	提供科学研究和技术 服务	974,094.62	
上海恒瑞医药有限公司	提供科学研究和技术 服务	5,493,252.62	346,386.25
天津恒瑞医药有限公司	提供科学研究和技术 服务	1,202,830.19	740,566.01
上海多米瑞生物技术有 限公司	提供科学研究和技术 服务	6,469,744.71	545,754.70
上海生物制品研究所有 限责任公司	提供科学研究和技术 服务	17,327,010.77	9,084,135.85
上海医药工业研究院有 限公司	提供科学研究和技术 服务		156,509.44
苏州盛迪亚生物医药有 限公司	提供科学研究和技术 服务	8,183,934.30	3,072,227.61
长春生物制品研究所有 限责任公司	提供科学研究和技术 服务	11,408,123.58	14,231,934.91
中国医药工业研究总院 有限公司	提供科学研究和技术 服务	3,404,500.00	108,500.00
中生复诺健生物科技（上 海）有限公司	提供科学研究和技术 服务	1,656,084.17	1,528,057.04
安徽省盛鹏实验动物科 技有限公司	受托饲养动物		828,566.62
兰州生物制品研究所有 限责任公司	提供科学研究和技术 服务	13,241,476.40	10,357,120.00
北京盛迪医药有限公司	提供科学研究和技术 服务	1,041,925.08	310,420.69

重庆太极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提供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	5,024,400.94	170,000.01
上海现代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提供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	319,992.82	303,510.00
国药集团广东环球制药有限公司	提供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		33,018.86
成都盛迪医药有限公司	提供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	34,340.00	364,238.49
福建盛迪医药有限公司	提供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	303,062.26	44,680.00
国药集团昆明血液制品有限公司	提供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	691,430.00	
国药集团精方（安徽）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提供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	660,377.36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上海张江（集团）有限公司	房屋及建筑物					6,094,780.28	6,078,667.14	2,866,555.38	3,019,231.46		
上海智荟元誉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房屋及建筑物					936,370.17	834,424.35	91,740.14	127,352.69		
上海市生物医药科技产业促进中心	房屋及建筑物					3,950,022.86	3,950,022.86	1,749,809.88	1,853,783.81		
上海市生	设备					4,417,339.94	4,417,339.94	352,023.55	538,458.38		

物医药科技产业促进中心											
上海市生物医药科技产业促进中心	安装工程					3,553,997.26	3,553,997.26	1,573,260.13	1,666,862.50		
深圳市药品检验研究院	房屋及建筑物						394,496.40	2,597,931.23	2,758,467.09		
深圳市药品检验研究院	设备						266,387.50	1,692,179.79	1,796,745.88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安徽省盛鹏实验动物 科技有限公司	购买繁殖用猴		8,859,400.00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509.08	2,485.40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6、 应收、应付关联方等未结算项目情况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货币资金					
	国药集团财 务有限公司	300,000,000.00			
应收账款					
	江苏恒瑞医 药股份有限	9,144,182.50	429,252.63	25,851,315.80	486,365.77

	公司				
	苏州盛迪亚 生物医药有 限公司	1,246,523.24	26,234.28	1,767,002.80	113,765.43
	重庆太极实 业（集团） 股份有限公 司	1,030,800.00	10,308.00	167,600.00	8,380.00
	中生复诺健 生物科技 （上海）有 限公司	550,310.00	27,515.50		
	广东恒瑞医 药有限公司	530,315.20	5,303.15		
	天津恒瑞医 药有限公司	625,000.00	22,970.00		
	兰州生物制 品研究所有 限责任公司	606,800.00	10,540.00	5,056,000.00	169,360.00
	上海益临思 医药开发有 限公司	433,762.00	21,688.10	627,389.70	31,369.49
	北京盛迪医 药有限公司	220,168.60	9,451.32	362,749.00	13,976.45
	上海现代制 药股份有限 公司	170,799.90	3,892.00		
	福建盛迪医 药有限公司	170,000.00	8,500.00		
	上海恒瑞医 药有限公司	129,098.00	1,290.98	1,111,800.00	55,590.00
	国药集团昆 明血液制品 有限公司	267,000.00	13,350.00		

	上海生物制品研究所有限责任公司			1,800,000.00	90,000.00
	安徽省盛鹏实验动物科技有限公司			970,162.50	9,701.63
	成都生物制品研究所有限责任公司			190,000.00	5,700.00
预付款项					
	上海医药工业研究院有限公司	1,417,924.53			
	上海数图健康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4,000.00		4,000.00	
	中国科学器材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2,800.00		3,700.00	
其他应收款					
	上海张江（集团）有限公司	1,446,768.75	14,467.69	1,446,768.75	14,467.69
	上海智荟元誉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67,820.44	2,678.20	232,887.34	2,328.87
	中国科学器材有限公司	178,442.24	1,784.42	150,442.24	1,504.42
	上海新张江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28,669.70	286.70	28,669.70	286.70
	中国科学器材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191,680.00	1,916.80

合同资产					
	江苏恒瑞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7,617,380.56	575,889.06	6,748,571.50	791,138.95
	中生复诺健生物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2,662,807.86	354,601.84	2,062,286.41	165,138.36
	长春生物制品研究所有限责任公司	2,128,962.13	106,448.11	1,297,583.11	64,879.16
	上海生物制品研究所有限责任公司	1,326,128.00	66,306.40	281,974.00	14,098.70
	苏州盛迪亚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1,294,029.72	74,612.66	2,878,130.95	211,235.78
	中国医药工业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1,020,900.00	51,045.00	39,000.00	1,950.00
	北京盛迪医药有限公司	599,406.56	29,970.33	47,605.80	2,380.29
	广东恒瑞医药有限公司	329,045.30	16,452.27		
	国药集团昆明血液制品有限公司	119,000.00	5,950.00		
	上海多米瑞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100,266.01	5,013.30		
	国药集团精方（安徽）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35,000.00	1,750.00		

	上海市生物医药科技发展中心	33,774.92	3,377.49		
	成都盛迪医药有限公司	5,540.60	277.03		
	国药集团宜宾制药有限责任公司			4,528.30	226.42
	上海益临思医药开发有限公司			17,021.44	1,702.14
	上海现代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720.60	10,086.03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国药集团化学试剂有限公司	204,078.45	287,623.16
	上海沃凯药业有限公司	135,316.83	209,962.57
	国药大健康产业有限公司	12,182.00	2,649.56
	国药控股南通有限公司	3,718.96	2,653.28
	国药控股菱商医院管理服务（上海）有限公司	391.15	391.15
	上海统御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3,185.00	121,415.09
	安徽省盛鹏实验动物科技有限公司		11,672,920.75

其他应付款			
	深圳市药品检验研究院	29,447,786.25	11,566,675.74
	上海新张江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213.59	
	上海张江文化控股有限公司	40.78	40.78
	上海市生物医药科技产业促进中心	430,478.24	430,478.24
	中国医药工业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432,489.57
	安徽省盛鹏实验动物科技有限公司		8,859,400.00
	上海智荟元誉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436.90
合同负债			
	江苏恒瑞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5,345,446.63	82,487,373.66
	上海生物制品研究所有限责任公司	3,691,830.44	5,453,073.99
	国药一心制药有限公司	2,117,000.00	2,117,000.00
	苏州盛迪亚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1,444,748.79	5,254,681.43
	中生复诺健生物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852,415.23	1,348,617.30
	天津恒瑞医药有限公司	589,622.65	
	上海多米瑞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561,615.66	204,905.68
	上海益临思医药开发有限公司	425,267.39	591,877.08
	上海医药工业研究院有限公司	387,000.00	387,000.00

	国药集团广东环球制药有限公司	252,830.19	198,113.21
	兰州生物制品研究所有限责任公司	205,875.30	11,583,080.00
	上海现代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189,016.98	77,358.49
	重庆太极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74,466.99	106,698.12
	广东恒瑞医药有限公司	70,881.51	48,080.00
	上海恒瑞医药有限公司	55,292.63	6,227,085.44
	北京盛迪医药有限公司	52,708.32	267,994.60
	福建盛迪医药有限公司	17,692.46	
	国药集团昆明血液制品有限公司	317,570.00	
	长春生物制品研究所有限责任公司		3,239,423.46
	中国医药工业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2,145,700.00
	成都盛迪医药有限公司		32,905.6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上海市生物医药科技产业促进中心	8,890,353.14	8,246,266.54
	深圳市药品检验研究院	10,503,226.02	7,424,111.97
	上海张江（集团）有限公司	3,675,640.03	3,211,841.74
	上海智荟元誉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973,288.90	1,090,052.85

租赁负债			
	上海市生物医药科技产业促进中心	60,129,177.67	92.031.437.22
	深圳市药品检验研究院	84,352,106.12	91,776,218.33
	上海张江（集团）有限公司	52,774,708.68	41,265,304.86
	上海智荟元誉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606,197.68	1,478,696.07

(3). 其他项目

☐适用 ☒不适用

7、 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以下为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已签约而尚不必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的与关联方有关的承诺事项：

1、向关联方上海张江（集团）有限公司、上海智荟元誉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及深圳市药品检验研究院等的设备或房产租赁；2、向关联方国药集团化学试剂有限公司、上海沃凯药业有限公司、国药大健康产业有限公司等的关联采购；3、向恒瑞医药及其子公司、上海医药工业研究院有限公司、中生复诺健生物科技（上海）有限公司等提供的技术服务。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资金集中管理：

1. 本公司参与和实行的资金集中管理安排的主要内容如下：

本公司参与母公司通过财务公司进行的资金集中统一管理，作为“货币资金”列示。

2. 本公司归集至集团的资金

本公司未归集至集团母公司账户而直接存入财务公司的资金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货币资金	300,000,000.00			
合计	300,000,000.00			

十五、 股份支付

1、 各项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数量单位：股 金额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对象类别	本期授予		本期行权		本期解锁		本期失效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公司员工					10.00 万	151.27 万	26.72 万	414.89 万
合计					10.00 万	151.27 万	26.72 万	414.89 万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企业自由现金流量折现模型/同期外部投资人入股后公司估值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91,068,748.93

其他说明

无

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对象类别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公司员工	16,377,298.27	
合计	16,377,298.27	

其他说明

无

5、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六、 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1) 为了建设高品质非临床创新药物综合评价平台扩建项目，公司子公司南通益诺思于 2022 年 3 月与中兴园区管理服务南通有限公司签订了《海门中兴智谷项目定制厂房合同》及补充合同，厂房位于海门区临江大道与玄武湖路交汇处。合同总额为 9,215.14 万元，合同约定分 6 期支付直至公司分别在办理完房屋产权证和园区公共配套建筑正常运行后各支付 5% 的尾款。2023 年 6 月，双方签订结构改造工程设计及施工合同，合同约定在原工程基础上增加设计变更，施工费按最终审价的 749.08 万元确定。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累计支付合同款 9,779.44 万元。

2023 年 1 月，南通益诺思与上海开纯洁净室技术工程有限公司签订高品质非临床创新药物综合评价平台扩建项目净化装修工程合同，合同价 12,345.67 万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支付合同款项 10,017.51 万元。

(2)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签订《上海市国有建设用地（研发总部产业项目类）使用权出让合同》，并于当月交付土地出让价款及相关税费，取得该宗地土地使用权。根据合同约定，按照土地出让价款的 20% 向上海市张江科学城建设管理办公室(产业管理部门或园区管理机构)交纳了项目时间履约保证金 1,974.60 万元，履约保证金按照 4:2:4 的比例分别对按时开工、按时竣工及按时投产进行保证。同时，公司还须按照合同约定的与土地开发建设及利用相关的项目固定资产投资额、出让宗地规划条件、达产销售收入及税收条件、土地使用权转让、出租、抵押等履约。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已完成桩基工程，退还开工保证金 790.34 万元。

2024 年 3 月，公司与中建安装集团有限公司签订建设工程施工合同，合同价格形式为不含税固定单价合同，总价含税 62,292.25 万元（税率 9%），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支付合同款项 10,771.00 万元。2024 年 8 月 20 日，根据公司的申请，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向中建安装集团有限公司开立不可撤销、担保金额累计不超过 6,229.225 万元的付款保函。

(3) 与关联方相关的未确认承诺事项详见本附注“十四、5.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部分相应内容；与租赁相关的承诺详见本附注“七、82. 租赁”和“十四、5. 关联交易情况（3）关联租赁情况”。

2、 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45,113,476.8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0

上述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3、 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八、 其他重要事项

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 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 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根据本公司管理层意图，本公司仅有一个用于报告的经营分部，即向委托方提供药物临床前和临床 CRO 服务。本公司管理层为了绩效考评和进行资源配置的目的，将业务单元的经营成果作为一个整体来进行管理。

公司按照业务信息及地理信息而披露的交易收入参见“附注七、61.（2）”。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九、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148,154,662.62	168,363,190.01

1 年以内小计	148,154,662.62	168,363,190.01
1 至 2 年	13,289,056.35	2,528,750.00
2 至 3 年	1,825,800.00	23,200.00
3 年以上	23,200.00	
小计	163,292,718.97	170,915,140.01
减：坏账准备	6,401,010.58	6,618,294.14
合计	156,891,708.39	164,296,845.87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 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 备	23,200.00	0.01	23,200.00	100.00		23,200.00	0.01	23,200.00	10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 备	163,269,518.97	99.99	6,377,810.58	3.91	156,891,708.39	170,891,940.01	99.99	6,595,094.14	3.86	164,296,845.87
其中：										
信用期及账龄组合	162,969,688.97	99.81	6,377,810.58	3.91	156,591,878.39	170,632,110.01	99.84	6,595,094.14	3.86	164,037,015.87
合并关联方组合	299,830.00	0.18			299,830.00	259,830.00	0.15			259,830.00
合计	163,292,718.97	/	6,401,010.58	/	156,891,708.39	170,915,140.01	/	6,618,294.14	/	164,296,845.87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杭州九源基因工程 有限公司	23,200.00	23,200.00	100%	无法收回
合计	23,200.00	23,200.00	10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无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信用期及账龄组合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信用期内	67,724,917.22	677,249.18	1.00
信用期满至 1 年以内	80,129,915.40	4,006,495.77	5.00
1 至 2 年	13,289,056.35	1,328,905.64	10.00
2 至 3 年	1,825,800.00	365,160.00	20.00
合计	162,969,688.97	6,377,810.58	

组合计提项目: 合并关联方组合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南通益诺思	299,830.00		
合计	299,830.00		

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6,618,294.14	-217,283.56				6,401,010.58
合计	6,618,294.14	-217,283.56				6,401,010.58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33,219.00	16,876,718.60	16,909,937.60	7.11	1,078,617.31
第二名	8,602,782.50	7,159,106.61	15,761,889.11	6.63	959,111.19
第三名	11,596,350.00	269,222.38	11,865,572.38	4.99	455,478.62
第四名	8,086,100.00	36,000.00	8,122,100.00	3.41	336,105.00
第五名	4,503,500.00	2,096,628.08	6,600,128.08	2.78	330,006.40
合计	32,821,951.50	26,437,675.67	59,259,627.17	24.92	3,159,318.52

其他说明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汇总金额 59,259,627.17 元，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24.92%，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 3,159,318.52 元。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21,926,675.79	76,447,040.47
合计	121,926,675.79	76,447,040.4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1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73,487,468.60	43,536,047.04
1 年以内小计	73,487,468.60	43,536,047.04
1 至 2 年	15,819,971.37	30,245,525.65
2 至 3 年	30,245,525.65	557,095.04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314,207.70	15,540.00
4 至 5 年	15,540.00	47,090.00
5 年以上	2,291,863.55	2,244,773.55
小计	122,174,576.87	76,646,071.28

减：坏账准备	247,901.08	199,030.81
合计	121,926,675.79	76,447,040.47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及押金	46,572,818.20	45,389,909.04
应收代垫、暂付款	75,489,958.67	31,192,436.32
员工借款及备用金	111,800.00	63,725.92
合计	122,174,576.87	76,646,071.28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年1月1日余额	162,578.81		36,452.00	199,030.81
2024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2,418.27		36,452.00	48,870.27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4年12月31日余额	174,997.08		72,904.00	247,901.08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199,030.81	48,870.27				247,901.08
合计	199,030.81	48,870.27				247,901.08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71,359,009.90	58.41	应收代垫、暂付款	1 年以内、1-2 年	
第二名	30,296,111.03	24.80	保证金及押金、应收代垫、暂付款	1 年以内、2-3 年	
第三名	11,842,596.93	9.69	保证金及押	1-2 年	118,425.97

			金		
第四名	2,111,002.45	1.73	应收代垫、 暂付款	1 年以内	
第五名	1,446,768.75	1.18	保证金及押 金	5 年以上	14,467.69
合计	117,055,489.06	95.81	/	/	132,893.66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 值 准 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 值 准 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424,330,417.16		424,330,417.16	300,003,148.79		300,003,148.79
合计	424,330,417.16		424,330,417.16	300,003,148.79		300,003,148.79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南通益诺思	241,353,148.79	100,000,000.00		341,353,148.79		
深圳益诺思	10,200,000.00			10,200,000.00		
黄山益诺思	48,450,000.00			48,450,000.00		
美国益诺思		24,327,268.37		24,327,268.37		
合计	300,003,148.79	124,327,268.37		424,330,417.16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832,717,693.17	656,521,087.12	750,390,815.24	545,618,011.15
其他业务	22,691,346.11	4,324,659.31	20,377,689.92	2,391,045.51
合计	855,409,039.28	660,845,746.43	770,768,505.16	548,009,056.66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二十、 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86.4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28,666,873.04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		

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48,606.2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3,545,952.9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482,217.20	
合计	22,389,710.21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	每股收益
-------	---------	------

	收益率（%）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76%	1.26	1.2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59%	1.07	1.07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魏树源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5 年 4 月 28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